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
碩士學位論文

苗栗縣國小舞龍運動推展研究
The Dragon Dance Development of Elementary School
in Miaoli County



研究生：俞士鈞 撰
指導教授：王慶堂 博士

中華民國 102 年 1 月
臺中市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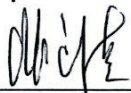
碩士學位論文

研究生：俞士鈞

論文題目：苗栗縣國小舞龍運動推展研究

本論文業經本委員會評審認可，合於碩士水準。

口試委員：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教授

張良漢 教授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助理教授

陳重佑 教授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副教授

王慶堂 教授

指導教授



系主任



中華民國 101 年 6 月 10 日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博碩士論文電子檔案授權書

本授權書所授權之論文為授權人在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研究所
101學年度第1學期取得碩士學位之論文。

論文名稱：苗栗縣國小舞龍運動推展研究

指導教授：王慶堂博士

茲同意將授權人擁有著作權之上列論文全文電子檔(含摘要)非專屬性、無償授
權本人畢業學校圖書館及登載於其所建置之資料庫內，並得從事下列行為：

- 一、提供讀者不限地域、時間及次數之免費線上檢索、閱覽、下載或列印，
並得將資料庫重製成微縮、光碟或其他數位化載體以及其他學術機構之資
料庫交換。
- 二、提供付費之線上全文下載及列印，並得將該資料庫重製成光碟或其他數位
化載體販售發行，或交由非學術組織出版，惟線上收費及販售所得應視為
專款作為執行單位營運及系統維持之用。

全文電子檔使用權限授權(請勾選下列一項授權選項)：

- 校內外完全公開(建議)
- 校內立即公開，校外一年後公開
- 校內立即公開，校外五年後公開
- 校內外均一年後公開

√ 自定開放時間：校內5年、校外5年後公開

立授權書人對上述授權之著作擁有著作權，尚未專屬授權予其他法人或自然人。本
件授權不影響著作人對原著作之著作權及衍生著作權，並得為其他之專屬授權。
立授權書人保證授權使用之作品及相關資料，並無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隱私權之
情事，如有侵害他人權益及觸犯法律之情事發生，立授權書人願自行負責一切法律
責任。

被授權人：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
地址：台中市北區雙十路一段十六號
電話：(04)22213108

授權人： (親自簽名) 民國：102 年 1 月 4 日

保存期限：永久保存

國家圖書館 博碩士論文電子檔案上網授權書

本授權書所授權之論文為授權人在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研究所
101 學年度第1學期取得 博士 碩士 學位之論文。

論文名稱：

苗栗縣國小舞龍運動推展研究

指導教授：王慶堂博士

茲同意將授權人擁有著作權之上列論文全文電子檔(含摘要)，非專屬、無償授權
國家圖書館，不限地域、時間與次數，以微縮、光碟或其他各種數位化方式將上
列論文重製，並得將數位化之上列論文及論文電子檔以上載網路方式，提供讀者
基於個人非營利性質之線上檢索、閱覽、下載或列印。

授權選項：

- 立即開放
 暫不開放 (開放日期為 107 年 1 月 4 日)
 不予公開

授權人： (親自簽名) 民國：102 年 1 月 4 日

論文名稱:苗栗縣國小舞龍運動推展研究
院校所組別: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管理學系碩士班
畢業時間及提要別:101學年度第1學期碩士學位論文提要
研究生:俞士鈞
總頁數:147頁
指導教授:王慶堂博士

中文摘要

舞龍運動在學校能發揮多重教育功能，是很值得被推廣之民俗體育活動，因此乃針對苗栗縣國小舞龍運動推展進行研究，來探討舞龍在苗栗縣國小存在之現況和未來前景。本研究採用文獻分析法與田野調查法為主，及透過訪談法與參與觀察進行研究，並採用三角檢定法檢驗收集資料的正確性，對於訪談內容的檢驗及印證並察閱相關文獻，如此才能增加多元搜集資料的程度，以獲得結論的正確性，提出結論如下：

- 一、苗栗縣國小舞龍運動，從傳統舞龍轉化成競技舞龍，在公部門的支援、各項競技賽事的導入、教育團隊的推動三大優勢條件下，讓苗栗縣優於其他縣市，舞龍團隊分布數居全國之冠。
- 二、舞龍運動的推展在經費的取得、師資的養成、學生招募、團隊技術訓練的要求、教材道具的缺乏，及家長的接納態度等問題，都是足以造成舞龍運動停滯不前的原因。
- 三、政府要制定獎勵及輔助政策，培育舞龍師資，編輯舞龍教材資料，舉辦舞龍技藝觀摩研習和競賽，建立校園舞龍制度，發展學校特色，並暢通升學管道。

關鍵詞：舞龍運動、傳統舞龍、競技舞龍

Title of Thesis: The Dragon Dance Development of Elementary School in Miaoli County

Name of Institute: Graduate Institute of Sport Management

Graduate date: January, 2013

Degree Conferred: M.P.E

Name of student: Shih-Chun Yu

Advisor: Ching-Tang Wang Ph.D

Abstract

Dragon dance is a folk custom sport worth promoting because of the multiple educational functions. That is also the rationale of the study. This study aims to investigate the case of the promotion of dragon dance in elementary schools of Miaoli County, attempting to explore the development and the future expectations of the dragon dance. This study conducts the methods of document analysis and field research to gather related literature and documents, while the gathered data was validated by the method of Triangulation and was analyzed by interview and participant observation. In addition, the content of the interview was verified by consulting related literature to enhance the accuracy of the conclusion.

The followings are the conclusions of this study:

1. The dragon dance in elementary schools of Miaoli County has been transformed from traditional type to competitive dragon dance. Miaoli has the most dragon dance teams in Taiwan for the following three reasons : the support of the government, active in hosting various competition, and the whole-hearted devotion of the teaching staffs.
2. Difficulties in promoting dragon dance are the lack of sustainable funding support, cultivation of teaching resources, and teaching material, while the shortage of interested students and negative attitude of the parents

remains serious obstacle.

3. Government should be responsible for implementing rewarding and supporting policies regarding the cultivation of teaching resources, compiling and editing teaching material, holding observation lessons and competitions, consolidating the dragon dance as the features of the schools, and well establishing the skill advancing system of dragon dance.

Keywords: Dragon dance, Traditional dragon dance, Competitive dragon dance

謝誌

自師院畢業後，在苗栗縣從事教職十四年中，其中有六、七年的時光，有幸擔任學校男女龍隊協助指導教練。加上苗栗縣舞龍風氣盛行，龍的熱潮不斷，讓我對舞龍活動產生了興趣。爾後調動到嘉義縣，恰巧臺體嘉義分校就在我服務的學校附近，因為之前擔任過多年的體育組長，對有關體育運動方面產生再進修的想法，報考後也幸運地獲得錄取。

研究所兩年的學習生涯，讓我學習到許多寶貴的知識。這當中首先要感謝我的指導教授王慶堂博士，他時常不辭辛勞地指導我論文寫作及架構的連貫，每當論文撰寫遇到瓶頸時，老師總會適時提出指引。也非常感謝口試委員張良漢和陳重佑教授的費心指正，不辭辛勞地逐字逐句審閱論文，確切的給予學生寶貴的意見，讓我獲益匪淺。在三位恩師不斷的修正及指導下，終於讓我兩年完成碩士學位。

誠摯感謝吳富德、黃彥翔教授，好友徐國寶、陳明信和大學同學賴生德、黃仕昇、翁育民和學校同事王怡婷、蘇淑慧、吳怡臻、學長涂慶波及三姐夫曹敏行等人對於舞龍及論文內容相關資料所提供的協助。也感謝古永源、廖金文校長及苗栗縣體育會民俗體育委員會主委吳家樓和委員鍾椿輝科長及多位舞龍教練和學生家長，在接受訪談時提供許多寶貴的意見及資料，對於我論文的撰寫幫助許多。研究所和我一起成長的同學們，因為有你們的陪伴，在學習的路上我不孤單，在此一併致謝。最後感激家人的關心與支持，和先父俞元淡先生在天之靈的庇佑，謝謝。

俞士鈞 謹誌 2013.01

目錄

中文摘要	i
英文摘要	ii
謝誌	iv
目錄	v
表目錄	vii
圖目錄	viii
第一章 緒論	1
第一節 研究動機	1
第二節 研究目的	3
第三節 研究問題	4
第四節 研究範圍與限制	5
第五節 名詞操作性定義	6
第二章 文獻探討	7
第一節 舞龍活動的由來與演變	7
第二節 臺灣舞龍活動的起源與發展	10
第三節 苗栗縣國小舞龍運動之起源	21
第四節 苗栗縣國小舞龍運動之發展	29
第五節 小結	31
第三章 研究設計	33

第一節	研究方法	33
第二節	研究架構	37
第三節	研究步驟	38
第四節	研究對象	40
第五節	研究工具	41
第六節	資料分析	43
第七節	研究倫理	46
第四章	苗栗縣校園舞龍運動之發展	47
第一節	苗栗縣國小舞龍運動之演變	47
第二節	苗栗縣國小舞龍運動的推展分析	53
第三節	苗栗縣國小舞龍競技比賽推動之歷程與現況	62
第四節	苗栗縣國小舞龍運動之發展政策	70
第五節	苗栗縣國小舞龍運動推展 SWOT 分析	77
第六節	小結	80
第五章	結論與建議	85
第一節	結論	85
第二節	建議	89
	參考文獻	91
	附錄一： 半結構式訪談大綱	99
	附錄二： 田野調查訪談文字稿	102
	附錄三： 參與觀察紀錄	135

表目錄

表 2-1	在我國廣泛流傳的舞龍形式	9
表 2-2	1992-2004 年苗栗縣國小推展舞龍學校一覽表	23
表 2-3	1992-2011 年苗栗縣國小推展舞龍學校一覽表	25
表 3-1	舞龍訪談對象基本資料表	40
表 3-2	資料編碼方式說明	44
表 4-1	國小傳統龍與競技龍之動作類型比較表	57
表 4-2	2004-2010 年苗栗縣民俗體育錦標賽舞龍參賽隊數表	62
表 4-3	國小傳統龍與競技龍之競賽規則差異表	63
表 4-4	2007-2011 年全國中小學競技龍錦標賽參賽隊數表	65
表 4-5	2007-2010 年夜光龍邀請賽及亞洲舞龍公開賽參賽隊數表	67
表 4-6	近 2 年亞洲舞龍公開賽暨亞洲青年舞龍錦標賽參賽隊數表	68

圖目錄

圖 3-1 研究架構圖	37
圖 3-2 研究步驟圖	39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研究動機

隨著時代的演進、科技的快速發展，臺灣已逐漸邁入現代化的社會，但原本屬於我們的優良傳統文化卻逐漸的被淡忘（詹俊成、詹彩琴，2000）。現今從事新興運動的比率逐年增加，而傳統運動的人口卻減少，確實有保存發揚珍貴文化遺產的必要（施美雪，2004）。國家為了永續發展與提升競爭力，也要重視傳統優良文化的保存與發揚（何建德、錢慶安，2002）。1998年九年一貫課程總綱綱要中指出：「九年一貫新課程應該培養具備人本情懷、統整能力、民主素養、鄉土與國際意識，以及能終身學習的健全國民。」（蔡宗信，2000）。

近年來舞龍運動搬上了競技播臺，為了摘得桂冠，有各種花式、高難度的動作出現（陳明信，2007）。舞龍運動在全方位的舞動中，跑跳穿插的動作及快慢兼具的速度下，藉此讓學生達到全方位的身心運動，訴求靈敏的動作協調及健全完善的整體成長（王綺蓮，2008）。推行舞龍運動可以鍛鍊強健的體魄，也可培養團隊合作精神，在慶典活動中舞龍，可鼓舞民心士氣，喚醒民族意識（施美雪，2004）。

透過舞龍的活動當中，除了可以鍛鍊強健的體魄之外，更可以從中學習與人際的互動相互依存的关系和團隊的重要性。秉持的教育理念，要從做中學，並且提供學生適性輔導

結合民俗藝術、推展傳統技藝教學，也為了要讓學生可以走出去，見識學習外界的訊息，而不僅只是侷限在狹隘的思維當中。記得筆者也曾經帶領男、女學生龍隊，受邀參加1996年苗栗龍洪福齊天元宵節舞龍表演活動，當時是首次親身經歷觀賞到十多支龍隊翻騰舞動，接受鞭炮擲炸的洗禮。在感受到炮火四射、硝煙瀰漫的震撼中，就因為置身於舞龍活動推廣者的角色，更激發研究者想更進一步地加以探究舞龍活動，也引發了想研究舞龍運動如何推展的動機。

正因舞龍已成為中華傳統文化藝術的一種，舞龍技術經過不斷發展和改進，已發展成為一種具有觀賞性的競賽運動，而不再是單純在喜慶節日中的一種娛樂節目。現今舞龍是一種集武術、鼓樂、戲曲與龍藝於一身的文化藝術，舞龍運動現在更是精益求精，發展得多采多姿。我們期許未來臺灣的各個社團或學生可以透過舞龍這項技藝，可以更加提昇人文素養及更多元的學習……。

依據行政院體育委員會，從各縣市學校民俗體育有關舞龍團隊的部分調查結果顯示，苗栗縣學校擁有舞龍團隊的數量占最多數（行政院體育委員會，1999）。苗栗縣校園舞龍蓬勃發展，是否和客家舞龍文化的興盛有密切相關，值得我們去探討其間的關聯，於是就針對苗栗縣國小舞龍運動的推展來進行研究。

第二節 研究目的

想要有別於以往的研究方向，試著以校長、老師、教練的立場和理念，來探討苗栗縣國小舞龍運動推展之現況和前景，藉此多所了解舞龍在苗栗縣各級學校之民俗體育中，可以推展的未來願景。因此本研究將會聚焦在國小舞龍運動的推展這些年來的傳承與推廣，並透過半結構式訪談與田野調查法來進行研究。

舞龍運動積極想走上國際舞台，苗栗校園舞龍運動又如此興盛，它未來能做怎樣的結合，創造出它美好的未來，依據問題意識的論述，本論文欲深入瞭解的研究目如下：

- 一、瞭解苗栗縣國小舞龍運動的演變歷程與推展。
- 二、瞭解苗栗縣國小舞龍競技比賽的推動狀況。
- 三、瞭解苗栗縣國小舞龍運動推展未來的發展方向。

第三節 研究問題

近年來的變遷中，舞龍在物質、精神、制度層面，都發展出不同的轉化，隨著國際龍獅運動賽事的影響，舞龍運動逐漸從民俗傳統技藝走入制度化、規範化的競技體育項目。苗栗縣國小校園舞龍運動，亦跟隨這樣的脈動，從傳統龍逐漸轉變成競技龍，舞龍運動在苗栗縣國小校園的發展，苗栗縣總計有近30所學校發展舞龍運動。

本研究主要探討之研究問題如下：

- 一、探討苗栗縣國小舞龍運動的演變歷程與推展情形如何？
- 二、探討苗栗縣國小舞龍競技比賽的推動狀況為何？
- 三、探究苗栗縣國小的舞龍運動推展未來如何發展？

第四節 研究範圍與限制

一、研究範圍與對象

本研究係以苗栗縣所屬國民小學為範圍，研究對象為有籌組舞龍運動社團或代表隊之國民小學。

二、研究限制

(一) 時間上的限制

本研究針對苗栗國小舞龍運動推展進行研究，因為無法長時間詳加探究，以找出更多寶貴的文獻資料，因此內容難免會有所疏漏。

(二) 推論上的限制

由於本研究僅針對苗栗縣國小舞龍運動推展為研究範圍，對於不同縣市或不同推展項目的推論有其限制。

第五節 名詞操作性定義

一、舞龍運動

舞龍是廣泛流傳於民間的體育活動，由舞者的身體律動及迅速移動的能力和穿、跳等動作，發展出具地方特色的陣式，並作為娛樂表演的一種運動。本研究所指的舞龍運動為苗栗縣有推展舞龍運動的國民小學為主。

二、傳統舞龍

傳統舞龍是指中國民俗吉祥物「龍」的技藝表演活動，又稱「龍舞」、「玩龍燈」（陳明信，2007）。本研究的傳統舞龍是指舞龍的民俗技藝、生命禮俗、及民風習俗所衍生出來的中華民族民俗延續活動，是一項體育性的傳統動態民俗文化。其意涵包括身體活動的本質、傳統文化的保存、民族圖騰的維持、緬懷感恩的情懷、民俗特色的表徵。

三、競技舞龍

競技舞龍是指在龍珠的引導下，完成龍的穿騰、翻滾、組圖及造型等動作的競技體育項目（陳明信，2007）。

本研究是以「國際龍獅運動聯合會」之競賽規則上所規定，有規範化、規則化、競技化、難度動作之舞龍運動稱之為競技舞龍。

第二章 文獻探討

本章共分成五個部分：一、舞龍活動的由來與演變；二、臺灣舞龍活動的起源與發展；三、苗栗縣國小舞龍運動之起源；四、苗栗縣國小舞龍運動之發展；五、小結。

第一節 舞龍活動的由來與演變

一、舞龍活動的由來

在上古時代舞雩祈雨的儀式中，遭逢旱災則向牠求和風化雨，祈禱的作法，是巫師作法仿效龍的活動型態迴旋舞蹈，來達到祈雨的效果（婁子匡，1971）。舞龍活動是由祭祀龍祈雨的文化衍生而成的，龍被奉為帝王、圖騰、雨神的象徵，在與地方生活習俗之相互薰陶下，演變成具有地方傳統特色的技藝活動（廖文偉，2009）。臺閩地區旱澇災害頻仍，這種現況完全反應在民間信仰上，只要一發生乾旱各地盛行祈雨之風，秦代以後龍神就成為祈雨活動的主要對象（林國平，1996）。

二、舞龍表演活動的成型

龍可以分成能騰雲駕霧的天龍和蟄伏在凡間的蟠龍兩種。每年農曆二月初二，將龍由屋外引到甕裡面，意味把龍引導到屋內，可以帶來財富（齊星，1990）。舞龍，又名「龍舞」、「耍龍燈」、「龍燈舞」等，舞龍是集結民眾的智慧、文化與風俗，所表現出來的集體民間藝術（舒顏開、龍佩林，2007；黃振鵬、劉景宗，2009）。

舞龍活動是漢民族傳統的舞蹈之一，每逢喜慶的節日各地都有舞龍的習俗，關於舞龍的起源是由漢代百戲雜技中的「魚龍曼延」發展而成的。歌舞娛樂功能的舞龍表演，不僅可以娛樂神明和娛人更可以宣傳教化（蔡宗信，1996）。舞龍活動，其目的主要是祈雨祈福、娛樂神明、彰顯力量、及興旺人丁（施美雪，2004）。

三、近代舞龍活動的風俗特色

自漢代出現舞龍活動的文獻記載之後，經過歷朝各代的傳承讓舞龍活動的風俗綿延不絕，春節民間的遊藝活動中以舞龍是最精彩，活動在正月十五元宵節達到最高潮。高華君（2000：236-243）提到其風俗特色如下：

（一）祭拜儀式：每逢臘月村民便開始練習舞龍，並到祠堂祭拜龍神，直到子夜才到土地公廟拜年，祈求出龍順利。

（二）祭祀龍神：龍隊巡遊鄉里各戶，先膜拜「天地君親師」香火牌位，再參拜東西南北四方龍神，保佑該戶人家。

（三）奉作神明：城鄉各廟宇每年扎做紙龍，家戶焚香祭拜，如同迎接龍神。

（四）龍換酒：當甲村的龍拜訪乙村的龍時，主方先燃放爆竹表示歡迎並設宴款待，接著表演舞龍共度佳節。

（五）燒龍燈：龍若被燒得厲害，出龍的鄉里整年都會發達，祭拜儀式後，不可保存的用火燒掉，期盼能夠五穀豐收、風調雨順。

四、現代舞龍的種類

現代的舞龍活動其功能有驅逐瘟疫、廟會祈福、娛樂表演、民俗節慶、競技健身、文化交流（廖金文，2004）。舞龍種類中同屬於一個種類的舞龍，由於流傳地區大不相同，在道具的製做及舞的方法上也不同（陳明信，2007）。

表 2-1

在我國廣泛流傳的舞龍形式

種類	描述
布龍	也稱打龍，龍長十節以上，常由兩條布龍一起表演，一人持綢紮紅球，形成「二龍戲」。
火龍	每節中都燃燈燭，龍多在夜間舞耍，廣東的火龍，還在龍口噴火，龍身撒金，十分火爆熱烈。
草龍	青藤、柳枝、稻草紮成，在龍身上插滿香火，亦稱為香火龍，它主要流行在南方。
水龍	是為草龍的一支，大多由稻草編成，以潑水助興，類似泰國潑水節的節慶情景。
段龍	龍的頭、身、尾不相接，每節上飄出一條紅綢，舞時時斷時續，流行在江蘇省，多由婦女耍弄。
肉龍	人體相接而成舞龍樣式，常有拳術表演與疊羅漢。
百葉龍	開始人們手持荷花燈和蝴蝶燈起舞，荷花燈變成龍，蝴蝶燈變成龍尾，其餘變成龍身形成龍舞。
板凳龍	板凳用彩綢、稻草紮扮成龍的樣子，舞時每人各持凳腳，形成頭尾起伏迴轉。

資料來源：澎湖縣將軍國小學校教育特色-舞龍教學網站（2010年5月5日）。海洋小學之舞龍教學。取自

<http://www.91.phc.edu.tw/~jjps/class9/judge/19/19.htm>

第二節 臺灣舞龍活動的起源與發展

一、臺灣舞龍活動的起源與發展

(一) 臺灣舞龍活動的起源

臺灣並無文獻可查知舞龍活動起始於何時，僅可由《臺灣省通志》對雜舞的記載：雜舞有由大陸傳播而來者，亦有本省創編者，雜舞包含有舞龍、舞獅、花鼓弄、公背婆、宋江陣……（林衡道，1973）。明末清初自閩、粵二省遷徙來臺的祖先，在渡過海象凶險的臺灣海峽後，基於感恩的心理，到處建廟供奉神明，因而香火鼎盛，信徒眾多。再者，在臺灣開闢初期，時生瘴癘、番害侵擾；讓移民的生命財產飽受威脅，便寄託於神明祈求保佑平安。所以只要能讓生命財產安全有保障，不論神鬼無一不拜，造成臺灣民間熱衷拜拜的習俗，也形成了民俗陣頭，其中就包含舞龍活動。臺灣的民間信仰及民俗慶典活動是自閩、粵二省移植過來，神明誕辰之迎神賽會如迎媽祖俗稱迎熱鬧，沿途住戶除張燈結綵外，並設香案供奉鮮果牲禮，而迎神賽會的陣頭中以龍陣最盛大。

(二) 臺灣舞龍活動的發展

龍陣民間叫弄龍，大都隸屬於廟宇、社區和部隊，與獅陣同樣是代表中國文化的明星陣頭（黃文博，2000）。龍陣中有黃（金）龍、青龍、和白龍三種；前兩者賀喜用，後者只在喪事出現。龍陣可舞單龍、雙龍或是多龍。（劉還月，1997）。神明誕辰時常舉辦迎神賽會，陣頭隨著神明出巡護駕（吳騰達，1996）。地方節慶都以舞龍來做消災解厄的儀式，有人鑽到龍身底下，以祈求趨吉避凶（吳思親，2008）。

龍隊少在夜晚表演，苗栗客家地區有類似龍燈的發光龍身，旱災玩水龍以求風調雨順（吳富德，1988）。舞龍都是配合廟會迎神活動，節數多為單數。舞龍的習俗因時、地的不同而有不同的風貌（廖金文，2004）。陳彥仲等人（2003：164-165）提到：「舞龍依表演的方式方式不同，有分成南龍與北龍，南龍因為重量的關係，不像北龍有花巧動作而是注重體力上。北龍有紙紮或較輕的膠質，可作出左右翻騰等花式動作，因北龍的動作範圍多，常有雙龍或多龍的演出。」

（三）臺灣舞龍活動在社會的發展現狀

李原白（1993）指出節慶時的舞龍，可增添過年歡欣熱鬧的氣氛，若有求於神，事成後以舞龍來感謝神明。

現今臺灣的舞龍活動，已由早期春節元宵的新年風俗活動，擴散為慶典節日及迎神賽會的陣頭行列裡，在國家慶典或地方盛事、社區活動上皆扮演重要角色。

龍的類別可分為金龍、銀龍、水龍、火龍等，金龍是最常見的，表演時舞龍表現出移山倒海之勢，等到二月二日龍抬頭時才算結束（吳瀛濤，1980）。

舞龍活動大多和廟會做結合，如祭祀媽祖時多出現舞龍活動，臺灣廟會中的體育活動種類中的宗教陣頭，是指具有宗教功能或信仰的意義，其組織結構嚴密，而其中涵蓋許多的體育內涵，並和廟會活動作結合，舞龍活動即歸類於此項。舞龍活動不僅具有地方獨特的風格，更富有國際氣息，是中華民族的精神象徵。臺灣的舞龍活動要以傳統為基礎，才可以有更豐富且亮麗的新風貌，如此既能保存傳統的本質，同時也能結合現代的精神和樂趣，使廣大的群眾接受，進入精緻的表演藝術殿堂。臺灣的舞龍活動要保存傳統的特質，在

形式內容上訴求創新之事，但是如果只是為求迎合觀眾，這種推展方式，亦會令人詬病。但是藝術隨著時代的進步，尤其是可塑性的藝術，就舞龍而言，舞龍活動已由單純的節慶活動，演變成至今功能化的民俗表演活動。例如：苗栗客家人的龍活動，因應時代的潮流，臺灣的舞龍活動更應朝向精緻化、藝術化的表演趨勢，及國際化的華人運動。

在臺灣廟會慶典的舞龍，可以分為民間舞龍、軍中舞龍、學校舞龍等，以民間舞龍為主軸（黃煥傑，2010）。

1. 民間舞龍

寺廟時常舉行神明繞境及祈求平安之祭典，民間的陣頭組成都有地緣或血緣關係，而臺灣的龍隊大都直接隸屬於宮廟（吳騰達，2002）。民間龍隊都是業餘性質，只在廟會活動時臨時編組，以神靈慶典活動或是開幕時的演出（廖金文，2004）。不景氣讓人對傳統技藝表演已無心投入或觀賞，各行業都有財源窘迫的問題，改以電子花車來替代，民間舞龍團隊正面臨解散的命運（林英亮，2002）。

2. 軍中舞龍

依據吳富德（1988）、蔡宗信（1996）資料指出，為響應復興中華文化運動，1963年起通令全軍配合實施傳統藝術活動，舞龍是軍中較受歡迎的項目。目前軍中較出名的龍隊，有聯勤四四中華巨龍、左營海軍巨龍隊、海軍官校龍隊等，在國慶遊行時出動國軍巨龍隊深受百姓喜愛。

3. 學校舞龍

學校的舞龍活動較為弱勢，只是民俗體育的一環，而民俗體育算是學校體育課程的邊際。舞龍活動是一項兼顧團隊精神、運動技巧、民族精神、藝術人文、運動體能

的課程，除了建立學校的特色，更可在相關表演活動中，聯繫學校與社區的情感。依據教育部1995年4月2日臺(80)國字第15248號函，由教育部專款補助縣市推展傳統藝術教育活動，讓學校推展舞龍活動有莫大的助力。臺灣各地區的學校多能有效地發揮推廣的績效，例如運動會、假日廣場、慶典開幕表演；都辦得有聲有色。1996年教育部把民俗體育列入正式體育課程，加上各縣市的民俗體育競賽等，讓學生有表現的機會，也更讓舞龍活動有表演的舞台（廖金文，2004）。吳騰達指出學校成立龍隊是當作學生的社團活動，高中部分因受升學主義影響，成立龍隊的學校並不多，主要是職業學校（吳騰達，2002）。早期在國小校園發展舞龍，校長都希望賦予舞龍神聖性來保佑大家，無論是自製或購買之舞龍道具，習慣性由校長帶領至鄰近土地公廟前進行點睛儀式（徐國寶，2011）。

筆者在苗栗縣內灣國小訓練龍隊，起初是15節的傳統龍，因為笨重難以舞動而停止訓練，在古永源校長接任後，改採質地較輕盈、可做多樣套路變化的競技龍為主。除了將舞龍活動作為學生的社團活動之外，也至全國各地參加比賽，如遇有民俗踩街或表演活動及農曆年節間，至鎮上各商家等據點做掃街祈福活動等。

二、客家舞龍的起源

(一) 客家舞龍的由來

龍成為代表中國文化的象徵，隨著先民渡海來臺移墾，延續了的龍文化（簡榮聰，2000）。客家族群依舊硬頸的持續傳承客家文化，客家族群在台開墾大多集中在南臺灣的六堆、中臺灣的東勢及北臺灣的桃、竹、苗等地區（陳運棟，1988）。客家人南遷的奮鬥過程中，舞龍文化隨著客家族群的播遷，也衍生出不同的舞龍型態（廖金文，2004）。客家人過元宵節最具特色的活動，就是「上新丁」和「火燈籠」，耍龍燈是客家春節重要活動，在埔寨鄉的村子都要各出一條火龍，舞龍者若被鞭炮炸傷是象徵今年一切大吉大利（丘桓興，1998）。

龍文化自古就已存在，在漢民族中代表尊貴和崇高的尊榮象徵，客家族群接收了漢族的龍文化，進而發展龍與節慶的結合，衍生出許多龍的習俗和活動。而這些與龍相關的文化活動，更隨著客家族群的遷移而進入臺灣地區，也持續保有這些風俗民情。吳玉華（2006）曾經提到客家人在春節、元宵節的節慶活動中舞龍燈是重要的活動。依據製作材料可以分成紙龍、板凳龍和草龍等；依據時間又分為日龍與夜龍。王俊奇（2010）也提到依據製作的龍身可分為黃龍與青龍，客家人在舞龍前都會祭拜祖先，祈求演出成功。

(二) 苗栗客家 龍的由來

舞龍活動在中國流傳已久，在苗栗地區隨著時代變遷而有特殊的舞龍活動－龍，是由舞龍燈演變而來。根據客家耆老所述，苗栗龍活動早在1961年就已存在，頭屋鄉的「新光織布廠」以鞭炮來炸龍是龍活動的鼻祖。龍活動曾經風行一時，但如今僅剩苗栗市、公館鄉、三義鄉有龍活動在流傳。直到1998年起，苗栗市公所將龍活動重新規劃，使之成為元宵節的特色活動，讓苗栗縣的舞龍運動再度興盛。龍是苗栗客家人在元宵節期間與其他地區不同的舞龍表演活動，其熱鬧盛況可和鹽水蜂炮、平溪天燈及臺東炸寒單爺等齊名，成為全國知名的活動。

苗栗龍的包龍文化、合夥助興、雙龍交會或捉狹取樂，都以鞭炮結合舞龍的民俗活動（廖金文，2004）。

綜合以上根據廖金文（2004）的《苗栗舞龍文化－龍》及羅斌、朱梅（2009）的《舞龍、舞獅》二書中皆有提及客家人移民的祖籍原鄉中類似的活動，歸納出苗栗龍和大陸舞龍都有相似之處。

1. 廣西龍燈

廣西將燈泡裝置在整條龍中，黑暗中看來頗具特色，元宵節期間客家的龍也會進行踩街活動，苗栗的舞龍和廣西龍燈可能有共同的淵源（吳之惠，2006）。

2. 廣東畫龍點睛

在廣東省潮州市的龍，其中畫龍點睛類似苗栗龍。在龍製作完成後，要依照習俗來為龍進行開光點眼，龍就成了有靈氣的神龍（廖金文，2004）。廣東的火龍活動是將鞭炮纏在龍身上，舞龍隊員打著赤膊，在鞭炮火海中進行

舞龍的活動與苗栗客家龍活動類似（吳之惠，2006）。

3. 四川銅梁火龍

銅梁縣的火龍，除龍體內裝有煙火外，還用焰火噴龍，還將熔爐裡的鐵水倒出來，讓火花燒龍是要送龍上天，類似龍的化龍返天（廖金文，2004）。鬧元宵時銅梁縣的舞龍向著炮火處舞龍，民眾會以鞭炮擲向龍身，或以焰火噴龍（徐國寶，2011）。經由以上幾項和苗栗龍類似的活動相互對照下，應該是與廣西、廣東和四川等地的客家族群所流傳過來。起初在中壢、苗栗、臺南一帶有這項活動，如今以苗栗縣所保存這項活動最負盛名。

4. 龍的起源

在早期教育水準並不是很普及，語言文字的記錄更是極度缺乏，因此想要瞭解苗栗龍活動的起源，必須藉由耆老的口述及資料的考證來查知。

苗栗龍活動在國小階段，讓學生不只是體能技術的練習，更重要的是文化層面的學習。而在安全的考量下，國小學生在舞龍時並不實施鞭炮炸射的表演，只作傳統的技藝教學，或實施競技式舞龍教學，苗栗龍只供本土民俗文化的教學素材。期望學生從小培養學習舞龍技藝的興趣，並從接觸苗栗龍文化後，將來自然會投入龍文化活動，進而保存、傳承與發揚自己的本土文化。

(三) 苗栗客家 龍的發展過程

廖金文參考2004苗栗國際觀光文化節網站及鍾椿輝(2004)資料指出苗栗客家地區的迎龍活動，是為了恭迎神龍下凡，蒞臨獻瑞。期待藉由神龍帶來的祥瑞之氣，可以驅邪、鎮煞；並祈求來年可以五穀豐登、風調雨順。

苗栗 龍的六項主題，分別為：1.糊龍，2.祥龍點睛，3.迎龍，4.跔（跟）龍，5. 龍，6.化龍返天。

從龍的誕生到龍的神化，有相當多的禁忌，道具的龍將來會變成神明，所以要對其相當的敬重。如糊龍時一定要在潔淨的地方，避免沾染污穢之氣，有月事的婦女、服喪期間的民眾與嬰兒（因會有隨時排泄穢物之慮）不得靠近。龍被的量裁更要一布到底，中間不得有截斷或接縫的情形，更要一布到底，龍身銜接完成後更不能減短龍的節數，否則有斬龍身不吉之兆。龍身在習俗中無一定的節數，但一定是單數，取舉世無雙之意。

祥龍點睛以白雄雞冠血、朱砂及米酒來點睛，龍經過點睛後就成為帶有靈氣的神龍。故未經點睛的龍，在習俗中認為是野龍，不可進入廟堂參拜（廖金文，2011）。

客家人對迎龍有兩種意義，一是神龍登門參拜納福二為倡龍，客家人深信若是神龍登門造訪，如同神蹟降臨可為地方消災解厄，為家戶帶來好運。跔龍意思是跟著龍走，「跔」字是用足字邊是和的活動中行走的意義相呼應，在早期農村社會中照明設備缺乏，龍隊成員會手持火把在前面引路（鍾椿輝，2004）。

傳說若能將龍隊炸的愈活躍，來年店家的生意會更興隆，有 龍活動進行，店家都樂意參與（陳運棟，1988）。

苗栗的舞龍活動從正月初九點睛開始，一直到正月20的天穿日，每年苗栗舞龍活動都會在歷經古禮點睛、祥龍踩街到最熱鬧的舞龍之夜等階段，最後再進行化龍返天的儀式。化龍返天又稱為謝龍，在苗栗客家人的習俗中，正月半迎龍活動為期三天，過了正月17晚上迎完預定行程後，接著在正月18子時進行化龍返天的儀式。

若沒有化龍返天的儀式，則需要每日設案供奉，早晚都要上香，否則得不到神明的護佑，更可能為龍隊帶來厄運。凡是參加舞龍活動後，要連續三年參加，隨後休息一年，隔年後再參加（2012苗栗舞龍官方網站，2012年1月25日）。

三、苗栗縣校園舞龍運動的起源與發展

苗栗民俗性舞龍隨著經濟、生活型態的改變，也帶動了校園舞龍運動的興起。有關校園舞龍運動的起源，最早可以追溯至1975年6月，教育部頒布「普遍推行民俗體育活動」計劃，通令全國各級學校，加強民俗體育活動。臺灣省政府教育廳於1980年訂定「積極推展全民體育運動重要措施實施計畫」，提到積極推展民俗活動。1980年起，文化界展開一系列有關民族、藝術與文化之調查與保存等基礎工作。1992年苗栗縣配合教育部推展傳統藝術教育活動，由中和國小成立第一支舞龍隊，舞龍運動自此從民間走入國小校園。

2000年廖金文校長引進第一條夜光龍（競技龍），同年辦理首屆全國中小學競技龍的比賽，有些學校中途放棄，有些學校轉變成競技龍或依然發展傳統舞龍（徐國寶，2011）。苗栗縣學校舞龍的發展，國小佔全縣國小的1/4強，國中佔全縣國中的1/10強，高中僅2校推展。所以舞龍在苗栗縣的國小部分還算普遍，國、高中卻尚待開發（廖金文，2004）。

四、民俗節日的舞龍活動

舞龍起源於漢代，是漢民族傳統的舞蹈形式之一，每逢喜慶節日，各地都有舞龍的習俗，經歷代而不衰。舞龍最初是作為祭祀祖先、祈求甘霖的一種儀式，後來逐漸成為一種文化娛樂活動。在唐宋時代，舞龍已是逢年過節時常見的表現形式，舞龍這項活動以春節及元宵節這兩大節日最常出現。

（一）春節

中國農曆年的春節，是中國民間最熱鬧且隆重的一個古老傳統節日，中國民間過春節的習俗，大致上是從原始農業社會時代的臘祭演變而來的。我國古代人民經過一年辛勤勞動，在歲末年初之際，便用他們的狩獵收穫物來祭祀眾神和祖先，以感謝大自然的賜予。

自古以來我們就把龍視為吉祥的象徵，認為龍掌管降雨，若在春節時舞龍可以保佑今年風調雨順、五穀豐收。舞龍的表演主要分為「單龍戲珠」及「雙龍搶珠」；龍身通常是單數，如9節、11節、13節等。一人負責一節，大型的龍則需數十至上百人才舞動，龍頭追著龍珠上下翻騰，龍身也隨著波浪起伏翻轉。而在夜間舞龍時，可在每節龍身上點燈，舞起來如繁星閃爍非常壯觀。在過年當中有許多慶祝活動，如：放鞭炮、祭祖、貼春聯、發壓歲錢、親友間拜年、舞龍、舞獅等。

六朝時期龍被作為年節或祭典的陣頭，景文帝的「燃燈詩」中提到「織竹能為象，縛荻巧為龍」，可見當時的燈節已經有舞龍這項活動了（吳騰達，1990）。

（二）元宵節的廟會活動

元宵節起源於漢代，元宵節又名「燈節」或「上元節」，是三官大帝中，天官紫微大帝的誕辰，三官大帝民間俗稱三界公，地位僅次於玉皇大帝。臺灣民間於正月十五日上元節祭天官，七月十五日中元節祭地官，十月十五日下元節祭水官，每到正月十五日元宵節當天，各地都有鬧龍燈的習俗。早期臺灣的龍燈長約七、八丈，在竹鼓上貼紗，做成龍型的燈籠，在龍頭與龍身間，點燃幾十根蠟燭，然後綁在木棒上，由十幾個人抬著走，由龍頭追逐龍珠起舞，姿態優美，稱為「弄龍」。十五夜各地的獅陣也一起出動，稱為「弄獅」，並有精彩的武術表演，其目的在驅邪祈安，並有賀年賀節的喜慶意義。臺灣元宵節盛行舞龍、舞獅，有祈求平安、生意興隆之意，商家則以紅包向龍陣、獅陣答謝。

客家龍活動當中的「迎龍」從元宵夜開始，接連三夜，先一日各個家戶會收到「金龍參拜帖」，時辰到時沿街舞龍，完畢後主人以紅包致謝，接著「躉龍」、「龍」，直到十七夜「謝龍」完成後，才將龍火化之「化龍返天」。再加上舞龍競技、民俗踩街、及類似龍燈的發光龍身，加上鞭炮的煙火鼎沸等歷程，形成一種特有的民俗傳統活動，在農曆春節期間增添了多元的丰采。

第三節 苗栗縣國小舞龍運動之起源

一、苗栗縣國小舞龍運動的概況

苗栗早期只有社團舞龍，後來結合元宵節及客家習俗，而有苗栗的龍活動，當時並無學校龍隊。苗栗縣學校舞龍運動的推動，起初受到鄰近軍區舞龍活動的影響，如苗栗縣大成中學因為鄰近軍營，受到斗煥營區贈送一條舞龍道具，開始有中學的舞龍運動，但最後受到升學因素影響而終止。

根據教育部於1993年的國民小學課程標準，舞龍運動已於1996年正式列入體育教材，從此舞龍不僅是民俗表演藝術，更是政府積極要發展的民俗體育政策。

苗栗縣在1992年配合教育部推展傳統藝術教育經費，成立苗栗縣第一支舞龍隊伍，自製一條九節龍，加上教育部專款補助各縣市推展傳統藝術教育，各校推廣舞龍運動日益熱絡。成立之初舞龍道具、觀念與動作，很難界定出民俗舞龍與校園舞龍的差異風格。隨著時間、政策的改變，才塑造出民間舞龍與校園舞龍的差異性。

1992年舉辦的苗栗縣縣長盃民俗體育錦標賽，參賽人數逐年增加，是苗栗縣單項運動比賽的首要（廖金文，2004）。

國立卓蘭實驗中學從2004年起，代表苗栗縣參加全國及世界盃舞龍競賽屢獲佳績，並且在各國小校園積極協助推廣舞龍運動（徐國寶，2011）。

二、苗栗縣國小舞龍運動的推展狀況

廖金文校長認為競技龍適合小校發展而使用，後來東南科技大學吳富德教授利用研習活動，傳達國外競技龍訊息，增進各校對於競技龍的認識。坪林國小使用競技龍比賽後成績卓越，各校紛紛效法而啟動了國小競技舞龍。

依廖金文（2004：157-158）的《苗栗舞龍文化－龍》一書中指出，苗栗縣學校推展舞龍運動的現況如下：

（一）傳統藝術教育計畫推動前：1992年以前苗栗縣各級學校並無龍隊組織。

（二）傳統藝術教育計畫推動後：在教育部推展傳統藝術教育後大量補助經費，所產生的效果最大，各校紛紛成立。

（三）統計結果：表2-2「1992-2004年苗栗縣35所苗栗縣國小推展舞龍學校一覽表」，統計結果顯示當時全苗栗縣中小學有35所學校擁有舞龍道具，共有42支舞龍隊伍。亦有因道具失修不堪使用，或欠缺師資、學校意願不高而停擺。

（四）分佈區域：依照閩客來區分，客家人分佈的學校龍隊較多；依照區域來區分，山線學校遠比海線學校多；依照學校大小來區分，小型學校龍隊隊數比大型學校多；依照區域屬性來區分，鄉鎮及偏遠地區學校比城市學校多。

（五）初創經費：苗栗縣35所學校的舞龍初創經費，上級補助的有24所、家長會的有8所、自行募款2所及地方廟宇贊助1所；可見推展舞龍運動仍需政府大力支援經費。

表 2-2

1992-2004 年苗栗縣國小推展舞龍學校一覽表

學校	成立 時間	龍 (節)數	隊數	屬地	初創 經費	組隊
啟文國小	2003.09	一 (13) 一 (11)	一	客家	上級補助	
建功國小	2003.10	二 (9)	二	客家	上級補助	
文華國小	2003.10	一 (11)	一	客家	上級補助	
頭屋國小	2001.10	二 (15)	二	客家	上級補助	
明德國小	1997.09	一 (11)	一	客家	上級補助	
仁愛國小	2002.08	二 (15) 二 (9)	二	客家	上級補助	
銅鑼國小	1996.11	二 (15)	一	客家	上級補助	
九湖國小	1992.10	一 (13)	一	客家	家長會	
中興國小	2002.10	一 (15)	一	客家	上級補助	
建中國小	2003.02	二 (15)	二	客家	募款	
鯉魚國小	1993.09	二 (15) 一 (9)	二	客家	募款	
僑成國小	2000.10	一 (15)	一	客家	上級補助	
苑裡國小	1995.08	二 (15) 一 (9)	三	閩南	家長會	
坪頂國小	1998.10	二 (15)	一	閩南	上級補助	
五湖國小	1996.10	一 (11)	一	客家	上級補助	
建國國小	2003.10	一 (9)	一	客家	上級補助	

(續下頁)

斗煥國小	1995.10	二 (15) 一 (9)	二	客家	上級補助	
僑善國小	1996.10	一 (15)		客家	上級補助	無
豐湖國小	2003.10	一 (9)	一	客家	上級補助	
造橋國小	1995.08	二 (15) 二 (9)	二	客家	上級補助	
龍昇國小	1997.10	一 (7)		客家	地方廟宇	無
富田國小	1999.12	一 (7)	一	客家	家長會	
中和國小	1992.08	二 (15)	二	閩南	上級補助	
內灣國小	1994.08	一 (11)		客家	上級補助	無
坪林國小	2001.10	三 (9)	一	客家	上級補助	
大湖國小	1997.10	一 (15) 一 (9)	二	客家	家長會	
南湖國小	1995.10	一 (13)		客家	上級補助	無
新開國小	1993.09	一 (11)	一	客家	上級補助	
永興國小	2000.10	一 (9)	一	客家	上級補助	

資料來源：廖金文 (2004 : 158)。苗栗舞龍文化—龍。

從表 2-3 可以發現苗栗校園舞龍運動的發展，有發展舞龍的學校幾乎集中在客家庄。

表 2-3

1992-2011 年苗栗縣國小推展舞龍學校一覽表

學校	傳統龍時間	競技龍時間	隊數	屬地
啟文國小	2003-2004	無	一	客家
建功國小	2003	2004-2010	一	客家
文華國小	2003	無		客家
頭屋國小	2001-2009	2010		客家
明德國小	1997-2009	2010	一	客家
仁愛國小	2002-2008	2004-2010	二	客家
銅鑼國小	1996-2006	2004-2010	一	客家
中興國小	2002-2005	2006-2010	一	客家
建中國小	2003	無	二	客家
鯉魚國小	1993-2004	2005-2010	二	客家
僑成國小	2000-2003	2004-2010	一	客家
苑裡國小	1995-2005	無	三	閩南
坪頂國小	1998-2003	2009-2010	一	閩南
建國國小	2003	無	一	客家
斗煥國小	1995-2009	2004-2010	二	客家
豐湖國小	2003	無	一	客家
造橋國小	1995-2003	2004-2010	二	客家
中和國小	1992-2003	2004-2010	二	閩南
內灣國小	1994	2004-2010		客家

(續下頁)

坪林國小	2001-2003	2004-2010	一	客家
大湖國小	1997-1998	2004-2006	二	客家
新開國小	1993-2003	無	一	客家
福星國小	無	2006-2010	一	客家
客庄國小	無	2009-2010	一	客家
竹南國小	無	2009-2010	一	閩南
龍坑國小	無	2010	一	閩南
鶴岡國小	2005-2006	2006-2010	一	客家
楓樹國小	無	2011	一	客家

資料來源：徐國寶（2011：6）。苗栗縣國小舞龍運動的傳承、轉化與創新推廣（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聯合大學，苗栗縣。

三、發展苗栗縣國小舞龍運動的契機

（一）結合民俗活動的舞龍文化

舞龍已轉變為民俗的廟會活動，在道具及燈光音樂及服飾的改良，讓舞龍成為表演藝術（廖金文，2004）。

龍是苗栗地區的客家族群，每逢正月十五元宵節的迎春祈福，最具代表性的活動。2012年適逢龍年，為配合苗栗元宵節的氛圍，將以「群龍遊苗栗-龍騰貓裏活絡山城」為主題，呈現出多采多姿的客家風情，讓外來遊客感受苗栗獨特的客家文化（2012苗栗龍官方網站，2012年1月25日）。

（二）與社區發展相結合

每當有重要的活動，不管是廟會遶境活動、年節或慶典的祈福表演、假日廣場、道路通車及開幕典禮等，社區必定會邀請國小的舞龍隊參與，在社區的支持下，已然也成為一項地方特色。

（三）發展學校特色

為了發揚及傳承民俗體育及讓學生瞭解傳統民俗體育的內涵，必須樹立和強化正確的舞龍價值觀，學校因為是個有系統、有組織的學習機構，不會受到外力或其他誘因所干擾，學生可以安心的學習。舞龍是通識的普通教育，要讓每位學生都可以參與並結合學生社團，對師資、時間、課程作整合，成立民俗體育的舞龍團隊，透過表演競技等活動，在實施多元的舞龍文化教學下，並發展成為學校的特色。

四、苗栗校園舞龍的競技比賽

1992年開始苗栗縣成立的第一個民俗舞龍團隊，縣市教育局及體育會就定期舉辦舞龍競賽或觀摩表演。如苗栗縣縣長盃民俗體育錦標賽是苗栗推展民俗體育最早的比賽活動，從1992年開始辦理迄今，這些年來的比賽盛事，足以證明苗栗校園推動民俗體育舞龍活動的歷史過程。

而全國中小學競技龍比賽，是自苗栗的龍文化活動延伸出來，結合亞洲舞龍公開賽的期間來辦理，也讓競技龍有了表現的舞台。2010年舉辦的全國中小學競技龍比賽，是目前國內國中小舞龍比賽中，單純以競技龍為主的競賽，讓各縣市國中小可以觀摩學習，提升競技龍技藝水平（徐國寶，2011）。舞龍運動競賽的發展，有相當程度上受競賽規則的制

約和導向作用，因此對舞龍運動競賽規則的完善顯得尤其重要（章海晨，2010）。近年來苗栗縣辦理的亞洲舞龍公開賽，加上卓蘭實驗高中會參加各種世界舞龍比賽，我們可以從他們身上學到最新的訊息。亞洲舞龍公開賽是最好的管道，可讓參與觀摩的學生可以在不同龍隊身上學到新的招式動作、配樂；進而運用在舞龍競技的訓練上。

第四節 苗栗縣國小舞龍運動之發展

舞龍運動在苗栗校園發展，推動的學校數是全國之冠，根據蔡宗信的調查臺灣115個學校舞龍隊的分布情況：苗栗縣16隊，雲林縣12隊，彰化縣11隊，臺中縣和宜蘭縣9隊，臺北縣和屏東縣8隊（蔡宗信，2000；李湘遠、段麗梅，2007）。除了有政府政策的支持、學校人員的努力外，還要結合社區與民間的資源才可以來加以發揚光大。

在政府與民間推廣傳統技藝政策下，舞龍已逐步進展，雖然沒有像東南亞華人地區的盛行，且在2002年的全民運動會舞龍競賽，已走向運動正式項目（廖金文，2004）。

苗栗縣的舞龍運動之所以蓬勃發展，起因於現階段臺灣民俗體育的推展，主要是以學校為主，可從教育部推展學校舞龍之政策及苗栗縣教育團隊的努力推動等方面來觀察。

一、教育部推展學校舞龍活動的政策

1991年起，受到鄉土化影響，教育部將國民中小學推展傳統藝術教育列為業務重點，1993年臺灣省中正盃民俗體育運動錦標賽，也首次將舞龍納入民俗體育競賽的項目，對於獲得優勝隊伍的指導教練，訂有獎勵辦法。參加比賽得獎的選手，更能以特殊專長獲得升學保送，或是推薦入學甄試時加分，以鼓勵更多學校投入舞龍行列，可見政府積極地從教育來著手發展民俗體育政策。教育部於1996年推行國民小學新課程，在中、高年級的體育課程都規劃有舞龍教學的部分。教育部體育司為了推廣民俗體育，自2001年起，改由各縣市政府自籌補助，特別訂定了「發展學校民俗體育中程計畫」，

努力培育推展民俗體育基本師資。

苗栗校園舞龍運動許多在發展學校傳統藝術特色及一校一藝團的計畫下產生，最早是傳統藝術特色，後來才發展一校一藝團，這些活動由政府補助經費，用來支付舞龍道具、教練指導費、比賽車資、保險、膳食等費用。2010年苗栗縣體育會執行行政院體育委員會打造運動島計畫，補助苗栗縣舞龍活動發展，此計畫延續至2013年。

二、國小校長扮演支持者的角色

國、高中組的舞龍隊，目前苗栗僅剩國立卓蘭實驗中學一所，升學壓力下，願意發展民俗活動的國、高中少，國立卓蘭實驗中學參加各種世界舞龍比賽，可以從他們身上學到最新的訊息，各國小會利用暑假與之交流來推廣舞龍運動。而包括亞洲舞龍公開賽、民俗體育競賽、理事長盃民俗體育錦標賽、全國中小學競技龍錦標賽等賽事，都是由吳家樓、廖金文、古永源等校長所率領的團隊所負責承辦，利用比賽將舞龍訊息擴散出去，成為其他龍隊學習的目標。

三、苗栗縣推廣舞龍運動的關鍵

創新擴散的學習及建立競技共同體，是影響推廣舞龍運動的關鍵，競賽的推廣在舞龍資訊傳達等產生效果，讓苗栗縣校園舞龍優於其它縣市（徐國寶，2011）。

四、影響苗栗縣國小推展舞龍運動的因素

推展舞龍運動最迫切需求的是經費支援、道具維修、師資來源、創新舞龍技法，經費和師資是推展舞龍運動必需先行解決的問題（廖金文，2004）。

第五節 小結

一、舞龍活動的由來與演變

舞龍活動起源於祭祀活動，大都與廟會活動相結合，由於人們認為龍掌控雨水，而演變出祭祀龍祈雨的活動，在與地方生活習俗之相互薰陶下，演變成具有地方傳統特色的技藝活動。

二、臺灣舞龍活動的起源與發展

龍向來都被視為吉祥的代表，在國家慶典或民俗節慶時都會有舞龍活動，舞龍在苗栗的發展，是從漢人舞龍燈的傳承中，逐漸演變成苗栗元宵龍，不僅成為苗栗縣具有地方特色及代表性的民俗活動，成功塑造了龍的故鄉在苗栗的形象，更躍升為臺灣元宵國際觀光慶典重要的民俗文化活動，也進而帶動了校園舞龍運動的興起。

三、苗栗縣國小舞龍運動之起源

苗栗縣國小舞龍運動的起源從1992起，歷經傳統舞龍到競技舞龍。在1992年配合教育部推展傳統藝術教育經費，在中和國小成立第一支舞龍隊伍開始，自此民間的舞龍運動走入國小校園。1992至2001年，苗栗縣校園普遍發展傳統舞龍；2002年逐漸將傳統龍的道具改良、成為注重競技動作的競技舞龍，並講究比賽規範的體育競賽項目。1993年於造橋國小辦理的第二屆民俗體育錦標賽，將舞龍納入比賽項目之一，接著舉辦全國中小學競技龍錦標賽及亞洲舞龍公開賽等賽事。苗栗縣政府積極推展舞龍運動，已將舞龍運動競賽從地區性的比賽，推廣成全國性及國際性的比賽。

四、苗栗縣國小舞龍運動之發展

隨著舞龍運動的迅速發展，舞龍賽事不斷增加，舞龍技術也不斷提升，許多國家將舞龍賽事納入國家正式體育比賽，以及大學體育課程。舞龍運動在苗栗校園發展，推動的學校數是全國之冠，主要是苗栗人對龍的文化有特殊情誼存在，最重要的還有一群熱愛舞龍的人士在各個國中、小學推廣舞龍，本質上我們就比其他縣市更有利，加上苗栗縣政府配合辦理大型活動，讓舞龍有發展舞台，才能夠持續的發展下去。

苗栗是以學校為系統，透過教育的傳承讓孩子有表演的舞台，這是苗栗縣政府配合教育部推展學校舞龍運動的政策及苗栗縣教育團隊的努力推動下所獲致的成果。但是目前苗栗縣國小想要推動舞龍運動，在經費的支援、師資的培育、教材教法的創新等方面，都是需要積極去面對解決的問題。

第三章 研究設計

研究設計是為達成研究目的及問題的整體架構及程序，本章主要分為七節：第一節為研究方法；第二節為研究架構；第三節為研究步驟；第四節為研究對象；第五節為研究工具；第六節為資料分析；第七節為研究倫理。

第一節 研究方法

本研究選用質性研究，利用田野「參與觀察」去探求事實，配合一般深度訪談的「半結構式訪談」來解開舞龍發展歷程中之深層複雜情況。

質性研究是採取多元的方法，透過多種資料蒐集與詮釋及分析與驗證，來提升研究結果的可信度（齊力，2005）。

一、文獻分析法

主要是研究者要對此領域建立信度與效度，可針對過去研究的脈絡，檢視和過去研究的相關性，整合這個領域裡已知的事務激發出新觀念（朱柔若，2000：174-187）。文獻分析法實施的過程，是在透過收集文獻資料，並加以比較分析，並歸納出別人曾經研究過的文獻，檢視其可否適用於本研究（黃煖傑，2010）。

本研究主要蒐集舞龍運動相關文獻，加以綜合、整理、歸納、並加以分析，最後提出結論。

為瞭解苗栗國小舞龍運動推展之過程，筆者先蒐集相關舞龍理論等文獻資料來掌握舞龍活動的發展脈絡。對於無法透過文獻取得的資料，則以田野調查方式，走訪推動苗栗縣校園舞龍活動之校長、教練及耆老等相關人員，來彌補及佐證相關文獻不足之處。

本文所蒐集的資料，包括苗栗市公所等的相關資料，以及歷年來學者專家的論述。內容包含臺灣及苗栗舞龍起源與發展，並擴及探討苗栗縣國小舞龍運動的推展等相關理論與規定。資料來源包括有行政院體育委員會、全國博碩士論文網及與民俗體育和舞龍相關的網站；及有關學者專家的各種研究與報告。

二、田野調查法

本研究採田野調查中的半結構性的訪談法，主要是在補足文獻分析法內容，加強論文的內涵。並從口述者講述，來得到重要的第一手資料，讓論文需要補強之處，有所依據。

蒐集資料後擬定訪談大綱，聯繫訪談人員，讓訪談過程依照既定的程序進行。在獲得相關資料與訊息後，可擷取到完整豐富的訪談資料（吳之惠，2006）。

研究者將結果進行整理與分析記錄成訪談逐字稿，運用非語言溝通的方式及輔助工具，並可以更深入且廣泛地詢問較複雜的問題（朱柔若，2000）。訪問員應確實無誤的記錄，不可以簡略或刪減對方的意思，要以客觀及友善的態度去面對受訪者，讓受訪者願意分享他們的經驗（朱美珍、趙碧華，1995：351）。

在處理訪談所取得的資料，要以有系統的比較及分析，並做成摘要筆記，將資料摘錄區分成有意義的相關單元，最後整合以提供完整的樣貌（范麗娟，2004：81-126）。

本研究除了訪談所獲取的內容外，筆者也依歷年來帶領苗栗縣內灣國小男、女龍隊參與各項比賽、表演及親身實地參加苗栗元宵龍的整體活動的經歷，並全程紀錄攝影，將過程完整留存。目的除了要保存寶貴的歷史鏡頭畫面外，另一方面也可以回顧整體活動的過程及內容，並和訪談與文獻資料逐一比較分析，為求研究的工作達到至善和客觀，讓研究的內容更加完整與周延。

（一）半結構式訪談

本研究所採用的方法是半結構式訪談，在訪談進行前，研究者必須根據研究的問題與目的，設計好訪談的大綱，當作訪談指引的方針（潘淑滿，2003：143-147）。

本研究的訪談將與受訪者的對話內容（附錄二），徵求同意後加以錄音，記錄成訪談逐字稿。訪談前要閱讀相關文獻外，擬定好訪談大綱（附錄一），再與相關人士進行訪談。

本研究的訪談時間是從2012年1月到6月，受訪者的資料大致為五個面向：包括現任舞龍教練4位；其次是啟動並推廣校園舞龍運動的校長2位；再來是體育部門的苗栗縣體育會民俗體育委員會主委和委員2位；學者專家1位及舞龍隊學生家長3位。受訪者訪談的資料，經比對文獻資料，並由相互驗證的方式，確立資料的信度。除了正式的訪談對象外，筆者也運用參與觀察的機會，了解各校如何推展苗栗縣國小的舞龍運動。

(二) 參與觀察法

參與觀察主要的目的是希望研究者，親自到現場去親身體驗所要研究的場域，要深入被研究者的情境中，才能真正了解真象或行動之意義（潘淑滿，2003：268-294）。

參與觀察，不單是一種資料蒐集的活動，時常也會是形成典型的理論活動。做為一個觀察研究者，在工作當中很少能夠驗證已被明確定義的假設，是對觀察結果所做出的結論（林佳瑩、徐富珍譯，2005：111）。

筆者依據研究目的，利用參加體育競賽及訓練的場合，來記錄觀察競賽方式、舞龍運動的推展、舞龍技藝與創新程度、學校參與程度等內容，並聆聽相關人員的經驗與感受。並整理平常訓練、比賽的觀察心得，配合相關文獻理論，來看舞龍在訓練、比賽場地，從民俗遊藝到競技體育，龍的道具、教學、音樂、動作……等現象，以及舞龍活動在技術、競賽、訊息的創新趨勢及推廣策略。觀察的比賽場次有苗栗縣縣長盃民俗體育錦標賽、理事長盃民俗體育競賽、全國民俗體育觀摩賽、全國中小學競技龍錦標賽、亞洲舞龍公開賽等五場比賽。訓練場次以內灣國小、造橋國小、竹南國小等三校為主。

第二節 研究架構

研究者將本研究之相關對應的面向，整理分析成下列架構圖（圖3-1），以清楚明白的呈現研究架構。

本研究架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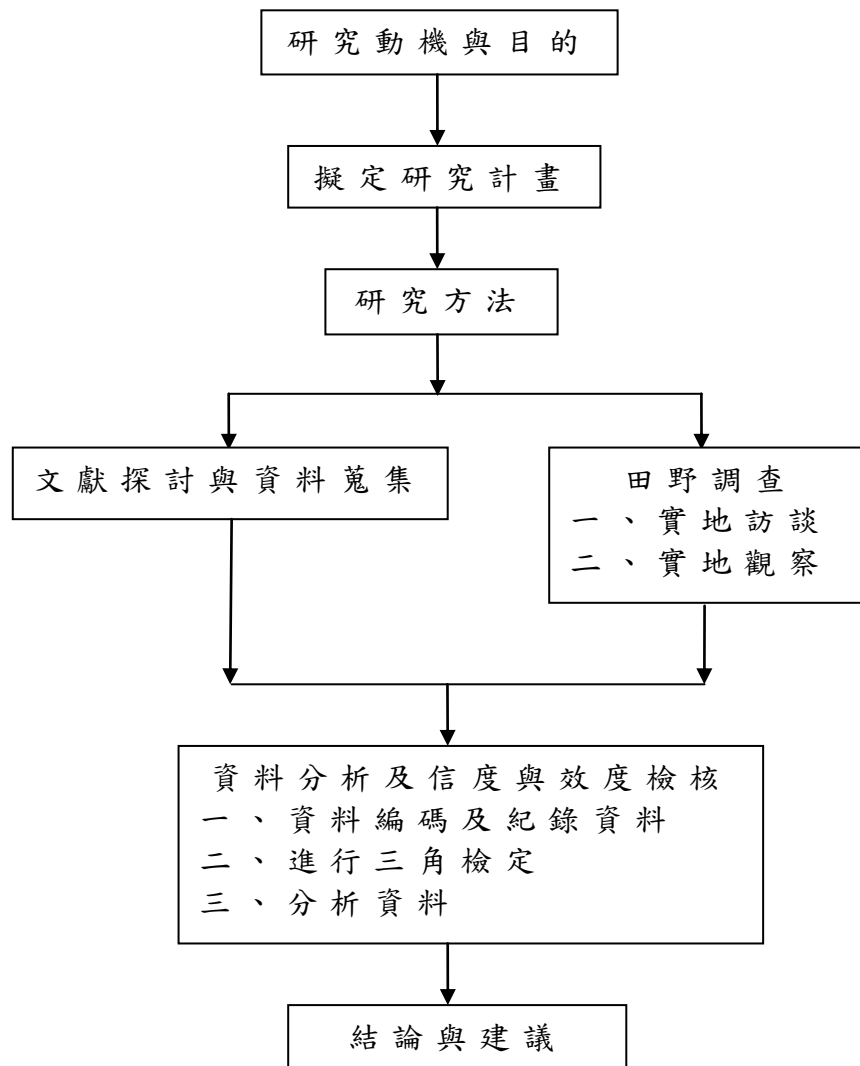


圖 3-1 研究架構圖

第三節 研究步驟

一、蒐集史料分析彙整

(一) 首先蒐集包含龍的起源、苗栗龍、舞龍活動發展及相關資料等，並以訪談的內容補文獻資料之不足。

(二) 苗栗縣推展舞龍運動的現況及面臨的瓶頸，及相關學者專家發表的期刊文獻中進行分析。

二、史料分類

將所蒐集而來的資料經過研讀後，依苗栗縣國小舞龍運動之演變、苗栗縣國小舞龍運動之推展、苗栗縣國小舞龍競技比賽推動之歷程與現況、苗栗縣國小舞龍運動之發展政策等四大部分，予以分門別類。

三、確定本論文的章節

(一) 論文章節的調整

(二) 論文章節的確立

四、擬定觀察及訪談舞龍運動推展相關人士並進行資料整理

本研究擬參加體育競賽及訓練的場合瞭解實際情況，並訪談曾經參與或致力推動舞龍運動的相關人士，以訪談所得之資料來解決文獻資料不足之問題，使內容呈現更具說服力。

五、撰寫論文

(一) 研究問題背景、動機的陳述

(二) 提出論文研究的問題

(三) 分析、考證及解釋研究問題

(四) 提出本研究之研究結果與建議

筆者將上述的步驟進一步彙整成以下的研究步驟圖(圖3-2)，清楚而具體的呈現本研究之研究步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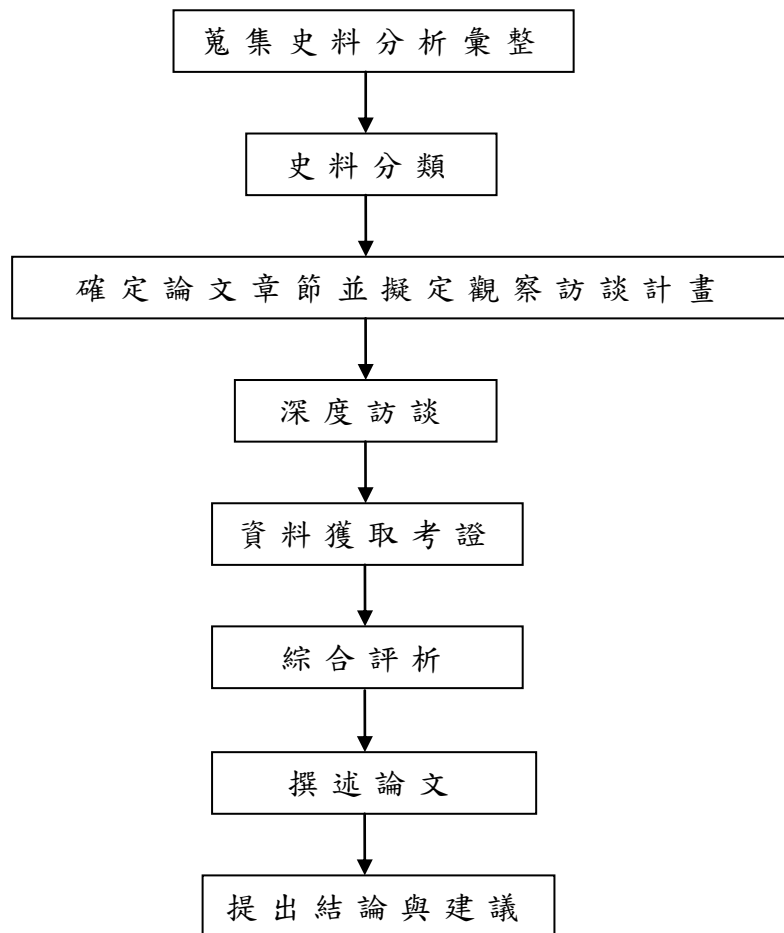


圖 3-2 研究步驟圖

第四節 研究對象

選擇研究對象必須是能夠給予研究強度資訊的對象，可以確保資訊的完整性，方便日後進行研究的歸納與分析。本研究訪談之對象邀請了舞龍隊的教練、積極推動舞龍運動的校長、苗栗縣體育會民俗體育委員會主委及委員、學者專家及舞龍隊學生家長，其基本資料列表如下：

表 3-1

舞龍訪談對象基本資料表

編號	類群	受訪者	性別	背景
A1	現任教練	曹○○	男	苗栗縣內灣國小舞龍教練
A2	現任教練	徐○○	男	苗栗縣造橋國小舞龍教練
A3	現任教練	李○○	男	苗栗縣竹南國小舞龍教練
A4	現任教練	陳○○	男	苗栗縣卓蘭高中舞龍教練
B1	校長	古○○	男	苗栗縣內灣國小退休校長
B2	校長	廖○○	男	苗栗縣竹南國小校長
C1	民俗體育 委員會	吳○○	男	苗栗縣體育會 民俗體育委員會主委
C2	民俗體育 委員會	鍾○○	男	苗栗縣體育會 民俗體育委員會委員
D	學者專家	陳○○	男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教授
E1	學生家長	賴○○	男	苗栗縣內灣國小舞龍隊家長
E2	學生家長	葉○○	男	苗栗縣造橋國小舞龍隊家長
E3	學生家長	謝○○	女	苗栗縣竹南國小舞龍隊家長

第五節 研究工具

質性研究中「信度」是指測量程序的可重複性，「效度」是指獲得正確答案的程度，質性研究的信度與效度的方法包括確實性、可轉換性、可靠性及可確認性（胡幼慧，1996）。效度的檢測方法有三角檢定法，控制信度與效度的方法如下：

一、確實性

本研究在實地訪談及資料蒐集的過程中，皆採取全程錄音的方式，以確保訪談時的原音重現且可反覆傾聽，加深訪談內容的確實性。在訪談結束後，盡量及早完成逐字稿的謄寫工作，盡可能地反應研究對象所建構的事實，真正得到所想要的訪談資料，增加資料的確實性。

二、可轉換性

本研究撰寫的過程，文章呈現的文字陳述將力求詳盡，除了要完整記錄訪談情境與內容，並讓逐字稿能完整且詳細描述研究歷程，使本研究過程能夠更精確，並幫助讀者能自行判斷研究結果與自身情境背景的合適性。

三、可靠性

在研究期間若有產生疑惑，研究者都要向受訪者進行確認，以確保能獲得正確的資料。在訪談過程中，必須適切的表達對受訪者之尊重，並對受訪者言談中的疑點加以澄清，以確實掌握資料的可靠性。在每次訪談後，要針對訪談的得失加以檢討並改正缺點，除了與指導教授討論外，也要閱讀質性研究有關的書籍來增進訪談技巧。

四、可確認性

研究者對研究資料不能加入個人主觀的判斷，因此在研究過程中如有任何疑點產生，不可依照自己的想法去判斷，而是要再與受訪者進行確認，以確保資料的正確性。在研究過程中，以被訪談者觀點的描述作為本研究之依據，不能加註個人意見，以確保整個研究的客觀性。

五、信度與效度的檢測

三角檢定法 (Triangulation) 係指在研究相同的現象或方案時採用多種的方法，為避免在研究分析資料時陷入主觀的困境，讓人質疑研究的內容是自我表述的窘境，所以除了研究者、受訪者的觀點外，還需要加入其他中立第三者的觀點而形成三角檢定，如此分析得來的資料會讓研究的結果較為客觀而可信。

亦可與被研究者做初步的溝通，以便校正研究者的分析與解釋，利用不同的方法蒐集不同來源和型態的資料，以減低研究者的偏見 (吳芝儀、李奉儒譯，1995)。

本研究資料來源有訪談、觀察與文獻資料等，在取得上述資料後，與指導教授進行資料分析及討論，對相同事物觀點的異同加以檢驗，而讓資料間相互的效度檢驗有所增強，而在詮釋研究結果討論時，應以多方面理論觀點來詮釋，使得研究結果較具有信度與效度且客觀。

第六節 資料分析

質性研究容易受研究者個人觀點所影響，為求結果更具說服力，必須採用多樣的觀察法，以提供一個多向度的觀察、審視研究問題的方法，並且確認沒有錯誤地使用研究資訊。

本研究採三角檢定法檢驗所收集資料的正確性，對於訪談內容的檢驗及印證並察閱相關文獻，如此才能增加多元搜集資料的程度，以獲得結論的正確性。經由各項研究工具所蒐集到的資料進行彙整、轉錄、編碼後，依據研究目的進行資料分析。

一、資料來源：包括有行政院體育委員會、全國博碩士論文網及與民俗體育和舞龍相關的網站；及有關學者專家的各種研究與報告等多方管道蒐集而來。

二、蒐集資料的方式

（一）初級資料

本研究選擇以深度訪談法蒐集資料，將以半結構式進行深度訪談的內容為初級資料，並針對訪談大綱對受訪者提出問題，同時也鼓勵受訪者提出見解及想法。

（二）次級資料

次級資料主要在於輔助初級資料的不足，及確認研究主題之相關資訊，將參考相關網站、學術論文及書籍，運用各種不同的資料來源，以求對於苗栗縣國小舞龍運動推展有更加正確完整的了解。

三、資料處理

是要將所獲得的原始資料進行系統化的整理，然後逐步

將資料反映出來，目的是對資料進行有意義的解釋。

資料處理步驟如下：

- (一) 將訪談的內容謄寫成逐字稿，分別以英文代號代表各受訪者，在訪談逐字稿註明受訪者代號、訪談日期。
- (二) 以錄音的方式蒐集對話，務求受訪者的真實原意。
- (三) 反覆聆聽校對錯誤及疏漏的部分，直到正確無誤。
- (四) 為保障受訪者的隱私，因此將逐字稿中的人名隱匿。

四、資料分析

(一) 資料編碼

將訪談資料經歸納、分析後，進行編碼工作，方式如下：

表 3-2

資料編碼方式說明

代號	代表意義說明
A120120310	代表 2012 年 3 月 10 日訪談內灣國小曹教練
A220120307	代表 2012 年 3 月 07 日訪談造橋國小徐教練
A320120427	代表 2012 年 4 月 27 日訪談竹南國小李教練
A420120510	代表 2012 年 5 月 10 日訪談卓蘭高中陳教練
B120120510	代表 2012 年 5 月 10 日訪談內灣國小古校長
B220120426	代表 2012 年 4 月 26 日訪談竹南國小廖校長
C120120426	代表 2012 年 4 月 26 日訪談體育委員會吳主委
C220120426	代表 2012 年 4 月 26 日訪談體育委員會鍾委員
D 20120428	代表 2012 年 4 月 28 日訪談臺灣體大陳教授
E120120510	代表 2012 年 5 月 10 日訪談 1 號學生的家長
E220120515	代表 2012 年 5 月 15 日訪談 2 號學生的家長
E320120521	代表 2012 年 5 月 21 日訪談 3 號學生的家長

（二）資料整合

研究者將以錄音方式蒐集訪談對話，再反覆閱讀逐字稿容，逐句或小段落檢視資料的內容，並將重要的句子標記，列出資料中所呈現的主題或概念，將個別概念資料予以整合，選取具有代表性的句子作為例證，並加註個人的看法與見解加以詮釋。

（三）資料分析

資料分析是對龐大文字資料進行理解與歸納，也是一種概念化的過程，先從閱讀原始資料開始，將一般性觀念逐步發展出具體的概念或主題，進而運用對照、歸納、比較方式，再抽取能夠最有力回答研究問題的資料，將其分類並逐一說明分析，以瞭解苗栗縣國小舞龍運動的推展狀況。

（四）資料引用的呈現方式

本研究引用多項經由各種方法蒐集到的資料，經過分析步驟，並在反覆閱讀每位受訪者的逐字稿，對於訪談內容獲得整體性的瞭解後，謄寫出有意義的研究內容。

本研究將對各主題之意義詳細的描述，並列舉相關的訪談內容，訪談內容以標楷體斜體字區分，使讀者閱讀時能清楚的辨別而有所感受。

第七節 研究倫理

研究者在進行質性訪談時必須嚴格遵守所屬專業學術社群的規範，在研究時能依據專業知能做專業的判斷。

一、保護原則

研究者必須嚴格遵守保密原則，對於受訪者以代號示之，在引述資料之前，先經過當事人同意，若不願公開的資料，則加以保密。

二、專業原則

研究者要嚴格遵守學術道德規範，進行資料蒐集、分析，並對資料做客觀的描述與呈現。

三、尊重原則

任何需要受訪者協助的地方，研究者都應非常尊重受訪者的意願及決定，以尊重其自主權。

四、遵守誠信原則

要誠實以對，讓研究對象了解研究目的和性質。

五、意願原則

研究者要以研究相關對象的意願為依歸，事先徵得參與對象的同意，尊重其意願。

六、正確原則

研究者要確保資料蒐集、分析與解釋，及報告的正確無誤。

七、福祉原則

研究者要確定研究目的是對研究參與者及學術社群有所幫助（林天祐，2005：70-86）。

第四章 苗栗縣校園舞龍運動之發展

本論文經靜態及動態的三角檢定後，本章將分成六個部分來闡述苗栗縣國小舞龍運動之推展。

靜態的三角檢定資料來源包括由訪談、觀察、錄音以及相關文件等資料，希望藉由多元管道得來的資料，降低研究者的偏見，提高本研究的信度和效度（鄭淑妃等，2005）。

動態的三角檢定是透過訪談、觀察、分析、集中焦點、再訪談、觀察、再分析的過程，過程在本研究中至少重覆二次，使資料的蒐集及分析更深入且完整（鄭淑妃等，2005）。

第一節 苗栗縣國小舞龍運動之演變

一、苗栗縣國小舞龍運動的起源

（一）傳統舞龍運動的起源

苗栗縣推動舞龍運動在 1991 年，前教育局黃新發局長積極推動傳統鄉土教育活動，傳統鄉土教育史料部分，請黃鼎松先生團隊負責開發。動態部份由中和國小吳家樓校長，發展舞龍、舞獅、宋江陣、跳鼓陣、踢毬子、跳繩等研習活動。1992 年推動民俗體育競賽，那時候只有舞獅、扯鈴、踢毬子，接著在中和國小成立第一支舞龍隊，國中的第一支舞龍隊是苗栗國中的特教班，到了 1993 年開始有舞龍競賽。而學校舞

龍運動的傳承，包括舞龍的道具製作、鑼鼓配樂、練習方法和基本動作等；可以結合民俗藝師指導紮龍、舞龍動作及民俗儀典，讓學生可以傳承舞龍文化。

因有心人士推動，苗栗縣的舞龍一直有很好的發展，舞龍隊數多到說苗栗是舞龍的故鄉，這幾年舞龍比賽推動下，從制度化慢慢趨向國際化（訪A420120510）。

舞龍對孩子是有很大的幫助，讓學生拾得自信心，了解舞龍所展現的文化（訪A120120310）。

廖金文（2004）也曾提及苗栗縣在1992年教育部專款補助各縣市推展傳統藝術教育，挹注大量經費後，各校推廣舞龍活動日益熱絡。

學童透過舞龍學習鍛鍊體魄，增進人際互動關係，苗栗縣辦理國際賽結合龍活動，成為苗栗異於他縣的特色活動。

（二）競技舞龍運動的起源

早期舞龍道具多為自製，爾後因補助較為充足，而轉向商家採購15節的傳統龍。2000年開始苗栗縣坪林國小廖金文校長（現任竹南國小校長）開始採購競技龍，逐漸吸引各校競相仿效，紛紛引進競技龍。

廖金文校長為了讓舞龍朝向競技化，引進規格統一的競技龍道具後各校也陸續添購，只有鶴岡國小使用民間師傅製作的傳統龍道具（徐國寶，2011）。

在校園發展初期，習慣性由校長帶領至鄰近土地公廟前進行點睛儀式。舞龍走向競技化，舞龍道具被視為一般運動器材，不再賦予它神格化（訪A220120307）。

早期乾旱時要求雨，以舞龍來祈雨，發展到後來此特質就不完全和祭祀有關，在體育運動化後成為運動項

目，就可以有更多人來舞龍（訪D20120428）。

傳統龍的動作已經遺失我覺得有點可惜，競技龍像一般體育道具，很少人將它神聖化（訪E320120521）。

徐國寶（2011）指出早期在國小校園發展舞龍，校長都希望賦予舞龍神聖性來保佑大家，無論是自製或購買之舞龍道具，習慣性由校長帶領至鄰近土地公廟前進行點睛儀式。

校園早期傳統舞龍還存著神聖性，表演時會結合廟會活動，後來競技龍就漸失去神聖性，許多禁忌就不再硬性規定。

（三）傳統舞龍與競技舞龍的特質差異

傳統舞龍比較神聖性，節數多、器材重，舞的方式比較接近儀式動作，難有高難度動作。傳統龍的龍頭是競技龍的好幾倍，能夠舞的動作有限。11節以上，包含13、15節都是傳統龍，現在9節的是競技龍。

（四）舞龍運動的轉化

學校將舞龍運動納入社團活動中，成為學校特色技藝，苗栗縣政府除了培養國中、小舞龍隊，也提供各類全國性、國際性舞龍競賽，讓這些學校舞龍隊能有展演的舞台空間，成功將舞龍運動向下扎根。學生利用課餘時間參加舞龍社團，不僅運動健身，也傳承固有民俗技藝，還可塑造升學機會的管道。苗栗縣十多年來，啟動了校園舞龍及苗栗元宵龍節慶活動的發展，並將校園競技舞龍納入龍系列活動。從傳統舞龍到競技舞龍及夜光龍的發展外，又辦理了多項舞龍競賽，如：苗栗縣縣長盃民俗體育錦標賽、全國中小學競技龍錦標賽及國際級的亞洲舞龍公開賽暨亞洲青年舞龍錦標賽，將苗栗舞龍文化擴散至國際。

縣政府等教育相關單位編列相當多的經費，辦理許多場舞龍比賽。如每年辦理全國中小學競技龍錦標賽，從夜光龍邀請賽進階到亞洲舞龍公開賽及青年盃錦標賽，對舞龍的發展都有很大的助益（訪A4320120510）。

苗栗縣政府每年舉辦國際性的賽事，如亞洲舞龍公開賽暨亞洲青年舞龍錦標賽，帶動地方舞龍的水平，從民俗體育演變成精緻的表演藝術（訪C220120426）。

徐國寶（2011）提出全國中小學競技龍比賽，讓各縣市國小中小競技龍可以互相觀摩學習，提升競技龍技藝水平。

全國中小學競技龍比賽，是自苗栗的龍文化活動延伸出來，而亞洲舞龍公開賽可讓參與觀摩學生學到新式動作、配樂；運用在舞龍競技訓練上。

二、苗栗縣舞龍運動的啟動

舞龍運動是民俗競技，更是臺灣運動文化未來發展的趨勢，傳統的舞龍是結合舞蹈祭典與民俗節慶，而現代的舞龍則是娛樂表演和運動競技的活動。

舞龍運動是優良的傳統體育活動，是一項兼具運動競技與表演娛樂的活動，其展現的方式包含體能、音樂、美術、工藝等，搭配節奏鮮明有力的音樂，表演出舞龍的藝術。

在臺灣早期，舞龍活動基本上未被列入正式教材中，近年來由於鄉土文化尋根的熱潮不斷掀起，為避免鄉土藝術消失的前提下，政府依據國民中小學推展傳統藝術教育要點，要求各中小學推展傳統藝術教育活動，鼓勵與補助鄉土藝術的活動在學校紮根，舞龍活動也是倡導項目之一。

1999年在苗栗市公所的推廣與行銷下，建構出龍成為客家十二大節慶之一的龍節慶活動，並將校園舞龍納入

龍系列活動。苗栗的舞龍活動以元宵龍為主，舞龍文化呈現民俗與宗教性，也衍生了校園舞龍運動的發展（徐國寶，2011）。

苗栗縣推廣行政院「國家發展計畫-挑戰2008E世代人才培育計畫」中的「一校一藝團」，2009年全中運以夜光龍的形式做開幕表演，充分展現出苗栗縣推動學校舞龍運動成果。

苗栗縣積極推展舞龍運動，包含苗栗市的龍、三義雲火龍、民俗體育錦標賽、中小學競技龍錦標賽、亞洲舞龍公開賽，是國內推展舞龍運動比較興盛的縣市。舞龍運動的推展除了公部門支持外，及幾位校長的團隊推動，學校推展舞龍運動當成特色，讓學童認識傳統舞龍文化，也體認到競技化後的運動精神。

學校成立龍隊，隸屬於學生的社團活動，地方有節慶時參與演出。學校龍隊的表演，主要以社區文化活動或其他慶典為主，在政府與民間推廣傳統技藝政策下，舞龍逐漸起步發展。苗栗縣在1992年配合教育部推展傳統藝術教育經費，在前苗栗縣教育局黃新發局長的鼓勵下，由吳家樓、廖金文、陳財喜等校長、黃受春主任、鄭龍騰老師共同成立苗栗縣第一支舞龍隊伍，自製一條9節龍。加上教育部專款補助各縣市推展傳統藝術教育，挹注大量經費，各校推廣舞龍活動日益熱絡，舞龍運動自此從民間走入國小校園。

為了推廣鄉土教學活動，苗栗縣政府出版《民俗傳統技藝專書》，在1992年起辦理全縣民俗體育競賽，讓民俗團隊有展現舞台，舞龍技藝也打下深厚的基礎（徐國寶，2011）。

在幾任的苗栗縣縣長如傅學鵬、劉政鴻等縣長，對傳統民俗的推動不遺餘力。在學校種子教師的播種，行

政體系的推動，加上社區民眾的認同；舞龍也因此而興盛發展（訪C120120426）。

前苗栗縣教育局黃新發局長，他對鄉土教育的認同與貢獻，教育部的一校一特色讓很多學校發展不同特色（訪B120120510）。

苗栗縣舞龍推動是教育人員、教育處等行政單位都積極在推動外，國小在推動舞龍運動之發展，將舞龍融學校的課程變成學校的特色（訪A420120510）。

由上述幾位受訪者訪談中可歸納出，苗栗縣政府不遺餘力地推展舞龍運動，在前幾任教育局長黃新發、溫振琴等人積極推動下，著重於龍的歷史文化等部分，上下互相配合推動後，如此結合苗栗縣整個龍的文化就發展起來。而除了全縣民俗體育競賽外，還辦理全國中小學競技龍錦標賽及亞洲舞龍公開賽等，已從地區性的賽事擴大成為全國性的比賽，甚至已經和國際賽事接軌。

廖金文（2004）指出在政府與民間推廣傳統技藝政策下，舞龍已逐步進展，雖然沒有像東南亞華人地區的盛行，而在2002年的全民運動會舞龍競賽，已走向運動正式項目。

隨著舞龍運動的迅速發展，舞龍賽事不斷增加，舞龍技術與可看性也不斷提升。許多國家（中國、臺灣、新加坡等）將舞龍賽事納入國家正式體育比賽，及大學的體育課程（國立臺南大學、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東南科技大學等）。也格外重視比賽器材的要求，從選用製作材料及其安全性、牢固性、簡易性，比賽運輸方便組裝等訴求，都有助於比賽的順利進行。

第二節 苗栗縣國小舞龍運動的推展分析

一、苗栗縣國小舞龍運動的推展歷程

舞龍從民間進入校園，又從傳統舞龍發展到競技舞龍，在過程當的改變，如：（一）儀式的轉換；（二）動作的改變

（一）儀式的轉換

在臺灣的廟會慶典中，常有舞龍的表演，都是以廟宇為中心來組織龍隊，現已轉移至學校和軍中。龍身通常分成9節、12節、24節三種。9節象徵九九盛數，12節代表一年有十二個月，24節就表示農曆的24個節氣。

傳統龍會比較有神聖性儀式，像點睛、開廟門、不可跨越龍等儀式和禁忌，以免褻瀆龍的神聖性。競技龍被當成比賽道具後就不再注意這些舞龍文化。像內灣國小成立第一條舞龍時，請吳家樓校長來點睛，競技龍之後點睛動作就不見。早期新龍買進來，我們會帶到鄰近土地公廟進行點睛，表演時會結合廟會活動，不過後來競技龍，就不再硬性規定。

因為競技龍只被當成比賽的道具不再是神聖性，而比賽應該分成競技龍與傳統龍，不能把競技的東西拿來舞傳統龍，會失去它的意義。傳統的動作、儀式都要保留，讓競技、傳統呈現個別的特色。如果把舞龍定位在運動，那舞龍道具當然就是運動器材；若定位在民俗活動，就要當成神聖儀式來進行，讓孩子了解文化傳承的意義，及用虔敬的心來看舞龍活動。

舞龍若不傳承以後就中斷了（訪 E120120510）。

傳統龍的神聖性都有它的禁忌和意義，競技龍都不

注重，這是很有意義應該保存的（訪E220120515）。

詹俊成、詹彩琴（2000）提到隨著時代的演進、科技的快速發展，原本屬於我們的優良傳統文化人們卻逐漸的淡忘。

傳統龍的舞龍文化都有其禁忌和意義的神聖性，競技龍變成競技比賽的情況下，就沒人再注意到舞龍的文化。

（二）動作的改變

龍身是用白布繪畫上彩麟製成，舞龍的動作必須協調一致，然而舞技的優劣，端看舞者的經驗和團體合作的熟練程度（吳騰達，1998）。

舞龍隊形的變化，可讓學生激發創造力，更加有學習的意願。舞龍陣的套路瞬息萬變，不過舞龍的表演主要是穿、跳兩大動作（李清山，1995）。傳統龍比較笨重，很難做出技巧、難度高的動作。配樂方面傳統龍比較固定，競技龍則有較多變化。要拿競技龍的方式來訓練是有困難的，只能挑一些簡單的動作，再配合傳統龍的動作，讓舞龍動作每年有些改變。

音樂傳統龍比較固定，競技龍可以隨時代思潮來變動，感受音樂的特色且動作很流暢（訪C120120426）。

由上述受訪者訪談中可歸納出，傳統龍一般用鑼鼓鈸，競技龍動作隨時在變化，更可用音樂來操作。因各地的民俗不同，舞龍的音樂也有所差異，鑼、鼓、鈸要充分搭配龍隊行進的動作，才能把舞龍表演提升到最高的藝術境界。

筆者在訓練內灣國小龍隊，在參與過程中，發現學生受限於體能，及舞龍的長度與重量，很難有新突破，直到從國外引進競技龍，才發展很多新動作。競技龍的花招多，比較靈活，舞龍的道具比較輕。傳統龍笨重，無法做多元變化。

1. 國小常用的傳統龍動作分析：一種為基本動作，另一種為花式動作。基本動作包含出場、行禮、中間穿過、穿尾、戲水、睡覺、直線通過、蟠龍、騰雲等動作。花式動作包含神龍下凡、祥龍獻瑞、金龍翻騰、神龍擺尾、迴龍搶珠、遊龍戲珠、神龍戲水、雙躍龍門、龍蟠八方等動作。
2. 國小常用的競技龍動作分析：主要區分成基本動作、難度動作。動作分類有8字舞龍動作、游龍動作、穿騰動作、翻滾動作、組圖造型動作。早期舞龍出現在祭祀儀式上，後來成為民俗的節慶活動。而臺灣主要是以寺廟活動與神明聖誕表演為主，接受信徒設香案供奉的活動。後來舞龍逐漸出現在國慶日等國家重大慶典中，成為民間遊藝隊伍，舞龍逐步走入世俗化。

競技龍源自於傳統龍的相關套路，其中競技龍穿騰類的動作和傳統龍一致。傳統龍受限於器材重量，僅能表現原地、行進戲水，而在傳統龍動作並沒有翻滾類（徐國寶，2011）。

苗栗縣早期是推動傳統龍，競技龍更可展現創意動作，有創意動作就走向競技（訪C120120426）。

徐國寶（2011）提到，創新擴散的學習及建立競技共同體，是影響推廣舞龍運動的關鍵。因為傳統舞龍的道具、人數都需要多點人力，讓學校很難去發展，所以就在訓練舞龍時，動作部分會以傳統龍為基本，再修改運用在競技龍身上。

競技舞龍是指舞龍者隨鼓樂或音樂伴奏，以翻滾、游戈、等；有抽籤舞龍、障礙舞龍、競速舞龍等（陳明信，2007）。競技舞龍的動作必須在時限內完成盤、游、翻、騰、穿、纏、

戲等運動形式及創新與高難度動作（呂紹鈞，2008）。

傳統龍的動作比較固定，競技龍可以完成比較困難的技巧動作，傳統龍比較偏向儀式性的動作，跟廟宇、祭祀、祈雨有關。競技龍動作較活動困難度高，可是2001年競技龍開始發展後，傳統龍卻逐漸失去光環，推動的學校變少。

苗栗不斷透過舞台，創造舞龍的多元價值，又兼顧體育競技及傳統文化傳承（訪A220120307）。

技術水平、速度、難度動作要求更高，在臺灣的競技舞龍發展上要看比賽的性質，若可行就做分齡比賽來處理，在技術或比賽方面要考慮對象（訪D20120428）。

王綺蓮（2008）指稱舞龍運動在全方位的舞動中，跑跳穿插的動作及快慢兼具的速度下，藉此讓學生達到全方位的身心運動，訴求靈敏的動作協調及健全完善的整體成長。

陳明信（2007）指出近年來舞龍運動搬上了競技擂臺，為了摘得桂冠，有各種花式、高難度的動作出現。

以前傳統龍動作也會創新，主要來自書籍或是武館老師傅他們所傳承而來，一開始的發展是以武館的動作為基礎，加上教育部每年的研習活動，我們可以從中獲得最新的訊息與動作。後來競技龍的發展隨著科技進步，網路、光碟、書籍都可以將最新的訊息傳遞給我們。

少子化現象影響舞龍隊的成軍，學校通常的因應對策是自較低的年級或女生來招收學生。競技舞龍動作難度高，體力負荷大，較低的年級或是女生接任，會影響難度動作表現，加上各校社團種類多，造成彼此招募衝突。

表 4-1

國小傳統龍與競技龍之動作類型比較表

動作類型	傳統龍	競技龍
8 字舞龍動作	原地戲水	A 級動作
		原地 8 字舞龍
	神龍戲水	行進 8 字舞龍
		單跪舞龍
		套頭舞龍
		B 級動作
		抱腰舞龍
		繞身舞龍
		雙人換位舞龍
		C 級動作
		掛腰舞龍
		K 式舞龍
		雙杆舞龍
	游龍動作	騰雲
神龍下凡		曲線行進
迴龍搶珠		滑步行進
遊龍戲珠		快速跑斜圓場
穿騰動作	中間穿過	曲線起伏行進
	穿尾	穿龍尾
	直行通過	越龍尾
		龍脫衣

(續下頁)

穿騰動作	金龍翻騰 神龍擺尾 雙躍龍門	龍戲尾 穿 85 節 連續穿越行進
翻滾動作	無	龍翻身 大立圓 快速協盤跳龍
組圖造型	龍睡覺 蟠龍 龍盤八方	龍門造型 塔盤造型 蝴蝶盤花造型 首尾盤柱

資料來源：苗栗縣政府（1994）。民俗傳統技藝。

二、苗栗縣國小競技舞龍之起源

1992年開始苗栗縣成立的第一個民俗舞龍團隊，縣市教育局及體育會就定期舉辦舞龍競賽或觀摩表演。如苗栗縣縣長盃民俗體育錦標賽是苗栗推展民俗體育最早的比賽活動，從1992年開始辦理迄今，這些年來的比賽盛事，足以證明苗栗校園推動民俗體育舞龍活動的歷史過程。

2000年全臺灣遭逢921大地震的劫難，當時苗栗縣坪林國小廖金文校長，利用災後心靈重建基金，想要彌平孩童心靈的創傷，在高雄市兩廣龍獅團找到鋁製的競技龍道具。廖校長認為競技龍是材質輕的龍，適合小型學校發展，進而購買使用。因為坪林國小沒有發展學校特色活動，就成立坪林國小舞龍隊，開始發展競技龍。

坪林國小沒有發展學校特色活動，找到競技龍材質比較輕只有九節，適合坪林的學生（訪B220120426）。

徐國寶（2011）提到2000年由廖金文校長引進競技龍，坪林國小使用競技龍比賽後，成績卓越吸引各校矚目，於是紛紛採購使用競技龍，啟動了國小競技舞龍。

傳統龍的龍頭是競技龍的好幾倍，能夠舞的動作有限，競技龍的道具比較輕，花招多又靈活，可以完成高難度動作。

三、苗栗縣國小競技舞龍的發展歷程

苗栗縣國小的舞龍活動，能夠轉化成競技舞龍運動，且能夠持續發展。實因有公部門的支援、國際賽事的導入、有力人士的推動三大優勢條件下，讓苗栗縣優於其他縣市，舞龍團隊分布數居全臺之冠。

（一）公部門的支援

1992年以前苗栗縣國小並無舞龍隊之發展，後來教育部開始有補助傳統藝術教育計畫，各校接受補助後陸續成立舞龍隊。傳統藝術教育計畫補助至2000年，改由縣市政府自籌補助，但縣府財政困難補助減半，造成民俗體育推動危機。

2005年起縣府開始補助「一人一樂器、一校一藝團」計畫，2007年縣政府補助教育優先區，其中包含發展學校特色活動，可以申請學校藝團活動（徐國寶，2011）。

（二）國際賽事的導入

1. 國立卓蘭實驗中學的影響

國立卓蘭實驗中學發展舞龍技藝11年來，經常代表苗栗縣參加全國、國際競賽，讓舞龍與國際接軌，也締造出亮麗的成績。他們從傳統競技龍逐漸轉型，將舞龍結合舞蹈、音樂等表演藝術，推出荷花龍、

七巧龍、彩帶龍等；讓舞龍可以登上舞台表演，讓各校觀摩學習。苗栗縣舞龍的推廣，國立卓蘭實驗中學都扮演重要的角色，只要國小提出輔導舞龍教學的需求，他們也都樂意協助。目的是要營造舞龍的樂趣，吸引學生加入。每年寒暑假會辦理國小舞龍育樂營、民俗體育營，教導國小學童舞龍技巧。

苗栗縣在發展競技舞龍，我們都擔任苗栗縣舞龍運動推廣者角色，到國小、社區等教導（訪A420120510）。

徐國寶（2011）指出國立卓蘭實驗中學從2004年起，代表苗栗縣參加全國及世界盃舞龍競賽屢獲佳績，並且在各國小校園積極協助推廣舞龍運動。各國小會與國立卓蘭實驗中學進行暑假營隊合作，可以從他們身上學到最新的訊息，並幫助訓練學生舞龍。

2. 亞洲舞龍公開賽的辦理

苗栗縣自2009年舉辦2009亞洲舞龍公開賽以來，不斷提升臺灣競技舞龍的水準，更增進苗栗舞龍文化的能見度。利用競技龍的技術，加上夜光龍的燈光、音響，來襯托出傳統舞龍的特色。最重要的是結合傳統的龍活動，加上競技、夜光龍，成為苗栗最特殊的特色，帶來新契機。也藉由這種文化產業，來帶動地方觀光人潮，為地方帶來實質經濟效益。

從2007年辦理第一屆全國夜光龍菁英邀請賽開始，接著2008年的苗栗國際夜光龍邀請賽，2009及2010年舉辦亞洲舞龍公開賽，2011起迄今的亞洲舞龍公開賽暨亞洲青年舞龍錦標賽，年年一直發展下來，讓整個環境改變，競技舞龍的技巧也愈來愈成熟。讓苗栗民眾覺得和以前的龍差距很大，

改變民眾的觀感，國小也開始模仿其賽事，亞洲舞龍公開賽屬國際型的，他們引進國際評分標準，邀請高水準的隊伍，影響國小競技舞龍的發展。

(三) 有力人士的推動

1. 中華舞龍舞獅運動總會的支援

中華舞龍舞獅運動總會經常實施全面的教學訓練、競賽及裁判培訓等業務。主辦臺灣地區專屬龍獅的賽事，也承辦歷屆全民運動會等大型綜合運動會的龍獅賽務，主辦的賽事如2009年的亞洲舞龍公開賽，對苗栗縣舞龍競技推展很重要，更對國小有深遠的影響。因為大家會去觀摩國際級比賽而更有發展性，邀請如陳重佑等國際級裁判，他們導入國際評分標準，並邀請頗具規模的國際隊伍來競賽，讓整個競技制度導入國小而能學習效法。

2. 苗栗縣教育團隊的推廣

苗栗舞龍運動興盛的原因，是苗栗縣有一群熱愛民俗活動的校長、教師，願意策劃、領導學校舞龍活動的發展。從吳家樓校長開始的傳統龍，廖金文校長引進競技龍發展，這一群熱心的教育夥伴，願意付出心力幫舞龍爭取經費，更懂得利用激勵的方式來吸引老師、學校的加入。還有兩次全中運在苗栗，都是由舞龍活動開幕，也增加一些學校發展。

因為 龍在苗栗盛行，讓公部門願意提供舞龍展演舞台、經費及創新的機會，學校的舞龍就在公部門支援及國際賽事的導入和教育人員的配合下，不斷延伸擴散。

第三節 苗栗縣國小舞龍競技比賽推動之歷程與現況

1992年苗栗縣校園舞龍賽事的啟動，苗栗縣縣長盃民俗體育錦標賽，是苗栗推展民俗體育最早的比賽活動。

一、苗栗縣縣長盃民俗體育錦標賽

苗栗縣縣長盃民俗體育錦標賽於1992年12月30日，在造橋國小舉辦。比賽的項目包含舞龍、舞獅、宋江陣、跳鼓陣、跳繩、扯鈴、踢毬子等。並在1993年納入舞龍項目，一直到2004年都僅有傳統舞龍單項，自2004年開始分成傳統舞龍與競技舞龍兩項比賽後，競技舞龍因道具材質輕、動作較靈巧，成為舞龍主流。而其賽事規劃、動作技巧、教練及裁判的師資等都有顯著提升。

表 4-2

2004-2010年苗栗縣民俗體育錦標賽舞龍參賽隊數表

種類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傳統龍	8	5	4	4	4	3	1
競技龍	9	12	14	11	16	14	17

資料來源：苗栗縣縣長盃體育錦標賽競賽手冊(2004-2010)。

苗栗縣縣長盃民俗體育競賽，我們分多組來比賽，目的在培養興趣及教練出來(訪 C120120426)。

廖金文(2004)提到，1992年苗栗縣縣長盃民俗體育錦標賽，參賽人數逐年增加，成為苗栗縣單項運動比賽的首要。

苗栗縣縣長盃民俗體育錦標賽，早期有許多傳統龍隊參賽，到後來僅剩鶴岡國小一隊，其他學校都轉而發展競技龍。

表 4-3

國小傳統龍與競技龍之競賽規則差異表

	傳統龍	競技龍
比賽項目	單龍：小、中、大龍 雙龍：小、中、大龍	國小組、國中組
比賽場地	小龍：20 公尺 中龍：30 公尺 大龍：35 公尺	邊長 20 公尺正方形
比賽規格	小龍：9-13 節 中龍：15-29 節 大龍：30 節以上	
比賽人員	龍頭、龍尾各 3 人、 每節龍 1 人、龍珠 2 人， 比賽中以更換 9 人為限。	國中 16 人、國小 20 人，比賽中每條龍 以更換 6 人為限。
比賽時間	規定動作：5-7 分鐘 自選動作：3-5 分鐘	7-8 分鐘
評分標準	動作內容 60% 配樂 15% 服裝 15% 自選動作 10%	套路變化 60% 動作與創意 20% 鑼鼓配樂 10% 服裝與精神 10%
比賽裁判	3 位	7 位

資料來源：徐國寶（2011：83）。苗栗縣國小舞龍運動的傳承、轉化與創新推廣（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聯合大學，苗栗縣。

競技舞龍是按照規則、規定來舞龍的運動形式，會強調時間、人數、場地範圍等搭配（訪 D20120428）。

章海晨（2010）提出舞龍運動的發展，相當程度上受競賽規則的制約，因此對舞龍運動競賽規則的完善尤其重要。

競技舞龍已被列為我國推行全民健身計畫重要的體育項目之一，並對賽事規則有明確而嚴格的規定，也列入二年一度的全民運動會競賽項目中。

二、全國中小學競技龍錦標賽

苗栗縣政府2007年配合苗栗龍節慶系列活動，舉辦第1屆全國夜光龍菁英邀請賽暨全縣國民中小學競技龍比賽，希望藉由龍文化活動，保存優良民俗技藝，發揚精緻的夜光龍藝術，全縣國民中小學競技龍比賽，前3年都是以苗栗縣的學校為主要的參賽隊伍。2008年開始邀請國際團隊，改成「2008苗栗國際夜光龍邀請賽」，在2010年舉辦第1屆全國中小學競技龍錦標賽，開始有外縣市的學校參賽，是自苗栗龍文化延伸而來，在國內中小學舞龍比賽項目中，以競技龍為單一項目的比賽，可藉此提升競技龍的技藝水平。2011年全國百年燈會在苗栗舉辦，比賽場地由苗栗市巨蛋體育館移師到竹南運動公園燈會場地。

2007年苗栗縣政府為了推展校園競技龍，辦理全縣國中小學專屬的競技龍比賽，2010年舉辦的全國中小學競技龍比賽，是近年來觀察比較具有規模及公平性的比賽（訪A220120307）。

由上述受訪者訪談中可歸納出，全國中小學競技龍錦標賽，是以先前賽事為基礎擴大辦理規模，是苗栗縣開始辦理跨區域、全國性的競賽。

表 4-4

2007-2011 年全國中小學競技龍錦標賽參賽隊數表

年度	縣市	參賽學校
2007	苗栗縣	內灣、坪林、仁愛、斗煥、造橋、建功、中興、福星、銅鑼、鯉魚、鶴岡國小、卓蘭實中。
2008	苗栗縣	內灣、坪林、仁愛、斗煥、造橋、建功、銅鑼、鯉魚、僑成國小、卓蘭實中。
2009	苗栗縣	內灣、坪林、仁愛、斗煥、造橋、建功、中興、福星、銅鑼、鯉魚、鶴岡、中和、客庄、頭屋、坪頂國小、南庄國中、卓蘭實中。
2010	苗栗縣	內灣、坪林、仁愛、斗煥、造橋、建功、中興、福星、銅鑼、鯉魚、鶴岡、中和、客庄、頭屋、坪頂國小、南庄國中、卓蘭實中。
	臺北縣	中園、文德、文聖國小。
	新竹縣	鳳岡國中
	臺中縣	上楓國小
	彰化縣	芳苑國中
	臺南縣	大甲國小
2011	苗栗縣	內灣、斗煥、造橋、建功、中興、銅鑼、鯉魚、鶴岡、中和、客庄、頭屋、坪頂、竹南、龍坑、僑成國小、卓蘭實中。

(續下頁)

2011	新北市	中園、文德國小。
	新竹縣	鳳岡國中
	彰化縣	芳苑國中
	臺南市	大甲、層林國小。

資料來源：全國中小學競技龍錦標賽競賽手冊（2007-2011）。

三、夜光龍邀請賽及亞洲舞龍公開賽

1967年新加坡孕育出世界第一條夜光龍，以螢光顏料塗在龍身，並於夜間演出全場熄燈一片黑暗，只打出紫光燈，創作出炫麗的夜光龍（廖金文，2004）。

為配合苗栗龍系列節慶活動，於2007年辦理了「第一屆全國夜光龍菁英邀請賽」，是在鍾椿輝委員的建議下，由苗栗縣文化局承辦，苗栗縣政府主辦，總計有6個隊伍參加，了可藉此保存龍等民俗技藝外，更能發展夜光龍藝術。

後來改為「2008苗栗國際夜光龍邀請賽」，第1次參賽的國外隊伍，只有新加坡雄風龍獅文化團一隊，隔年舉辦2009亞洲舞龍公開賽。為提升賽事規模，在中華台北龍獅運動總會、國際龍獅運動聯合會與亞洲龍獅運動聯合會的協助下，採用奧會舉辦國際賽會模式，申辦2010亞洲舞龍公開賽。透過深具規模的賽會模式，促進國際間相互交流與了解，藉由舞龍運動增進各國情誼。

表 4-5

2007-2010 年夜光龍邀請賽及亞洲舞龍公開賽參賽隊數表

2007	2008	2009	2010
國立卓蘭實中	國立卓蘭實中	菲律賓龍獅 運動協會	菲律賓
雲林縣濁水溪 民俗技藝協會	新加坡雄風 龍獅文化團	中國九江永修 女子舞龍隊	中國
拳兒龍獅團	台中縣大明高中	澳門武術總會	中國澳門
基隆長興	威勁龍獅武術	新加坡	新加坡
呂家班龍獅團	戰鼓團	裕文龍獅團	
台灣威勁 龍獅團	王功兩廣國術	香港	中國香港
永義龍獅 鼓藝坊	龍獅戰鼓團	龍祥國術總會	
	振興館龍獅團	馬來西亞	馬來西亞
		全國龍獅總會	
	雲林縣濁水溪 民俗技藝協會	泰國	泰國
	基隆長興	公廟體育會	
	呂家班龍獅團	韓國龍獅 運動協會	中華台北 A
		中華台北達德商工	中華台北 B
		中華台北卓蘭實驗高中	

資料來源：苗栗縣政府國際文化觀光局網站（2010年9月6日）。線上貓裏藝文【網站文字資料】。取自
http://epaper.mlc.gov.tw/headline_content.aspx?itemid=421

四、亞洲舞龍公開賽暨亞洲青年舞龍錦標賽

苗栗縣政府自 2009-2010 年舉辦了亞洲舞龍公開賽獲各界熱烈迴響，2011 年舉辦臺灣百年燈會，同時繼續申辦亞洲舞龍公開賽暨亞洲青年舞龍錦標賽，今年更邀請各國頂尖舞龍團隊共襄盛舉。苗栗縣連續舉辦亞洲賽事，讓舞龍民俗技藝延續不斷，並將舞龍技術提昇。

表 4-6

近 2 年亞洲舞龍公開賽暨亞洲青年舞龍錦標賽參賽隊數表

2011	2012
中華台北 A	中華台北 A
中華台北 B	中華台北 B
中國大陸	中國大陸
香港	香港
澳門	澳門
韓國	韓國
新加坡	馬來西亞
馬來西亞	
菲律賓	

資料來源：苗栗縣政府國際文化觀光局網站（2011 年 3 月 21 日）。線上貓裏藝文【網站文字資料】。取自 http://epaper.mlc.gov.tw/headline_content.aspx?itemid=421 與 2012 亞洲舞龍公開賽暨亞洲青年舞龍錦標賽網站。（2012 年 2 月 15 日）。亞洲舞龍公開賽暨亞洲青年舞龍錦標賽【網站文字資料】。取自 <http://www.universe.com.tw/miaoli2012/>

苗栗縣辦理的亞洲舞龍公開賽，比賽隊伍有逐年遞減的趨勢，主因是中國政治因素干涉，各國舞龍協會的派隊紛爭，獎金不夠豐厚不易引起重視（訪A220120307）。

舞龍這個區塊的派系力量太大，會影響舞龍推展，應該整合有統一標準，舞龍才會更興盛（訪B120120510）。

由上述幾位受訪者訪談中可歸納出，舞龍的比賽，都有派系鬥爭問題，苗栗縣是以學校的系統，透過教育的傳承，都是以最公平、公正的方式來處理。

苗栗縣辦理亞洲舞龍公開賽，可以促進國際龍隊對臺灣舞龍文化的認識與交流，不僅有競技舞龍的技術，最重要的是能認識屬於客家人文化節慶活動的苗栗龍文化。

每年有全縣民俗體育競賽、理事長盃民俗體育競賽、全國中小學競技龍錦標賽、全國民俗體育觀摩會四場，是比較具有規模及公平性的比賽（訪A220120307）。

苗栗縣推動舞龍運動，從邀請賽到亞洲盃，都已走向國際水準，肯定推動舞龍運動的方向（訪C120120426）。

由上述幾位受訪者訪談中可歸納出，苗栗縣舞龍賽事的擴散，藉由亞洲舞龍公開賽的辦理，將校園舞龍與民俗龍活動兩者合而為一，競技龍的賽事，也讓龍活動走出苗栗跨上國際舞台。苗栗縣政府每年舉辦國際性的亞洲舞龍公開賽，是由民俗體育演變成精緻的表演藝術，藉此帶動地方舞龍運動的水平。

運用競技龍的技術，加上夜光龍的燈光、音響，可以襯托出傳統舞龍的特色。除了技術、燈光、音樂、舞台的欣賞外，更能凝聚觀眾欣賞舞龍的向心力。

第四節 苗栗縣國小舞龍運動之發展政策

一、公部門推動舞龍運動政策

苗栗民俗性舞龍隨著經濟、生活型態的改變，也帶動了校園舞龍運動的興起。苗栗縣政府配合教育部推展傳統藝術教育活動，於1992年由中和國小成立第一支舞龍隊，舞龍運動自此從民間走入國小校園。伴隨著政策及時間的轉變，民間和學校舞龍風格才有顯著的差異。

1991年起教育部國教司的「傳統藝術教育計畫」，每年撥款補助國民中、小學，是學校民俗體育團隊真正蓬勃發展的主因。教育部、縣府的補助計畫下，包含教育優先區、一校一藝團、打造運動島等經費。另外對於獲得優勝隊伍的指導教練，訂有獎勵辦法。舞龍學生面臨最現實的問題就是升學，應暢通升學管道，所以教育部對於參加比賽得獎的選手，更能以特殊專長獲得升學保送，或是推薦入學甄試時加分，以鼓勵更多學校投入舞龍行列。

亞洲申請公開賽根據正式甄審成績指定盃賽的名稱要求，所以轉變成青年盃舞龍錦標賽。只要參賽的學生可以保送升學，希望塑造升學管道機會（訪D20120428）。

吳騰達（2002）指出高中部分因受升學主義影響，成立龍隊的學校並不多，主要是職業學校。

教育現況長期以來，整個社會的環境就是升學主義，這種觀念影響很多社會現況，在升學壓力下學生訓練的時間也是有限，首先學校要支持並且要有推展舞龍運動的教練，其次要有升學管道。

二、教育團隊扮演支持者的角色

苗栗縣校園舞龍運動興盛的因素，除了政府部門支持外，再包含吳家樓、廖金文、古永源、楊德遠等幾位校長的團隊推動，及一群熱愛舞龍運動的教育夥伴相呼應。他們不僅傳承舞龍技藝、協助學校推展舞龍、訓練各校舞龍教練、承辦舞龍競賽、爭取舞龍經費，讓有興趣推動舞龍的學校能夠獲得支援，讓舞龍運動生生不息的延續下去。

苗栗縣的國小舞龍運動，就在公部門的支援下，吳家樓與廖金文等校長帶領的舞龍團隊及好友，當成擴散的連結，逐漸串起各個學校的舞龍運動推展。

教育部以前有推展民俗體育的經費補助，現在沒有只能自食其力。校長他若願意推動舞龍，就會想辦法找資源（訪 B220120426）。

廖金文（2004）指出推展舞龍運動最迫切需求的是經費支援、道具維修、師資來源、創新舞龍技法，經費和師資是推展舞龍運動必需先行解決的問題。

苗栗縣舞龍運動推展分成幾個階段，一開始是草創期，很難有補助。1991年受到鄉土化影響，民俗體育政策也有所改變，教育部將國民中小學推展傳統藝術教育列為其業務重點，由各校申請補助。自2001年即不再編列專款補助，改由各縣市政府自籌補助，但因各縣市政府財政困難，經費可挹注的水平又減少一半以上，因此各縣市政府自行推動的傳統藝術教育計畫來看，卻已造成民俗體育團隊發展上的危機。

三、苗栗縣國小舞龍運動發展策略

舞龍活動進入教育場合，學校指導老師極力推展競技舞龍運動，讓學生有舞臺可以表現。在小學階段的學童，可透過學習舞龍的過程，增進學生的體適能活動，從中鍛鍊強健的體魄，而由團體的互動合作中，可讓人際關係更和諧。至於有些學業成就較低的學生，若能透過舞龍競技運動，在課業以外的地方找到發揮的空間，並在競賽上獲得佳績，想必能恢復自信心，重拾學習的樂趣。

有些學校將推展舞龍運動當作經營學校的特色，除了提供多元學習活動的機會，也讓學童認識傳統舞龍文化外，更能體會舞龍走入競技化後的運動精神。

教育單位多辦理一些民俗研習，然後邀請國小老師參與，願意參與後再補助相關器材（訪A420120510）。

有幾位調皮搗蛋的學生，成績不佳又無表現的機會，所以就產生偏差行為。讓這些學生有舞臺，滿足他們的成就感，是很適合來推展的運動（訪B220120426）。

廖金文（2004）談到1996年教育部把民俗體育列入正式體育課程，加上各縣市的民俗體育競賽等，讓學生有表現的機會，更讓舞龍活動有表演的舞臺。

應鼓勵教師多參與舞龍研習，學習舞龍相關教材及知識，培育多元的舞龍師資。也鼓勵低成就的學生，參與舞龍訓練，參加競賽獲得佳績後，就能恢復自信心、肯定自我。

推動舞龍運動要包含政府部門、民間社團協會、學校及家長等，都應該一起協助舞龍運動的發展。

（一）公部門的協助與支持

政府部門應對舞龍運動的發展給予重視，做好協調工作。除了提供經濟上的支援，更要訂定推行政策及活動準則，將舞龍文化融入學校課程，並定期訪視評鑑來瞭解推動狀況。

（二）民間社團協會加強舞龍文化的宣傳，

加強舞龍文化的宣傳，幫助學生樹立正確的舞龍價值觀，鼓勵學生參與舞龍學習。學校成立舞龍隊，參與舞龍競賽及表演，讓他們能夠從中了解民俗體育，並且傳承傳統的舞龍文化。

（三）學校資源的投入

鼓勵舞龍教師參與舞龍研習，開發舞龍教材、教法、道具。培育出多元的舞龍師資，並選拔和培養裁判員，建立考評制度。此外，亦可透過出版舞龍運動教科書提高舞龍的教學水準，使教師可直接進行教與學。最後，應在各校建立舞龍組織，傳遞最新訊息，協助辦理舞龍賽事，例如學校可成立民俗技藝教練團，使學校成為舞龍運動的重要傳播基地，進而將資源劃分為學校及社會分別來發展，形成良好的舞龍氣氛。

團隊榮譽及規律的訓練是引發學童的參與動機，並驅使學童朝向爭取更佳成就目標邁進的重要因素。若能普及推動舞龍運動，將舞龍運動發展為文化和體育合為一體的綜合運動，可為舞龍運動帶來新的契機。

四、苗栗縣國小舞龍運動發展之困境

(一) 舞龍運動發展上的問題

我國在民俗體育的舞龍運動的發展上，不論是傳統舞龍或競技舞龍，皆面臨賽事的轉變，包括有規則、競爭及其他因素等。

若學校都設立舞龍團隊，更能彰顯民俗體育特殊的風貌，若沒有參與舞龍團隊，有體育活動在其周圍運作，才能感受鄉土文化的認同感（陳光雄，1999）。

家長會反對孩子學習舞龍大多是課業壓力，整個社會環境就是升學主義，這種觀念影響很多社會現況，要加以導正。

第一是有些家長被認為是不喜歡讀書的小朋友所從事的運動，第二是對龍獅藝陣不了解不好推動，第三是經費的問題，第四是技術傳承的問題（訪A420120510）。

由上述受訪者訪談中可歸納出，有些家長對舞龍運動有刻板印象，認為民俗體育是體育當中的末端，龍獅運動是不學好的小朋友在舞。國小舞龍運動之發展策略，教育單位多辦理一些民俗研習，然後邀請國小老師參與，培養舞龍師資。

可讓後段班的學生參加舞龍運動，讓他們有表演的舞台，而有展現的機會，重拾學習的信心。在舞龍中學會團隊精神，讓他們懂得更尊重別人，學會互助合作精神，也可增進學童強健的體魄。

(二) 舞龍運動推展之瓶頸

根據吳騰達（1995）針對國內115所推展技藝的學校進行調查發現：1.學校選擇推展主要以有該項專長的師傅優先。2.由教學者自編教材或自地方傳承下來的教材。3.以經費不足的問題最為嚴重，其次是師資及教材。

由上可知，舞龍運動的推展涵蓋了許多層面。諸如：經費的取得、團隊訓練及技術要求的能力、比賽技術的定位、師資的養成、教材道具的缺乏。舞龍是需要團隊合作的活動，但隨著少子化現象而受到影響，許多學校學生人數銳減，想從學生當中挑選出適合且優秀的選手加以培訓是難上加難。而校長、教師參與的意願，沒有專業舞龍訓練的師資及家長的接納態度等，都是足以造成舞龍運動停滯不前的原因。

因此經費、師資、教材內容的設計是學校推展民間技藝所遇到的最主要困難，其中經費是佔最大的比例。教育當局要能針對補助經費、師資培育及編製、教材人才的培訓及課程設計等基本問題來加以規劃等方面及協助。

沒有專業舞龍訓練老師，只能聘請外面師資，造成許多困擾。面臨學生數減少下，要發展傳統舞龍與競技舞龍並行是有困難（訪B120120510）。

廖金文（2004）提到1992到2004年間，當時全苗栗縣中小學有35所學校擁有舞龍道具，共有42支舞龍隊伍，但有因道具失修不堪使用，或欠缺師資、學校意願不高而停擺。

師資方面要透過相關研習讓老師能多認識這些傳統技藝的民俗活動，這樣各校會比較重視這些活動，要推展舞龍運動會比較有全面性的發展。

目前班級人數越來越少，無法挑選舞龍選手，尤其能適合舞龍頭的選手少之又少，甚至要併五、六年級才能夠組隊參賽（訪A120120310）。

由上述受訪者訪談中可歸納出，家長會反對大部分都是課業的壓力，大部是家長希望孩子要努力讀書，深怕參加龍隊會影響課業成績，所以不願讓孩子參加，尤其是國中在升學壓力下，舞龍幾乎都消失了。

最困難就在於舞龍動作的編排及樂器的指導，沒有專門老師可以傳授這個區塊，再加上學校男老師有限，無法有多餘人力協助，影響推動的困難（訪A220120307）。

動作可以模仿他校完成，可是在樂器部分就沒有能力去完成，是我覺得比較困難的部分（訪A320120427）。

由上述幾位受訪者訪談中可歸納出，競技龍引進自國外，動作比較靈活困難度高，沒有專業舞龍訓練老師，也造成許多困擾。舞龍動作方面，各校大都是自編，看過一些圖片或影片，再加入自己的想法自創出來，舞龍教練的挑戰都在想新的動作，再根據學生的特性加以改編成適合學生的動作。樂器越來越多元，動作越來越複雜，要針對音樂與動作編排做研究。

想推動舞龍校長說沒有錢，有些學校行政人員或家長不樂意配合，看有無經費的支持，若解決經費問題，可讓更多人來參與舞龍活動（訪C120120426）。

公部門的角色是經費的支援，加上活動的承辦，舞龍要花很多錢，有沒有好的道具跟經費，會有很大的影響。

第五節 苗栗縣國小舞龍運動推展SWOT分析

一、苗栗縣國小舞龍運動推展的優勢

(一) 苗栗縣政府自2001年補助各校發展「各國民中小學辦理傳統藝術教育活動」計畫，2005年起開始補助「一人一樂器、一校一藝團」計畫，2007年補助教育優先區，其中包含發展學校特色活動，可以申請學校藝團活動。

2010年苗栗縣體育會民俗體育委員會申請行政院體委會「打造運動島」計畫，補助各校舞龍團隊。

(二) 苗栗縣積極推展舞龍運動，提供經費及舞龍表演的舞台，從傳統舞龍到競技舞龍及夜光龍的發展外，又辦理了多項舞龍競賽，如：苗栗縣縣長盃民俗體育錦標賽、全國中小學競技龍錦標賽及國際級的亞洲舞龍公開賽暨亞洲青年舞龍錦標賽，將苗栗舞龍文化擴散至國際。

(三) 教育團隊協助各校培訓舞龍教練，並爭取經費推展舞龍運動及競賽，而各校在發展學校特色時都會增加舞龍項目，舞龍運動就在各方的配合下，不斷延伸擴散。

(四) 在苗栗縣流傳已久的元宵節龍活動，也增加舞龍的曝光度，家長對舞龍接受度逐漸提高，讓學校在發展學校特色時，願意增加舞龍這個項目。因為龍活動的盛行，讓苗栗縣政府願意提供舞龍經費及展演舞台。

(五) 苗栗縣教育局自1991年起陸續出版《我們的家鄉－苗栗》系列叢書，1994年出版《苗栗縣鄉土教育輔助教材：民俗傳統技藝》，2006年要讓孩童認識苗栗傳統文化特色，由造橋國小出版《苗栗龍繪本》一書，免費贈送給全

縣各國小及圖書館，藉著繪本的圖文可讓學童認識苗栗故鄉的舞龍文化，形成苗栗縣國小舞龍運動推展的文化優勢。

二、苗栗縣國小舞龍運動推展的劣勢

(一) 苗栗縣推動舞龍運動的學校中，偏遠學校佔大多數，很多每班學生數都是個位數，要幾個年級加起來才足夠支撐一條龍的人數。隨著人數越來越少，也增加推動舞龍運動的危機。

(二) 舞龍民俗技藝活動需要訓練很久的時間，時會影響學生的課業，在升學壓力下學生訓練的時間也有限。

(三) 民俗活動的師資培育，一直沒有正式的管道，推動舞龍運動的教練，大部分是半路出家影響訓練品質。

(四) 家長大部分都是課業的壓力，他們怕孩子學習舞龍後，影響到孩子的課業，所以不願意讓孩子參加。

(五) 部分學生家長還有舞龍是廟會的陣頭活動，會帶壞小孩或是中輟生才會去舞龍的觀念。

(六) 國小舞龍競賽規則與訓練教材缺乏，沒有訂定舞龍訓練教材及統一版本之國小舞龍競賽規則，教材不足考驗教練自編教材的能力。

三、苗栗縣國小舞龍運動推展的契機

(一) 教育部、縣府的補助計畫下，對於獲得優勝隊伍的指導教練，訂有獎勵辦法。參加比賽得獎的選手，更能以特殊專長獲得升學保送，或是推薦入學甄試時加分，以鼓勵更多學校投入舞龍行列，也暢通了升學管道。

(二) 龍是苗栗地區的客家族群，每逢正月十五元宵節

最具代表性的活動，如今在舞龍道具的改良等方面，讓舞龍成為表演藝術，而形成結合民俗活動的舞龍文化。

(三) 每當有重要的活動，社區必定會邀請國小的舞龍隊參與，已然與社區發展相結合。

(四) 學校透過表演競技等活動，在實施多元的舞龍文化教學下，並發展成為學校的特色。

四、苗栗縣國小舞龍運動推展的威脅

(一) 校長的任期採取遴選制，若在校長異動後，新任校長不支持舞龍運動的推展，會是影響舞龍發展的因素。

(二) 民俗體育並非體育的主流項目，田徑、球類等體育活動較容易獲獎，造成學校寧願培養田徑、球類選手或團隊，而不願意發展民俗體育。

(三) 各個舞龍協會規範不一，每個賽事訂定規則不同，參與各個協會所辦理的競賽活動時，面臨評分不公、規範不一的問題，影響國小學童參與比賽的公平性。

(四) 以觀光名義推動的龍節慶活動，缺乏完整的策略規劃，傳統文化的意涵已逐漸流失，造成居民對龍隊的負面觀感。

第六節 小結

本研究以半結構式訪談法蒐集苗栗縣舞龍運動與競技比賽相關實證資料，經逐字稿編碼與三角檢定綜整後研究發現。

一、苗栗縣國小舞龍運動的演變歷程與推展情形

苗栗縣舞龍活動已經流傳許多世代，經過不斷的傳承與轉化，不同型態的舞龍形式孕育而生，然而，不變的是傳承自原鄉的文化，創新的是慢慢發展出自己的地方特色。

苗栗縣政府積極推動地方文化的觀光產業，也在每年的元宵節舉辦龍相關活動，目的是要讓大家更了解客家傳統的文化。1999年起，苗栗市公所大力推廣下，讓龍活動成為苗栗地區客家族群，在元宵節期間最具特色的節慶活動。

苗栗縣學校舞龍運動的推動，起初受到鄰近軍區舞龍活動的影響，如苗栗縣大成中學因為鄰近軍營，受到斗煥營區贈送一條舞龍道具，而開始有中學的舞龍運動。

臺灣省政府教育廳於1980年訂定「積極推展全民體育運動重要措施實施計畫」提到「積極推展民俗活動」。1992年苗栗縣配合教育部推展傳統藝術教育活動，由中和國小成立第一支舞龍隊，校園舞龍自此從民間走入國小校園，開始了苗栗縣國小舞龍運動的推展。此外，根據教育部於1993年的國民小學課程標準，舞龍運動已於1996年正式列入體育教材，從此舞龍不僅是民俗表演藝術，更是政府積極要發展的民俗體育政策。因此苗栗縣政府積極推展舞龍運動，包含苗栗市的龍、三義鄉的雲火龍、縣長盃民俗體育錦標賽、全國中小學競技龍錦標賽、亞洲舞龍公開賽，是國內推展舞龍

運動比較興盛的縣市。

在1992年中和國小成立第一支舞龍隊之後，因為當時的縣長張秋華及教育局長黃新發對於民俗活動很認同，全力支持學校推動舞龍運動。有了縣政府的支持，加上教育團隊的努力推動下，苗栗縣國小的舞龍運動自此蓬勃發展。

舞龍運動進入校園之後，其舞龍動作逐漸由民間傳統進而增加一些自創的元素。此外，競技舞龍則因受到國際龍獅總會制定的一些動作規範，主要以表現舞龍的難度動作為主，發展出融合力量與速度的舞龍技巧，如夜光舞龍、抽籤舞龍、障礙舞龍等。

二、苗栗縣國小舞龍競技比賽的推動狀況

苗栗縣縣長盃民俗體育錦標賽，自1993年納入舞龍項目，2004年為求比賽的公平性及因應競技舞龍的風行，開始區分成傳統舞龍與競技舞龍兩項比賽。

傳統舞龍與競技舞龍的競賽，在競賽規則、器材選用、參賽人數等都有不同的評分標準。整體來說，傳統舞龍比較偏重在民俗文化的傳承，而競技舞龍則較注重競技技術方面。傳統龍與競技龍的比賽差別在傳統龍分成小龍、中龍與大龍，而競技龍只有9節龍一種。而在動作、創意、配樂、服裝等都是評分標準項目，所占分數的比例並不相同。

三、苗栗縣國小舞龍運動未來之發展

苗栗縣國小舞龍運動發展從1992年開始，歷經傳統舞龍到競技舞龍，起初苗栗縣校園普遍發展帶有宗教性及民俗性的傳統舞龍，2002年逐漸轉換成改良傳統龍道具、動作的競

技舞龍，成為講究比賽規範的體育競賽項目。

1996年教育部正式將民俗體育納入正式體育課程，因為舞龍項目成為體育正式課程之後，舞龍活動逐漸在校園內盛行。後來各種大型活動、開幕表演、全國運動會、國際型錦標賽都將舞龍納入項目之中。舞龍在學校推動可以有系統、有組織且不易被外力所干擾。學校推展舞龍運動可以教育孩子舞龍文化，傳遞舞龍技巧，增進學童身體適應力與協調性。

苗栗縣政府積極補助各校發展舞龍運動，也辦理各項比賽，包含苗栗縣縣長盃民俗體育錦標賽、理事長盃民俗體育錦標賽、全國中小學競技龍錦標賽、亞洲舞龍公開賽等賽事活動，提供競技舞台給各校互相觀摩學習。而苗栗縣舉辦過兩次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都是以舞龍做為開場表演，就引發有更多學校來參與舞龍運動的動機。

目前國小舞龍運動的推廣極為興盛，但在升學壓力下，願意發展舞龍運動的國、高中較少，高中目前苗栗縣僅剩國立卓蘭實驗高中一所。他們從2004年起，代表苗栗縣參加全國及世界盃舞龍競賽屢次獲得佳績，而且經常協助各國小訓練舞龍隊的學生，教導國小學童舞龍技巧。

最後，本研究經由實證資料的分析獲致以下影響苗栗縣國小舞龍運動推展的限制因素，透過明確定義問題進而找出推展舞龍運動的著力點。

（一）經費的問題

舞龍不像其它體育團隊，只要內部經費許可就能自由運用，雖然苗栗縣政府有支援經費，讓學校發展舞龍但還是有限。因為諸如訓練、交通、服裝、道具修護等所需經費甚鉅。

（二）主管的問題

苗栗縣舞龍運動的推展，在幾位校長教育團隊努力推動下，有很好的成果。目前校長的任期採用遴選制，四年一任，得連選連任一次。校長異動若無意願，就沒繼續發展下去。

（三）傳統觀念的影響

舞龍從民俗、宗教性轉入校園，一般人的觀念還無法脫離傳統藝陣的陰影，家長對民俗團隊的觀感不好，造成學校推動上的困難。

（四）比賽系統未建立

舞龍比賽尚未正式建立系統，每縣市、協會辦理的比賽計畫都不同，讓學校難以遵從。

（五）師資來源方面

有許多學校表示舞龍的專業師資不足，沒有專業舞龍訓練老師，只能聘請外面師資，造成許多困擾。有些學校男老師有限，沒有多餘人力協助，造成推動的困難。

（六）教材編纂方面

目前的教材來源都是自編，並無一套完整的舞龍教學工具書。國小舞龍教練大都是非專業體育科系出身，在專業能力不足的情形下，要編撰與訓練舞龍套路動作並不容易。

(七) 學生招募方面

隨著學生數減少，也面臨招生不足的現象，能夠挑選的學生有限，影響龍隊的運作，要傳統舞龍與競技舞龍並行發展是有困難的。有些家長會因為升學的顧慮，以影響課業為由，會阻止學生參加學校舞龍隊的練習，導致有些具有優秀條件的學生無法參加，另外學生的練習時間有時會和老師有所衝突，造成學生無法配合練習而影響練習進度。

第五章 結論與建議

本研究主要目的在探討苗栗縣國小舞龍運動推展研究，在本章是要瞭解苗栗縣國小舞龍運動的演變歷程與推展，苗栗縣國小舞龍競技比賽的推動狀況，和苗栗縣國小舞龍運動推展未來的發展方向。本章依據以上三項研究目的，依序提出本研究之結論，從歷史研究、文獻分析、訪談、參與觀察等相關資料切入，並將實際的現況與遭遇問題加以分析，最後提出相關的建議，擬定有效的推展策略，期能提供推展舞龍運動的人士及相關單位的推廣參考。

第一節 結論

一、苗栗縣國小舞龍運動的演變歷程與推展

舞龍在苗栗的發展，是從漢人舞龍燈的傳承中，逐漸從迎龍、包龍活動演變成苗栗元宵龍。1999年在苗栗市公所的推廣與行銷下，建構出龍成為客家十二大節慶之一的龍節慶活動，並將校園舞龍納入龍系列活動。

（一）苗栗縣國小傳統舞龍的啟動

隨著經濟、生活結構的轉變，也帶動了校園舞龍運動的興起。有關苗栗縣國小舞龍運動的發展，在文化界極力倡導鄉土教育的情況下，教育部從1991年起將傳統藝術教育列入國民中小學重點推展項目。吳家樓校長在童年時被客家庄迎龍活動的影響，啟發了推展校園舞龍運動的構想，在他1992年擔任中和國小校長時，配合推展傳統藝術教育活動，成立苗栗縣第一支舞龍隊，舞龍運動自此從民間走入國小校園。

（二）苗栗縣國小競技舞龍的啟動

廖金文在2000年擔任苗栗縣坪林國小校長時遭逢921大地震，為了撫慰學童受創的心靈，加上坪林國小尚未發展學校特色，為了要傳承苗栗縣的舞龍文化，也讓學生有表現的舞台，因此成立了坪林國小舞龍隊。

當時的傳統龍道具重、節數多、需要大量人力來舞動；對於坪林國小學生數少的小校是無法負荷。廖校長認為競技龍材質輕，適合小型學校發展舞龍的道具，開始採購競技龍。為了讓傳統舞龍可以朝向競技化，在坪林國小引進規格統一的競技龍道具後，參加各項舞龍比賽成績卓越，吸引各校矚目，於是紛紛採購使用競技龍，啟動了國小競技舞龍。

（三）從傳統舞龍轉化至競技舞龍

傳統舞龍比較偏向神聖性的動作，跟廟宇、祭祀、祈雨有關；也注重一些儀式與禁忌，競技舞龍被當成比賽道具後傳統舞龍的儀式與禁忌隨著時間與觀念的轉變而消失。競技舞龍動作比較靈活，能做高難度變化，可看性較高，並且對賽事規則有明確而嚴格的規定。

競技舞龍引進後，校園舞龍走上體育競技路線，在面臨學生數減少的情況下，要傳統舞龍與競技舞龍並行發展是有困難的，一來也是師資不足，訓練套路更不相同。

傳統舞龍與競技舞龍在動作技巧、競賽規則、評分標準、道具器材、參賽人數等並不相同，卻同樣都屬於舞龍文化。

二、苗栗縣國小舞龍競技比賽的推動狀況

起初苗栗縣各校普遍發展傳統舞龍，後期逐漸改良傳統龍道具、動作轉換成競技舞龍，成為講求比賽規範的體育競賽項目。

苗栗縣國小舞龍競技比賽的擴散從1993年民俗體育競賽開始啟動，苗栗縣縣長盃民俗體育錦標賽是苗栗推展民俗體育最早的比賽活動，當初辦理民俗體育競賽是希望讓學生有表現舞台，為了鼓勵大家，通通列入前三名，讓指導老師及學生都有獎勵。2004年之後因應競技龍數量不斷提升，傳統龍不斷遞減及比賽的公平性，區分出傳統舞龍與競技舞龍兩個項目。2006年開始以國際規則來進行賽事後，正式走入競技舞龍的行列。2007年2月配合苗栗龍的活動，辦理「全國第一屆夜光龍邀請賽」，讓苗栗舞龍競技比賽得以跨區域擴散。爾後苗栗縣又爭取到舉辦「亞洲舞龍公開賽」，及「亞洲舞龍公開賽暨亞洲青年舞龍錦標賽」。使原本跨區域的舞龍擴散至亞洲國家。讓國外的隊伍可以見識到苗栗的龍文化，同時讓國內民眾欣賞國際競技龍、夜光龍精采的演出，都是對競技舞龍的提倡有所助益。

三、苗栗縣國小舞龍運動推展未來的發展方向

苗栗縣是臺灣推動民俗體育比較積極的縣市，尤其在舞龍運動方面。苗栗縣116所國小來說，已經達到2/3以上學校在推動傳統民俗舞龍運動。舞龍運動在苗栗校園發展，推動的學校數是全國之冠，苗栗縣的舞龍運動之所以蓬勃發展，起因於現階段臺灣民俗體育的推展，主要是以學校為主，而且這幾年來在苗栗縣縣長的持續推動下，及一群熱愛舞龍的

教育夥伴努力推動，串出苗栗校園舞龍運動的發展盛況。

苗栗縣政府有亞洲舞龍公開賽，三義有雲火龍，苗栗有龍節慶活動，加上有多所國小有舞龍隊，應該和校園舞龍結合，彼此可以增加它的精采度，又可以讓校園舞龍有個表演舞台讓它成為一項特色。苗栗縣最近成立的武術學校可與之結合發展，民俗加上武術的底子，應該可以有所作為。

未來持續推動舞龍發展政策，鼓勵各校成立龍隊並將學校課程及鄉土教學融入，多舉辦競技觀摩表演或競賽活動讓舞龍有發展空間，才能夠持續的發展下去。

第二節 建議

本研究根據訪談結果，對苗栗縣國小舞龍運動推展進行SWOT分析，亦即透過苗栗縣國小舞龍的自身定位分析與外部環境的洞察提出以下發展建議。

一、從公部門、學校與相關協會應建立周全的舞龍制度

公部門應訂定民俗體育活動的推廣政策以及民俗活動準則，並將舞龍文化融入學校課程，此外實質上的資源整合面則應暢通經費補助管道，每年應固定編列相關經常性的經費補助預算，訂定學校舞龍團隊的獎勵措施。

比賽規範方面，公部門與相關協會則應統一舞龍比賽套路動作與相關規則、規範，期望能以公平、公正的方式建立客觀標準以供遵循，且應考量相關規範的適用性，例如競技龍目前係依照國際龍獅總會的相關規範進行評分，該規則對國小學童的負擔太大，應該縮短時間比較符合孩子的需求。最後，目前國小組都是舞大龍，不符合學生的體能，應減輕道具重量及大小，符合學童體能發展，動作可以表現出比較多的變化。

二、妥善規劃 龍節慶活動

苗栗 龍節慶活動已經發展了14個年頭，不僅列入客庄十二大節慶之一，也吸引許多觀光客，苗栗縣政府對於 龍文化的保存外，要適度修正活動內容增加價值，除了兼顧文化意涵與觀光價值，並結合亞洲舞龍公開賽辦理。亞洲舞龍公開賽，是結合燈光音響，團隊的肢體動作，做出完美的配

合，成為一系列舞龍活動的表演藝術。

三、學校舞龍的傳承

舞龍教學與相關課程結合，學校組織舞龍隊並鼓勵學生參與舞龍學習，並針對國小的舞龍教學及訓練做研究。鼓勵教師參與舞龍研習，開發舞龍教材、教法、道具，培育多元化民俗體育舞龍師資。

四、確立保送升學的制度

國內舞龍的學生面臨最現實的問題就是升學，加上家長對舞龍運動認知的偏差，無法認同舞龍這項技藝活動。近年來，民俗體育績優學生的保送機制是很好的政策，可以藉由舞龍比賽績優成績保送大學，更引起許多學生及家長的興趣。

五、建立交流互動機制

苗栗縣推展舞龍運動成績卓越的國立卓蘭實驗高中，他們舞龍隊的學生，每次到各國小指導舞龍技巧動作後，學生的進步幅度大增，達成了推展學校舞龍運動最佳效果，可做為主管單位推展舞龍運動的方式之一。

綜上所述，舞龍運動和其它競技比賽一樣，在辛勤訓練下，期待能獲取好成績，不論傳統龍或競技龍，都有競逐第一的榮耀運動精神，相信透過本研究提出的建議，在改善了內外部的條件與環境之後，苗栗縣國小舞龍的推展能隨之提升至更高的定位與層次。

參考文獻

一、中文部分

- 王俊奇(2010)。江西客家民俗體育歷史源流及其文化特徵。
西安體育學院學報，27(1)，62-66。
- 王綺蓮(2008)。台北縣小學舞龍隊之研究(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台北大學，臺北縣。
- 丘桓興(1998)。客家人與客家文化。北京市：商務。
- 行政院體育委員會(1999)。我國民俗體育活動現況與發展策略之研究。臺北市：行政院體育委員會。
- 朱美珍、趙碧華(編譯)(1995)。Allen Rubin & Earl Babbie著。研究方法：社會工作暨人文科學領域的運用，351。臺北市：雙葉。
- 朱柔若(譯)(2000)。W.Lawrence Neuman著。社會研究方法：質化與量化取向，174-187。臺北市：揚智。
- 李原白(1993)。年節尋根。臺北市：台灣書店。
- 李清山(1995)。安平民俗。台南市立文化中心季刊，9，15-28。
- 李湘遠、段麗梅(2007)。台灣舞龍活動的歷史與發展現狀的研究，51-54。收錄於張繼生主編，《龍獅運動理論與實踐》。湖南師範大學，長沙市。
- 呂韶鈞(2008)。舞龍運動教程。北京：北京體育大學。
- 吳之惠(2006)。台灣苗栗客家龍之研究(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屏東教育大學，屏東市。

- 吳玉華 (2006)。 (贛閩粵客家「打龍燈舞獅子」與民俗體育文化) 。
山西師大體育學院學報，21 (3)，51-53。
- 吳芝儀、李奉儒 (譯) (1995)。質的評鑑與研究 (原作者
Patton, Michael Quinn)。臺北市：桂冠圖書公司 (原
著出版年：1990)
- 吳思親 (2008)。臺灣競技舞龍發展之研究—以中華台北龍獅
運動協會為例 (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臺灣體育
大學，臺中市。
- 吳富德 (1988)。中華民俗體育—舞龍。臺北市：歐語出版
社。
- 吳富德 (1988)。舞龍。臺北市：大立出版社。
- 吳騰達 (1990)。民俗遊藝。臺北市：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
會。
- 吳騰達 (1995)。陣頭技藝在國民中學傳承的現況與展望。
載於林保堯 (主編)，民族藝術傳承研討會論文集，
207-215。臺北市：藝術家。
- 吳騰達 (1996)。臺灣民間陣頭技藝。臺北市：臺灣東華書
局。
- 吳騰達 (1998)。台灣民間雜技。臺北縣：漢光文化事業股
份有限公司。
- 吳騰達 (2002)。臺灣民間藝陣。臺中市：晨星出版公司。
- 吳瀛濤 (1980)。台灣民俗。臺北市：眾文。
- 林天祐 (2005)。教育研究倫理準則。教育研究月刊，132，
70-86。
- 林佳瑩、徐富珍 (譯) (2004)。E.Babbie著。研究方法:基礎理論與
技巧，111。臺北市：雙葉書廊。

- 林英亮 (2002)。民俗體育簡介。大專體育，61，133—140。
- 林國平 (1996)。閩臺民間信仰源流。臺北市：幼獅。
- 林衡道 (1973)。臺灣省通志。臺北市：臺灣省文獻委員會。
- 施美雪 (2004)。台灣民俗體育發展之研究-以舞龍為對象 (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屏東師範學院，屏東市。
- 胡幼慧 (1996)。質性研究：理論、方法及本土女性研究實例。臺北市：巨流。
- 范麗娟 (2004)。深度訪談。載於謝臥龍 (策畫主編)，質性研究，81-126。臺北市：心理。
- 苗栗縣政府 (2004)。苗栗縣鄉土教育輔助教材—民俗傳統技藝 (一)。苗栗縣：苗栗縣政府。
- 高華君 (2000，10月)。舞龍活動之淵源與近世風俗特色之探討。中國龍文化與龍舞藝術研討會論文集，236-243，重慶銅梁。
- 徐國寶 (2011)。苗栗縣國小舞龍運動的傳承、轉化與創新推廣 (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聯合大學，苗栗縣。
- 唐韶軍 (2005)。中國舞龍運動的起源與發展，山東教育學院學報，2005 (1)，114-115。
- 婁子匡 (1971)。新年風俗誌。臺北市：臺灣商務印書館。
- 章海晨 (2010)。關於改革競技舞龍運動競賽規則的設想。取自 <http://www.studa.net/>。
- 教育部 (1993)。國民小學課程標準。臺北市。
- 陳光雄等 (1999)。我國民俗體育活動現況與發展策略之研究。臺北市：行政院體育委員會。
- 陳明信 (2007)。傳統舞龍與競技舞龍之探索 (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臺北市。

- 陳彥仲、黃麗如、陳柔森、李易蓉、謝宗榮、張志遠、陳仕賢 (2003)。臺灣的藝陣，164-165。臺北市：遠足。
- 陳奎熹 (1986)。教育社會學。臺北市：三民書局。
- 陳運棟 (1988)。臺灣的客家人。臺北市：聯經出版社。
- 舒顏開、龍佩林 (2007)。從舞龍運動的演進歷程看中華民族傳統體育的現代化，68-72。收錄於龍獅運動理論與實踐：首屆全國龍獅論文報告會論文專輯。湖南：新華書店。
- 黃文博 (2000)。台灣民間藝陣。臺北市：常民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黃煥傑 (2010)。苗栗縣推展舞龍活動之研究 (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台灣體育學院，臺中市。
- 齊力 (2005)。質性研究方法概論，1-20。收錄於林本炫、齊力 (主編)，質性研究方法與資料分析，嘉義縣。
- 齊星 (1990)。古風民俗。臺北市：台灣商務印書。
- 詹俊成、詹彩琴 (2000)。發展學校民俗體育中程計畫之介紹與展望。學校體育，10 (6)，67-71。
- 董仲舒 (1984)。春秋繁露。臺北市：臺灣中華書局。
- 管仲撰/房玄齡注 (1984)。管子。臺北市：臺灣中華書局。
- 潘淑滿 (2003)。質性研究：理論與應用，138，268-294。臺北市：心理出版社。
- 廖文偉 (2009)。臺北縣國小學童對民俗體育舞龍活動參與動機與阻礙因素之研究 (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東華大學，花蓮縣。
- 廖金文 (2004)。苗栗舞龍文化 - 龍。苗栗縣造橋國民小學。
- 廖金文 (2004)。苗栗舞龍文化之研究 - 以苗栗炸龍為例 (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新竹教育大學，新竹市。

- 廖金文 (2011)。苗栗客家舞龍 - 龍。話我苗栗教育心。
取自 <http://www2.mlc.edu.tw/epaper/text.asp?autoid=1686>
- 蔡宗信 (1996)。民俗體育舞龍教材研究。臺南師範學院，
臺南市。
- 蔡宗信 (2000)。如何推動學校民俗體育之探析。學校體育
雙月刊，10 (60)，6-12。
- 鄧小勇 (2004)。客家傳統體育及其文化特徵。嘉應學院學
報，22 (4)，77-79。
- 劉景宗、黃振鵬。(2009)。淺析舞龍運動的歷史淵源與文化
內涵。搏擊、武術科學，6 (7)，82-83。
- 劉還月 (1994)。台灣民間信仰小百科-迎神卷。臺北市：臺
原藝術文化基金會·臺原出版社。
- 鄭淑妃、利聖忠、段曉林 (2005)。國小自然教師科學本質觀
與教學之個案研究。科學教育學刊，13 (2)，169-190。
- 錢慶安、何建德 (2002)。學校民俗體育發展現階段的困境
探析。大專體育，61，141-147。
- 鍾椿輝 (2004)。龍在苗栗。苗栗縣：苗栗市公所。
- 龍冠海 (1985)。社會學。臺北市：三民書局。
- 簡榮聰 (2000)。臺灣龍文化 (上)。臺灣源流，17，75-85。
- 簡榮聰 (2000)。臺灣龍文化 (下)。臺灣源流，18，98-103。
- 羅斌、朱梅 (2009)。舞龍舞獅。北京市：中國文聯。

二、賽會秩序冊

- 2004年苗栗縣縣長盃民俗體育錦標賽競賽手冊。
- 2005年苗栗縣縣長盃民俗體育錦標賽競賽手冊。
- 2006年苗栗縣縣長盃民俗體育錦標賽競賽手冊。
- 2007年苗栗縣縣長盃民俗體育錦標賽競賽手冊。
- 2008年苗栗縣縣長盃民俗體育錦標賽競賽手冊。
- 2009年苗栗縣縣長盃民俗體育錦標賽競賽手冊。
- 2010年苗栗縣縣長盃民俗體育錦標賽競賽手冊。
- 2007年苗栗縣國民中小學競技龍暨全國菁英夜光龍大會競賽手冊。
- 2008年苗栗縣國民中小學競技龍暨全國菁英夜光龍大會競賽手冊。
- 2009年亞洲舞龍公開賽大會競賽手冊。
- 2010年亞洲舞龍公開賽大會競賽手冊。
- 2007年全國中小學競技龍錦標賽競賽手冊。
- 2008年全國中小學競技龍錦標賽競賽手冊。
- 2009年全國中小學競技龍錦標賽競賽手冊。
- 2010年全國中小學競技龍錦標賽競賽手冊。
- 2011年全國中小學競技龍錦標賽競賽手冊。

三、網路資料

澎湖縣將軍國小學校教育特色-舞龍教學網站(2010年5月5日)。海洋小學之舞龍教學。取自 <http://www.91.phc.edu.tw/~jjps/class9/judge/19/19.htm>

中華舞龍舞獅運動總會網站(2010年8月12日)。中華舞龍舞獅運動總會(總會簡介)。取自 <http://www.ctldda.org.tw/index.asp>

客庄十二大節慶二月苗栗市公所 龍網站(2010年10月16日)。苗栗市公所2010苗栗 龍流程。取自 http://www.ihakka.net/hv2010/february_1/process.html

苗栗市公所2011苗栗 龍活動資料區網站(2011年2月4日)。苗栗市公所 龍。取自 http://www.bombingdragon.org.tw/news_6.html

客庄十二大節慶二月苗栗市公所 龍網站(2011年2月12日)。苗栗市公所2011苗栗 龍流程。取自 <http://www.bombingdragon.org.tw/about-4.html>

苗栗縣政府國際文化觀光局網站(2010年9月6日)、(2011年3月21日)。線上貓裏藝文。取自 http://epaper.mlc.gov.tw/headline_content.aspx?itemid=421

教育部資訊教育軟體與教材資源中心網站(2011年5月2日)。舞龍。取自 http://www.content.edu.tw/primary/fellowship/tn_nt/tag.6.1.html

中國論文下載中心(2011年6月8日)。關於改革競技舞龍運動競賽規則的設想。取自 <http://www.studa.net/>

話我苗栗教育心網站(2011年7月16日)。話我苗栗教育心第074期苗栗客家 龍。取自 <http://www2.mlc.edu.tw/e>

[paper/text.asp?autoid=1686](#)

臺北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網站（2011年8月25日）。客家文化 龍。取自 <http://www.hac.taipei.gov.tw>

2012苗栗 龍官方網站（2012年1月25日）。2012苗栗龍。龍的傳說。取自 <http://www.miaoli2012bombingtheragon.com/main/>

2012亞洲舞龍公開賽暨亞洲青年舞龍錦標賽網站（2012年2月15日）。亞洲舞龍公開賽暨亞洲青年舞龍錦標賽。取自 <http://www.universe.com.tw/miaoli2012/>

附錄

附錄一：半結構式訪談大綱

A：訪談舞龍教練題目綱要

1. 請問您覺得舞龍運動的競技體育與文化傳承的教育價值為何？
2. 請問貴校校長、教師、家長對舞龍隊所抱持的態度？有否給予任何支持？
3. 請問貴校舞龍活動訓練的方式？時間？上課內容？
4. 請問貴校舞龍運動之推展及目前最感困難之處？
5. 請問貴校舞龍隊之隊員來源？學生在畢業後是否還有繼續參與舞龍活動？
6. 請問每年貴校舞龍隊會參加哪些比賽？對於這些比賽的規劃安排有何見解？未來若想讓舞龍運動走上國際舞台，您有怎樣的建議？

B：訪談校長題目綱要

1. 請問您貴校一開始發展舞龍運動的原因為何？能夠持續發展的原因又是什麼？
2. 請問您覺得舞龍運動發展至競賽體育的過程，對貴校所發展的舞龍隊伍，是否造成影響？變化的情形為何？
3. 請問貴校舞龍隊之經費來源從何而來？有得到何種補助？
4. 請問貴校有無針對舞龍運動，辦理任何相關的研習或訓練營？
5. 請問貴校舞龍團隊是否有和社區互動？
6. 請問貴校對於推展學校舞龍運動有哪些建議或看法及未來的前景為何？

C1：訪談苗栗縣體育會民俗體育委員會吳主委題目綱要

1. 您認為舞龍運動在苗栗縣的發展是否興盛？原因何在？
2. 您覺得傳統舞龍的特質為何？它的發展有何傳承依據？
3. 您覺得競技龍的特質或定義為何？它跟傳統龍最大的差異在哪裡？
4. 您如何推動舞龍運動？在過程當中，有無遭遇到困難？
5. 對於推展苗栗的舞龍運動，您有哪些想法與建議？

C2：訪談苗栗縣體育會民俗體育委員會鍾委員題目綱要

1. 苗栗龍的意義為何，和客家人有什麼關係？
2. 苗栗龍有何禁忌，代表什麼文化？
3. 推展苗栗龍最大的瓶頸在那裏？
4. 苗栗龍活動，已經被列入交通部觀光局十二個重大節慶在經濟或觀光層面，對地方上有什麼影響？
5. 龍已經辦許多年，您對辦理龍活動還有什麼期望？以後會有什麼重大的傳承？

D：訪談陳教授題目綱要

- 1.可否請問教授有關傳統舞龍的特質，及其相關的文化內涵部分。
- 2.競技龍是近年來舞龍競賽的主流，它舞的技法也比傳統舞龍生動，請問您對於在台灣發展競技舞龍有何看法？
- 3.請問您對於推廣舞龍運動的價值，可否為我們說明。
- 4.請問您對於在社區推展舞龍運動時，其社區認同的層面上，及如何經營方面您有什麼看法？
- 5.您在台灣推動舞龍運動，成效卓著。不知道您在推動舞龍的過程當中，有什麼感想或是什麼收穫，可否跟我們分享。
- 6.請問教授有關亞洲舞龍公開賽暨亞洲青年舞龍錦標賽對於苗栗縣國小推展舞龍運動有何影響？

E：訪談學生家長賴先生題目綱要

- 1.您的孩子參加舞龍隊後，您對於這項中國傳統技藝的文化傳承有何感想？有意義嗎？
- 2.您覺得影響孩子參與舞龍隊的意願因素為何？
- 3.您的孩子參加舞龍隊前後是否有什麼變化？

附錄二： 田野調查訪談文字稿

附錄 3-1 舞龍訪談稿

編號	受訪者	現任職務	受訪時間	受訪地點
A1	曹 O O	苗栗縣內灣國小 舞龍隊教練	2012.03.10	內灣國小

俞：請問您覺得舞龍運動的競技體育與文化傳承的教育價值為何？

曹：讓學生更能體會舞龍的力與美，喜愛舞龍活動，進而了解舞龍文化。記得2010年學校龍隊獲邀參加東勢新丁版節的踩街遊行活動，沿途民眾無不投以注目的眼光，看著孩子們的表演，甚至很多攝影大哥搶著拍照，孩子們那專注的神情讓人記憶猶新。我想舞龍對孩子是有很大的幫助的，讓有些學生拾得自信心，更加熱愛舞龍，也了解舞龍所展現的文化。

俞：請問貴校校長、教師、家長對舞龍隊所抱持的態度？有否給予任何支持？

曹：1.學校的校長、教師、家長對舞龍隊都蠻支持的，因為舞龍是內灣國小的特色之一，大家也以龍隊的表現為榮。

2.過年的時間，學校的龍隊會獲邀至中央伯公廟表演，很受居民的讚賞。各項比賽學校都會給龍隊，經費上的支持與鼓勵。

俞：請問貴校舞龍活動訓練的方式？時間？上課內容？

曹：1.本校舞龍訓練分成兩組，六年級為外聘教練，五年級為校內老師，分組上課。有時也會請六年級學長、姐示範動作，讓五年級學生學習。

2.上課時間為每周一下午第二、三節。

3.上課內容以學習各種舞龍套路為主。

俞：請問貴校舞龍運動之推展及目前最感困難之處？

曹：目前班級人數越來越少，無法挑選舞龍選手。尤其能適合舞龍頭的選手少之又少，甚至要併年級（五、六年級）才能夠組隊參賽。

俞：請問貴校舞龍隊之隊員來源？學生在畢業後是否還有繼續參與舞龍活動？

曹：1.以六年級全部學生為主，班級人數為18位。

2.有些家長同意，孩子有興趣就會繼續參加。前年畢業生就3~4個繼續參加卓中龍隊，但去年畢業生就都沒有繼續參加，詢問其原因大部是家長希望孩子要努力讀書，深怕參加龍隊會影響課業成績。

俞：請問每年貴校舞龍隊會參加哪些比賽？對於這些比賽的規劃安排有何見解？未來若想让舞龍運動走上國際舞台，您有怎樣的建議？

曹：1.本校龍隊參加苗栗縣縣長盃民俗體育錦標賽、苗栗縣理事長盃民俗體育錦標賽、全國民俗體育錦標賽。

2.推動有國小組的國際舞龍錦標賽。

附錄 3-2 舞龍訪談稿

編號	受訪者	現任職務	受訪時間	受訪地點
A2	徐○○	苗栗縣造橋國小 舞龍隊教練	2012.03.07	造橋國小

俞：請問您覺得舞龍運動的競技體育與文化傳承的教育價值為何？

徐：經過改良後的競技龍，可以同時兼顧文化傳承及競技體育價值。舞龍從傳統節慶文化活動而來，在過往的農業社會扮演中華文化的深厚特色。隨著時代進步，學生對於舞龍的價值逐漸淡化，許多縣市對於民俗體育的推動也式微。而苗栗在舞龍這個區塊的重視，不斷透過舞台，讓傳統與競技舞龍呈現，創造舞龍的多元價值，又兼顧孩童體育競技及傳統文化傳承。

俞：請問貴校校長、教師、家長對舞龍隊所抱持的態度？有否給予任何支持？

徐：因為造橋國小從傳統舞龍到競技舞龍已經有十幾年歷史，以往對於舞龍印象還是存在民俗文化這區塊。隨著競技龍推動這10年來，已經有不同觀感，加上苗栗縣有亞洲舞龍公開賽，大家對於舞龍的藝術表現，有不同以往的觀點。孩子在舞龍成績表現優異，增進學習動力，讓全校師生及家長都很支持舞龍活動。

俞：請問貴校舞龍活動訓練的方式？時間？上課內容？

徐：我們都利用課間活動及寒暑假練習，前兩個月都是基本體能及簡單動作練習，培養學生默契。後面才加入套路編排，整個活動可以呈現，大約要花6個月時間。

俞：請問貴校舞龍運動之推展及目前最感困難之處？

徐：最困難的區塊就在於舞龍動作的編排及樂器的指導，沒有專門老師可以傳授這個區塊。再加上因為學校男老師有限，無法有多餘人力協助，影響推動的困難。另外，學生的練習時間會與老師有所衝突，造成學生無法配合練習影響練習進度。加上學生數銳減，能夠挑選的學生有限，影響龍隊的運作。

俞：請問貴校舞龍隊之隊員來源？學生在畢業後是否還有繼續參與舞龍活動？

徐：舞龍成員以每一屆學生升六年級開始練習，畢業後大都沒有舞龍。

俞：請問每年貴校舞龍隊會參加哪些比賽？對於這些比賽的規劃安排有何見解？未來若想讓舞龍運動走上國際舞台，您有怎樣的建議？

徐：每一年比賽有全縣民俗體育競賽、理事長盃民俗體育競賽、全國中小學競技龍錦標賽、全國民俗體育觀摩會這四場為主。這些比賽是近年來觀察比較具有規模及公平性的比賽，讓孩子有舞龍呈現。舞龍走上國際舞龍，在亞洲舞龍公開賽就已呈現某些藝術價值，未來需要縣市政府推動政策明確，有足夠經費支援。

2007年苗栗縣政府辦理全國夜光龍邀請賽暨全縣國民中小學競技龍比賽，為了推展校園競技龍，辦理全縣國中小學專屬的競技龍比賽。利用全國夜光龍邀請賽的場地，晚上辦理全國夜光龍比賽，白天辦理全縣國中小競技龍比賽。裁判員則由新加坡陳源基帶領的國際級裁判擔任評審，競賽的場地在苗栗市巨蛋體育場。2008-2009年都是以苗栗縣的學校為

主要參賽隊伍，2010年開始，正式舉辦第1屆全國中小學競技龍比賽。2011年配合苗栗縣辦理全國百年燈會，將場地移至竹南運動公園燈會現場，藉此吸引更多觀眾欣賞。

苗栗縣舞龍賽事的擴散，藉由亞洲舞龍公開賽的辦理，將校園舞龍與民俗龍活動兩者合而為一，讓原本盛行校園的競技龍，轉變成為龍系列活動。而競技龍的賽事，也讓龍活動走出苗栗跨上國際舞台。2009至2011年苗栗縣辦理的亞洲舞龍公開賽，「亞洲舞龍公開賽」非正式錦標賽，而是由國際龍獅總會邀請各地龍獅協會會員國參與，錦標賽才是由會員國進行國內初選後派隊參與。除了選手機票外，其餘由辦理國家採用落地招待的方式。2009至2011年的比賽隊伍有逐年遞減的趨勢，主因是中國政治因素干涉，各國舞龍協會的派隊紛爭，公開賽屬非正式性比賽，獎金不夠豐厚不易引起重視。

早期在國小校園發展舞龍，校長都希望賦予舞龍神聖性，來保佑大家。無論是自製或購買之舞龍道具，在校園發展初期，習慣性由校長帶領至鄰近土地公廟前進行點睛儀式。隨著競技龍引進，舞龍走向競技化，舞龍道具也被視為一般運動器材，不再賦予它神格化。舞龍除了當成競技體育道具外，也該教育孩童它在民俗神聖性的文化意涵。

苗栗縣體育會執行行政院體委會「打造運動島」計畫，在18鄉鎮市推動成立運動社團，各鄉鎮市10到20個社團就可以組成運動小聯盟，並由縣體育會成立運動大聯盟，鼓勵縣民運動強身，豐富休閒生活內涵。

附錄 3-3 舞龍訪談稿

編號	受訪者	現任職務	受訪時間	受訪地點
A3	李 O O	苗栗縣竹南國小 舞龍隊教練	2012.04.27	竹南國小

俞：請問您覺得舞龍運動的競技體育與文化傳承的教育價值為何？

李：舞龍活動進入教育場合，從神聖性走入世俗性，從教育的觀點視之，除了讓孩子認識傳統舞龍文化外，更需體會舞龍走入競技化後的運動精神。我覺得舞龍比較像體育活動，慢慢跟民俗脫離，一般的比賽都是競技化，除非再跟苗栗龍結合，才會跟民俗有關。

俞：請問貴校校長、教師、家長對舞龍隊所抱持的態度？有否給予任何支持？

李：學校及老師都還蠻尊重的，他們會認為舞龍是這裡的傳統活動，他們也會配合實施。家長反映過怕舞龍影響孩子功課，家長經過解釋後都能認同，只是也沒有鼓勵。他們還是認為功課第一，舞龍其次。

俞：請問貴校舞龍活動訓練的方式？時間？上課內容？

李：傳統龍比較偏向儀式性的動作，跟廟宇、祭祀、祈雨有關。競技龍引進自國外，動作比較活動，困難度高。動作部分就以傳統龍為基本，再修改運用在競技龍身上，練習時間以社團時間為主，等到賽前再加強練習，暑假是最多練習時間，時間比較完整。

俞：請問貴校舞龍運動之推展及目前最感困難之處？

李：我覺得最大的問題是師資，沒有專業舞龍訓練老師，只能聘請外面師資，造成許多困擾。而像動作就可以模仿其它學校的去完成，可是在樂器部分就沒有能力去完成，這些是我覺得比較困難的部分，另外是學生來練習的時間有時和補習時間會有衝突。

俞：請問貴校舞龍隊之隊員來源？學生在畢業後是否還有繼續參與舞龍活動？

李：我們是招收5-6年級學生，等到下學期就會找4年級學生進來觀摩練習，比較可惜的是傳承的中斷，舞龍隊的學生上了國中後，幾乎面臨學習中斷的現象。

俞：請問每一年貴校舞龍隊會參加哪些比賽？對於這些比賽的規劃安排有何見解？未來若想讓舞龍運動走上國際舞台，您有怎樣的建議？

李：每一年大概會參加苗栗縣民俗體育競賽、全國中小學競技龍比賽、全縣理事長盃民俗體育競賽、全國民俗體育競賽等。以往還會參加總統盃、薪傳盃、中正盃等比賽，但後來覺得比賽不公，淪為各派系鬥爭下的犧牲品，對孩子很不公平，就放棄了這些比賽。舞龍技藝的推展，必須透過各項展演活動，並且確立推展目標，才可以呈現出舞龍的文化特色與優點，以獲得肯定與認同，凝聚成為傳承的力量。

附錄 3-4 舞龍訪談稿

編號	受訪者	現任職務	受訪時間	受訪地點
A4	陳○○	苗栗縣卓蘭高中 舞龍隊教練	2012.05.10	卓蘭高中

俞：請問您覺得舞龍運動的競技體育與文化傳承的教育價值為何？

陳：苗栗縣舞龍運動起源於最早一些教育人士積極的推動民俗體育，舞龍是從民俗體育演變過來的。苗栗有在地的客家文化——龍，因有心人士推動在地文化的發展，所以苗栗縣的舞龍一直有很好的發展。苗栗的舞龍團隊很多，如國小、國中、社區隊伍；隊數多到說苗栗是舞龍的故鄉。這幾年舞龍比賽推動下，從制度化或在地化；慢慢趨向國際化。國小生理能力未達成熟階段，也在努力朝國際發展中。社區的隊伍之外，我們學校在發展舞龍的過程中，一直在走在地的文化傳承、運動競技與表演藝術化的歷程做發展。以苗栗縣的舞龍發展水準在臺灣算是名列前茅，發展這幾年當中很受大家支持。縣政府等教育相關單位編列相當多的經費，辦理許多場舞龍比賽。比如每年在元宵節辦理全國中小學競技龍錦標賽，已經辦了5~6年。從夜光龍邀請賽進階到亞洲舞龍公開賽及青年盃錦標賽，對舞龍的發展都有很大的助益。

苗栗縣舞龍推動是教育人員、教育處等行政單位都積極在推動外，及在地的客家文化——龍。國小在推動舞龍運動之發展，一直著重在發展客家文化傳統的理念，將舞龍融入學校的課程變成學校的特色，讓學生可以在課程中了解本地文化又可以參與運動，實際上是很好的發展過程。苗栗縣舞

龍在全國是很具有特色的運動，每年縣政府都補助相關經費來推動舞龍活動，讓其他縣市很羨慕。

苗栗縣在發展競技舞龍，大概在2003-2004年間，我們學校在推動舞龍時，都擔任苗栗縣舞龍推廣者的角色。到幼稚園、國小、社區等教導，甚至在2009年全中運時的開幕典禮，用24條龍去教國小以夜光龍做開幕表演。從那時起苗栗縣舞龍從傳統演變到競技，是一個很大的轉捩點。

俞：請問貴校校長、教師、家長對舞龍隊所抱持的態度？有否給予任何支持？

陳：剛開始家長會反對是怕孩子學習舞龍後，影響到孩子的課業。因為苗栗縣積極推展舞龍運動，加上本校龍隊比賽成績，及各方面表現一直很優秀，教職員工及家長都支持。

俞：請問貴校舞龍活動訓練的方式？時間？上課內容？

陳：國小是從傳統龍發展到競技龍，9節的是競技龍，不是9節的是傳統龍。以前無法跟國際接軌，但近幾年本校的舞龍隊一直在推廣，所以現今大多數學校都是以9節龍為主。其實變成9節龍，我個人覺得很大的因素第一是現在學生人數越來越少，而9節龍龍珠及鼓樂等約15人就可以操作。第二是競技龍較讓大家接受的是，以前傳統龍動作技巧比較不吸引人，競技龍動作技巧較靈活、生動有趣，加上技巧性的運動下，比較能吸引小朋友，所以競技龍是可以持續推廣。但必須強調的是在地文化傳統龍部分，也不能忽視。

我們都利用課間活動、週休假日及寒暑假練習，學生雖然辛苦，但我們經常在全國或國際比賽中屢獲佳績，再怎麼辛苦也值得了。

俞：請問貴校舞龍運動之推展及目前最感困難之處？

陳：舞龍運動的刻板印象，第一是有些家長不喜歡體育，而民俗體育是體育當中的末端，喜歡看但不見的要參與。民俗體育龍獅運動，也被認為是不喜歡讀書的小朋友所從事的運動，算是家長刻板印象的人員問題。第二是人們對龍獅藝陣不太了解而不好推動，要慢慢去改善這個觀點。第三是經費的問題，推展運動需要很大的經費。第四是技術傳承的問題，苗栗縣國小推動得很好，但國、高中最多學習6年，但最後必須離開或到別的單位學習。有些很幸運地繼續從事舞龍運動，有些則將這技藝活動中止，這對我們推動舞龍運動是很可惜之處。

我覺得在推動任何運動，很重要的靈魂人物是指導老師。國小舞龍運動之發展策略，教育單位多辦理一些民俗研習，然後邀請國小老師參與，願意參與後再補助相關器材，所以要發展舞龍先把老師找出來。苗栗縣這幾年在推動國小老師舞龍，覺得他們精神很可佩。從當初門外漢年年參加都變成舞龍專家，也因如此苗栗縣國小舞龍隊伍非常多，這是很欣慰的事。但除了要培養舞龍老師之外，行為品德也要兼顧。避免龍獅運動是不學好的小朋友在舞，老師在舞龍運動技能培養好之外，也要教導他們一些文化的東西。不讓他們覺得舞龍是隨便玩玩，是很有技巧性與文化性的東西。

俞：請問貴校舞龍隊之隊員來源？學生在畢業後是否還有繼續參與舞龍活動？

陳：學生從國中部挑選隊員培訓，一直到進入本校高中部的龍隊，持續6年的訓練。

俞：請問每年貴校舞龍隊會參加哪些比賽？對於這些比賽的規劃安排有何見解？未來若想让舞龍運動走上國際舞台，您有怎樣的建議？

陳：我想龍隊的比賽比一般的運動還多，她是個文化型的運動競賽。本校在推展舞龍部分，有一定的成就和水準，很多單位會邀請我們學校去做表演。我們不只發展競技龍，還有七巧龍、荷花龍；甚至把舞龍改編成舞蹈，去參加全國學生舞蹈比賽，也榮獲特優的榮譽。對舞蹈界是種震撼，對我們也是種很吸引人的接觸。不過有太多的表演，我們還是會做選擇。前面說推動舞龍有三大主軸，第一是舞龍競技化，再來是舞龍藝術化、表演化；最後是傳承化。所以我們在做比賽或表演時會做篩選，若公家單位或龍獅協會辦理的比賽我們才會去參加，而地方上的因為我們龍隊成員絕大多數是學生，所以小地方辦得盡量不參加。參加是假日才參加，以不影響學生課業為主。比賽我們有做規劃，表演也是相同情況，基本上表演堅持是假日才參加。但比賽有時會用到上課時間，全國性的比賽有一定的水準，就會去參加。每年寒暑假會辦國小舞龍育樂營，教育部學產基金的工讀，辦民俗體育文化跟鄰近的國小配合來教他們舞龍。運動競技化才能走上國際舞台，我們必須把舞龍列為高水準表演，甚至可以媲美雲門舞集、優人神鼓或十鼓擊樂團。把它精緻化走向舞台，地方性推到室內舞台的表演，甚至到國家演藝廳去做表演，我想這是我們能走向國際舞台的重要里程碑。運動競技我們已走到這部分，過去比亞洲盃、國際邀請賽部分都有在操作，目標是走到國際演藝廳，如此代表我們的運動文化水準提高，別人才能接受我們，改變對我們的印象。

附錄 3-5 舞龍訪談稿

編號	受訪者	現任職務	受訪時間	受訪地點
B1	古○○	苗栗縣內灣國小 退休校長	2012.05.10	內灣國小

俞：請問您貴校一開始發展舞龍運動的原因為何？能夠持續發展的原因又是什麼？

古：當時教育局鼓勵學校發展「一校一藝團、一校一特色」，當時在豐田國小我是結合社區發展跳鼓陣，可是當時聘請社區成員協助教學，發生時間不易銜接而中斷的現象。後來廖金文校長來接坪林國小，卓蘭實中的陳木柱校長跟我們的互動性很好，加上廖金文校長有舞龍專長，彼此會互相交流學習，就在這種機緣下，我們在家長會的協助下，購買第一條舞龍發展。那時候是2003年，購買第一條競技龍，內灣在以前校長曾經發展過傳統龍。發展兩年後就中斷了，等到我去接的時候開始發展競技龍。當時聘請吳校長、廖校長、詹叔來協助指導，第一條龍買進來時，還請吳校長來點睛。民俗活動的傳承從小開始，舞龍運動持續發展的原因是要保有學校特色。

俞：請問您覺得舞龍運動發展至競賽體育的過程，對貴校所發展的舞龍隊伍，是否造成影響？變化的情形為何？

古：以前我覺得最大的問題是師資，沒有專業舞龍訓練老師，只能聘請外面師資，造成許多困擾。現在最大的問題是學生來源，面臨學生數減少的情況下，要發展傳統舞龍與競技舞龍並行是有困難的。尤其傳統舞龍的道具、人數都需要多點的人力，讓我們很難去發展。另一個比較可惜的是傳

承的中斷，舞龍隊的學生上了國中後，幾乎面臨學習中斷的現象。後來與卓中合作後，師資問題暫時解決。現在最大的問題是學生來源，因為學生數減少，可以舞龍的學生變少了。

俞：請問貴校舞龍隊之經費來源從何而來？有得到何種補助？

古：出去比賽上級縣府有補助，地方社區在過年時，寺廟或熱心人士捐助，教育部對傳統技藝也有補助。

俞：請問貴校有無針對舞龍運動，辦理任何相關的研習或訓練營？

古：當時已經是競技動作，有許多難度動作。後來就與卓蘭實驗高中的學生進行暑假營隊合作，來幫學生訓練舞龍。

俞：請問貴校舞龍團隊是否有和社區互動？

古：龍隊到社區舞龍配合寺廟節慶活動，也到東勢鎮參加幾次新丁版節活動。

俞：請問貴校對於推展學校舞龍運動有哪些建議或看法及未來的前景為何？

古：慢慢接觸比賽後，發現舞龍這個區塊的派系力量太大，每個民俗協會都有自己的想法，造成推廣的困難。這甚至影響孩子舞龍隊的發展，讓我們不敢參加許多比賽。每個組織辦理的規則不一，公平性更值得懷疑，影響舞龍推展。我覺得這個阻力應該去整合，有個統一標準，舞龍才會更興盛。我去了兩次大陸，參觀他們辦理的世界性舞龍比賽，他們會集合各地的民俗舞龍，在比賽場地活動兩天，你就會看到各式各樣的舞龍，很有地方特色，在加上世界性的競技龍比賽，真的比較完善的組織發展。他們傳統地方特色的舞龍，民間組織的推廣還是很盛行，民間的力量對於傳統活動的推

動還是很重要。至於創新這區塊，就看到是他們大學的舞龍隊，那種力與美的結合又是另一番風味。從大學這區塊去推動，他們競技龍就是由大學在主導。這是我看到大陸的區塊，也是我覺得臺灣可以學習的方向。

我覺得學校要推展，還是要有一定的組織。教育處如果覺得這是苗栗的一大特色，還是要有系統的發展。像前苗栗縣教育局黃新發局長，他對鄉土教育的認同與貢獻，做出了很多奉獻。當然教育部的一校一特色計畫，也讓很多學校發展不同特色。還有最主力還是要有一群願意無私奉獻的人，像吳校長、廖校長的帶領與指導。持續推動舞龍活動，但學生人數越來越少，更要結合校際的活動。

附錄 3-6 舞龍訪談稿

編號	受訪者	現任職務	受訪時間	受訪地點
B2	廖○○	苗栗縣竹南國小 校長	2012.04.26	竹南國小

俞：請問您貴校一開始發展舞龍運動的原因為何？能夠持續發展的原因又是什麼？

廖：舞龍活動是團隊合作的表現，這也是一種薪傳。當時 2000 年，我去坪林國小擔任校長，遭逢 921 大地震。坪林國小的學生沒有發展學校特色活動，我就想說發展舞龍活動，也順便去問社區人士的意見。當時他們說有舞獅可以玩，可是算一算道具又不夠。那時坪林國小的學生有 83 位，五、六年級加起來約有 20 幾位，剛好可以發展舞龍。要發展必須要有道具，我就去詢問臺北王進旺先生，可是他的龍屬於傳統龍，比較笨重，大部份為 15 節龍，比較不符合坪林國小嬌小的學童。我就開始上網搜尋比較輕的舞龍道具，剛好找到高雄裴恆宗團長（高雄市兩廣龍獅團），那時候剛引進夜光龍（競技龍），我就跟古永源校長南下採購，發現他們的龍材質比較輕只有 9 節，剛好適合坪林國小的學生。

我從坪林國小到造橋國小及現在的竹南國小。竹南國小目前有 50 幾班，1600 多個學生，更適合推展舞龍活動。這裡的家長都重視孩子的成績，我們希望透過團隊合作互動來讓小朋友學習，所以在此把舞龍活動帶起來。本校會成立舞龍隊除了心靈重建外，另外是因為每班都有幾位調皮搗蛋的學生，成績不怎麼樣，又無表現的機會，所以就產生偏差行為。我就集合這些學生，但又怕這些學生被標籤化，就也找一些成

績還不錯，又喜歡運動的學生一起來參與舞龍活動。在參加比賽之前，都在全校面前表演，或是透過運動會，表演給外賓欣賞。因此讓這些偏差行為的學生有舞台，滿足他的成就感。平常認知能力好的小朋友，也透過運動讓他身體更好，所以我認為這是很適合大家來推展的運動。

俞：請問您覺得舞龍運動發展至競賽體育的過程，對貴校所發展的舞龍隊伍，是否造成影響？變化的情形為何？

廖：竹南國小的舞龍隊是我來了之後才成立，剛開始是希望小朋友透過舞龍來當作運動。之後因為有民俗體育競賽，我本身又是民俗體育委員會的總幹事。有這個比賽，所以讓小朋友努力來練習，增加他們的成就感，也提供他們舞台，從基本動作到繁複的動作必須不斷的練習來提升。所以剛開始從全縣比賽的2、3名，進步到參加全國賽的金質獎。對於龍隊不認識的團隊，進步到他們習慣的部分，帶給他們成就感，也養成團隊合作的精神，尤其是生活態度的影響也改變很多。

俞：請問貴校舞龍隊之經費來源從何而來？有得到何種補助？

廖：本校的舞龍隊沒有甚麼經費，而透過家長會要了一些經費來源，及外出表演獲得紅包和比賽的獎勵金湊合起來運用。教育部以前有推展民俗體育的經費補助，現在沒有只能自食其力。其實主政者校長占很重要部分，他若願意推動舞龍就會想辦法找資源。

俞：請問貴校有無針對舞龍運動，辦理任何相關的研習或訓練營？

廖：剛開始找3位老師，起初我先教他們，慢慢學習看久就會了。另外也提供他們看相關比賽的影片，如全縣舞龍競賽和亞洲舞龍公開賽影片等。帶隊比賽中也不斷增長經驗，寒暑假也辦理教師舞龍研習及學生舞龍訓練營。

俞：請問貴校舞龍團隊是否有和社區互動？

廖：竹南鎮社區的廟會活動，鎮公所邀請的開、閉幕典禮、鄰近學校的運動會或動土開工儀式等都盡量去參與。縣政府只要發文來，我們也都積極地執行。

俞：請問貴校對於推展學校舞龍運動有哪些建議或看法及未來的前景為何？

廖：舞龍運動是一種文化傳承的活動，要認知文化的歷程。無論是龍的圖騰或表演及相關周邊的活動，要清楚認知且喜歡。我一直認為舞龍運動是培養小朋友團隊合作的精神，舞龍把10個人串連起來，呈現出力與美的表現，需要大家互相寬容與體諒，一起達成目標，所以在小學這舞龍活動很有推展意義。很多我們學校推展的運動，比如籃排球等各種球類運動，都只是在競技場上比賽而已。而我們的龍隊還可到社區、運動會等做相關的表演活動，所以它的層面不只有運動還有藝術文化結合的表現。如前所述，和社區互動有敦親睦鄰的效果。至於小朋友在小學時學舞龍，長大後如卓蘭實中學生，還可直升上去。在我們這裡可惜沒有國、高中，甚至大學可以銜接。如果可以承下去，我想這是個很好的運動，對社區的文化展延部分，可以提供很大的助力。要做好薪傳工作，在學校成立了龍隊，讓這些小朋友有表現的機會。

附錄 3-7 舞龍訪談稿

編號	受訪者	現任職務	受訪時間	受訪地點
C1	吳○○	苗栗縣體育會民俗 體育委員會主委	2012.04.26	吳○○自宅

俞：您認為舞龍運動在苗栗縣的發展是否興盛？原因何在？

吳：苗栗縣推展傳統民俗是我一手推動的，從1991年一直推動到現在。起初推動舞龍、舞獅、宋江陣、跳鼓陣、扯鈴、跳繩、踢毬子等；因為客家人對龍特別喜好，尤其在正月十五到十七的龍活動。在1941-1961年時，每年的元宵節，那時在大坪頂的駐軍的龍隊及民俗團隊，會到街上活動，進行踩高蹺、舞獅、舞龍等，所以舞龍運動在苗栗縣的發展興盛與否絕對是肯定的。在1991年我開始推動時，全苗栗縣大概只有兩條龍。1992年暑假我在福星山，辦了一場舞龍、舞獅製作研習；龍做好後以老師為主體做為種子老師。我覺得有成就感的是找苗栗一些專門打架滋事的特教班學生，讓特教班的師生學習做龍，做好之後回學校訓練，利用元宵節出去表演拿紅包。他們很高興，因為有些紅包可以當作他們的獎學金。那些特教班學生如此延續了3-4年，在各方面如學業與品性都變好了，所以從那時候起我們就更積極推動傳統民俗。我以舞龍為例，從1992年辦研習，然後每年苗栗縣縣長盃的民俗體育競賽，1991年的兩條龍，到目前2012年已有123條龍是全國最多。所以舞龍在苗栗縣是絕對興盛，原因是我們有種子老師及舞龍C級教練的研習。然後我從民國1991-1992年起，每年派老師學術隊伍，到臺中體專（現為國

立臺中體育運動大學) 辦理全國中正盃民俗體育競賽。我們的龍隊、獅隊、跳繩等都有教師組組隊參加，每年幾乎都是第一名或至少前三名。拿到參加獎、指導獎等對他們要考主任、校長助益頗大。在此附加價值下，老師們很樂意去學習，學習完成回到學校，有經費來源再去推動。一方面給老師實質的回饋，另一方面也在學校推展特色。尤其在幾任的苗栗縣縣長，如傅學鵬、劉政鴻等縣長，對傳統民俗的推動不遺餘力。在傅學鵬縣長1997年上任，隔年的正月十五日要辦元宵節燈會，找我主辦，我就辦理踩街活動、放天燈、燈籠製作比賽、舞龍表演等。隔年就將龍交給苗栗市公所邱源忠前市長，第三年起就開始苗栗縣的龍活動。所以在學校種子教師的播種，行政體系的推動，加上社區民眾的認同；舞龍也因此而興盛發展。

俞：您覺得傳統舞龍的特質為何？它的發展有何傳承依據？

吳：就我們所知，龍在11節以上屬於傳統龍，有幾項特質。第一是童玩的特質：在我們小時候玩龍是無限人數，是很鄉土童玩性質的東西，只要拿起棕掃把就可當龍頭，竹掃把當成龍尾，綁起繩子後就可以舞起來。第二是休閒的特質：客家人在正月十五日是屬於農閒時刻，正好是推展傳統民俗休閒發展特色打發時間。我以前在雲林縣麥寮鄉明禮國小時，我住在老百姓家。他們白天工作，晚上在庭院中，男的玩宋江陣，女的就玩跳鼓陣，叮叮咚咚敲鑼打鼓是屬於休閒性質。第三是文化型，地方休閒就帶動具體的文化也顯現節令特色的文化。正月十五到十七的龍活動，在鑼鼓聲及施放煙火鞭炮下可以增加氣氛，鞭炮炸得愈兇表示今年會愈發

達。這文化的傳承也融入我們生活的一部份，如此一來也有助於苗栗縣學校教育的推動。在前幾任教育局長黃新發、溫振琴等人積極推動下，著重於龍的歷史文化等部分，動態部分是由我負責。上下互相配合推動後，如此結合起來苗栗縣整個龍的文化發展起來特別多。

俞：您覺得競技龍的特質或定義為何？它跟傳統龍最大的差異在哪裡？

吳：最大的差異定義9節龍就是競技龍，10節以上稱為傳統龍。隨時代的進步，將之定位為競技龍與傳統龍。競技龍的發源發展並不是從臺灣開始，苗栗縣早期是推動傳統龍，九節競技龍比較容易展現各種競技動作的變化，除了傳統龍的套路變化外，競技龍更可以展現一些創意動作。有創意動作出來就走向競技，也算是時代的變遷。傳統龍一般用鑼鼓鈸，競技龍動作隨時在變化，更可用音樂來操作。音樂上傳統龍比較固定，競技龍就不確定，可隨時代思潮來變動。如軍歌或熱門音樂，只要你去感受音樂的特色，編出它的動作來，而且很流暢就可以。

俞：您如何推動舞龍運動？在過程當中，有無遭遇到困難？

吳：我當老師時想推動舞龍，校長說沒有錢。很多我龍隊的老師參加全國比賽得第一，回去想推動也是面臨沒錢的窘境。再者有些學校行政人員或家長不樂意配合，除了升學主義問題外，一般外在的民俗活動如八家將、寺廟民俗體育競賽；若沒有得到名次就打架等事情，因為如此影響家長對小朋友參與舞龍活動的熱情。所以第一在主政者的觀點，看有無經費的支持。第二是家長觀念問題，第三就是部分老師

認為舞龍屬於玩樂性質，叮叮咚咚聲響會干擾他們，就持反對意見。因此大部分是經費和人的問題，及道具更新問題。在1995年以後溫振琴局長積極給各校補助經費，陸續重點更新舞龍道具，稍微解決各校問題。但是有些學校想新成立時，經費還是無法立刻到位。2009年全中運開始，買了24條龍。此次燈會時買了60面大鼓，苗栗縣又撥經費買了16條龍。將其分配給有意願及熱心參與推動舞龍活動的16所學校，解決願意推動的老師且經費困難學校的問題。其他願意繼續推動的，請縣長及教育處長給予支持。而家長的問題是因外在民俗打架鬧事的觀感，也因此提醒苗栗縣國、中小學生；儘量少參與寺廟的龍比賽。

俞：對於推展苗栗的舞龍運動，您有哪些想法與建議？

吳：苗栗縣推動舞龍運動要感謝縣長，如今已經辦理了第五屆，從邀請賽到亞洲盃、競技賽；都已經走向國際水準，肯定推動舞龍運動的方向。現在各校發展成特色時，要分成動、靜態發展。靜態部分要往音樂、藝術去創造；動態方面小學舞龍教學要貫徹些，舞龍是團結合作的展現，如此需要練習龍來訓練及老師們的配合。C級舞龍教練研習已停辦好幾年，希望民俗體育委員會可以續辦。倘若各校能貫徹體育教學，對舞龍運動是很有幫助的。最後，經費問題若可以解決的話，可讓更多人來參與舞龍活動。就以苗栗縣縣長盃民俗體育競賽來說，從1992年二、三百人到去年已達到1938人，我們分男、女生組；單龍、多龍；及教師組來比賽，訓練目的在培養興趣及教練出來。因為現在少子化問題嚴重，想多點人來參與有困難，也希望大家一起來參與。

附錄 3-8 舞龍訪談稿

編號	受訪者	現任職務	受訪時間	受訪地點
C2	鍾○○	苗栗縣體育會民俗 體育委員會委員	2012.04.26	鍾○○自宅

俞：苗栗 龍的意義為何，和客家人有什麼關係？

鍾：苗栗 龍的起源是迎龍慶元宵，迎龍有三個意義：

一、迎接神的意思二、舞龍節慶三、迎花燈。過去的農業社會，早期醫學不發達，地方不平順，疾疫傳染，感覺有邪氣。客家有句俗諺『有食冇食過到年初十，冇做冇做「料」到月半過』。正月半過後開始插秧，期望可以風調雨順、年年豐收。就在元宵小過年時，此時帶著有神靈瑞氣的龍來，到地方舞龍，就和媽祖繞境的意義相同。所以只要神龍來，大家都會迎接（接神），並上香稟告祖先牌位或神明，有神龍要來家中參拜，因此接神是神聖莊嚴的動作。接神的同時做舞龍的表演，增添元宵節熱鬧的氣氛，小孩子會提著燈籠，跟著龍後面走，形成特殊的跔龍文化。

俞：苗栗 龍有何禁忌，代表什麼文化？

鍾：苗栗 龍有趨向於廟會的活動，從龍的誕生到龍的神化，有相當多的禁忌。（一）道具的龍將來會變成神明，所以要對其相當的敬重，製作龍的場地要潔淨。（二）製作龍的過程中，有月事的婦女、服喪期間的民眾與嬰兒（因會有隨時排泄穢物之慮）不得靠近。（三）龍身無一定的節數，絕對是單數，取舉世無雙之意。更要一布到底，中間不得有截斷或接縫的情形，龍身銜接完成後更不能減短龍的節數，否則有斬龍身不吉之兆。

俞：推展苗栗龍最大的瓶頸在那裏？

鍾：每年元宵節龍的隊伍都是臨時組成，不能同步進行訓練，舞龍的過程還找不到原味。但龍舉辦14年來，在比賽中已有進步。印象中都是中輟生組成的隊伍，但訓練要求其團隊精神的發揮。因為隊伍大都是臨時組成，練習排練的時間不能統一，所以動作的協調性與統一性不能一致，因此尚有很大的進步空間。

俞：苗栗龍活動，已經被列入交通部觀光局十二個重大節慶在經濟或光觀層面，對地方上有什麼影響？

鍾：臺灣在元宵節時，有南蜂炮、北天燈、東炸邯鄲的習俗；中部原先沒有聚焦點，經過十幾年的努力，已經塑造出中部的龍活動。苗栗客家地區傳承下來的龍活動，是他處所沒有的民俗活動。當中也增加一系列的活動包裝，如苗栗縣政府每年舉辦國際性的亞洲舞龍公開賽，藉此帶動地方舞龍運動的水平。因為此活動在全國少見，行銷上就有著力點。從正月初九點睛開始，一直到正月二十的天穿日。除了苗栗龍外，增加了亞洲舞龍公開賽暨亞洲青年舞龍錦標賽等活動，是由民俗體育演變成精緻的表演藝術。結合聲光特效與特技的活動，在臺灣誠屬少見，更可藉此做觀光行銷。

俞：龍已經辦許多年，您對辦理龍活動還有什麼期望？以後會有什麼重大的傳承？

鍾：地方民眾對於舞龍活動隊伍的接受度不及過往，過去在一周前會先發出拜帖，因為龍隊會有固定的時間與路線，民眾只要一聽到鼓聲和鞭炮聲，就會開門迎接。並上香稟告祖先牌位或神明，有神龍要來家中參拜，但如今此景已經不在。如今活動失落，年輕人只知其然而不知其所以然。

只要求紅包而不知文化內涵，讓民眾聞龍色變，龍來了就關門而不開門。如何讓民眾找回屬於自己的東西，可以再用虔敬愉悅的態度來面對迎接。所以從2004年開始，透過龍的六大過程，集合龍隊宣導。讓他們知其所以然，讓他們了解文化內涵，改變未來舞龍的態度，進而提高民眾的參與度。把民俗廟會活動有系統的整合起來，再加上亞洲舞龍錦標賽等帶動元素，加上許多學校已有組成龍隊，已奠定扎根的基礎。從每年龍民俗活動，屬於民俗性的舞龍比賽，我們已看到一些成果，但是尚未普遍，只限於少數幾隊。如今要透過國外華人地區，將舞龍演進到精緻化與藝術化的表演，來帶動地方上民眾的接受度。所以每年舉辦的亞洲賽事，觀眾都倍數地成長，這點讓我很有成就感也很欣慰。

附錄 3-9 舞龍訪談稿

編號	受訪者	現任職務	受訪時間	受訪地點
D	陳○○	國立臺灣體育 運動大學教授	2012.04.28	國立臺灣體 育運動大學

俞：可否請問教授有關傳統舞龍的特質，及其相關的文化內涵部分。

陳：正式比賽若是代表國家隊，必須用國家名稱由國家派隊。不能用個人名義，否則這比賽就不能算是正式賽事，只能算是邀請賽。以舞龍的特質來說，在傳統祭祀活動中，為了凸顯是龍的傳人，所以在舞龍時要讓她變成活靈活現的神物。龍的本質上就是我們的神物或圖騰，將其高舉讓人看到，驕傲地說我們就是她的傳人形成表演模式以後，很多慶典就會舞龍，甚至成為遊藝的動作。舞龍會在廟會活動呈現，並遊街出巡。龍傳統認為是掌管天候氣象，出巡來看萬物蒼生及民間疾苦。早期乾旱時要求雨，以舞龍來祈雨，告知龍神展示其威望，民眾誠心祈求龍神來讓世間風調雨順，來賜福與民眾。發展到後來此特質就不完全和祭祀有關，來展現藝術的感覺。早期在廟會、迎賓；後來為了讓她有更多展現空間，在體育運動化後成為運動項目，就可以有更多人來舞龍。在特質上就轉變成體育運動發展，從藝術文化的角度上，推上另一層級。在賽會的需求下，就有更多人來觀賞，大家要競技比出最好的一條龍。如此觀點下就有不同的方式，在茶餘飯後社交活動中，舞龍就成為一種特別的運動項目，希望舞龍未來發展上成為健身運動的選項之一。

俞：競技龍是近年來舞龍競賽的主流，它舞的技法也比傳統舞龍生動，請問您對於在台灣發展競技舞龍有何看法？

陳：競技舞龍是按照規則、規定來舞龍的一種運動形式，因為按照規則就會強調它的時間、人數、場地範圍等搭配；最重要的是難度動作的計算，按照這些競技的規則去舞龍比賽就會比較公平。大家在特定的基礎上來競爭，舞龍也會因為這樣的發展而提升技術水平。難度提高使臺灣在難度的處理後讓整個龍隊有幾項發展，如技術水平、速度、難度動作要求要更高等。從這些角度來說，在發展上就不利於女生來舞龍。再者若是不分齡的比賽，以國中、小學生氣力上較成人小，以舞龍器具若按照規則走就不利於他們的發展。在臺灣的競技舞龍發展上要看比賽的性質，若可行就做分齡比賽來處理。礙於女生舞龍並不多，除了特定地方有女生舞龍，或是參雜一些女生舞龍。現今兩性平等的重要，均衡性別發展的概念來說，女性舞龍的形式應該要推動。所以在技術或比賽方面要考慮對象，讓舞龍能多元發展。臺灣競技舞龍的發展，也因為規則而使我們的技術提升很多。臺灣的舞龍很多隊伍，在國際上皆具有比賽水平的實力，而有關讓全民化老、中、青及兒童都能舞龍參與比賽的形式還要斟酌。讓性別均衡或混合參賽的運動形式也可以再考慮，如此才可稱為全民運動。在經費的考量下，不可能會有那麼多的隊伍和女生來參與，但盡可能在未來舉辦賽事，讓其他族群或性別的人可以參與比較合宜。

俞：請問您對於推廣舞龍運動的價值，可否為我們說明。

陳：舞龍運動的推廣一開始是要學生有另外一種表現的舞台，展現他們的實力。比如練田徑、游泳、體操；這些都是運動之母。學了這些之後，就希望將其應用到各種日常生活或其他運動上，就像舞龍就讓我們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學生有展現技能的舞台。至於當初為什麼要推廣舞龍運動，目的就是增加學生的舞台。推動之後發現因為舞龍是團隊的運動，必須相互配合。練習過程中有人失手或失誤，或動作沒做好，期間就有爭吵和討論，但好的結果是最後意見統合。舞龍運動是種具有教育意義價值的結合團隊思維，不是英雄化、個別化的處理發展。團隊的感情會更融洽，舞龍的價值就偏向具有教育意義。除了傳統文化禮儀的學習外，舞龍在傳統廟會中，行禮如何做、進出應對等；這當中的價值是讓學生學到文化，在體育運動或生活教育上的認知，也有別於其他運動。舞龍是要顧好自己也要考慮到他人的動作技術，技術好的去教技術不好的一起提升，如此團隊的團結會較好，我認為這就是舞龍推動上的價值。至於對社會的觀感來說，因為舞龍跟過去的形式不同，就會有更多人願意來欣賞觀看，甚至願意去凸顯它的價值。我想把層級擴大後，舞龍的價值就會增加。

俞：請問您對於在社區推展舞龍運動時，其社區認同的層面上，及如何經營方面您有什麼看法？

陳：社區的區域性的舞龍，在推動時我覺得有很多的困難，第一就是教育的問題，就是可以教舞龍的人還不夠多。第二就是器材的問題，在整組舞龍器材合起來是很貴的。各種族群所使用的龍又不相同，如小朋友和成人的龍理論上是

不一樣，可是現在坊間在賣的規定龍具都是標準固定龍具。但標準固定龍具較屬於成人使用的龍，造成國小學生經常拿大龍來比賽，這就造成發展上的困難。所以社區開始要來參加舞龍活動的，可能在運動也會有階級上的區分，而目前舞龍還是較偏向廟會活動為主，人與人的距離愈來愈遠。所以社區要推動，可能要從婆婆媽媽這些角度去做，希望就成立女子舞龍。另外也要靠公司行號，若他們願意推動舞龍運動，在他們的場地讓員工有運動的機會。而社區的發展可以擴大層級的話，就是公司的團體活動，像公司的迎賓或慶典就有自己的龍隊來發展，這也不失為提升舞龍運動的方法。因此在社區舞龍運動的推展，要多方面思考，而不僅是廟會活動而已。中大型的公司也可以自組龍隊，做健身運動。這些就要去解決教育問題，但按照社區的管理模式是有些侷限，因為工作的情況不定或是舞龍運動者的老年化情況會增多。老人較有時間舞龍，而學生要讀書就沒時間，大人忙著賺錢也沒時間，這些多造成社區發展的阻礙。為了避免阻礙就從公司發展，或工作的夥伴來發展舞龍。或者是舞龍運動課本的推動，我想會較好些。

俞：您在台灣推動舞龍運動，成效卓著。不知道您在推動舞龍的過程當中，有什麼感想或是什麼收穫，可否跟我們分享。

陳：因為我們是體育人，就要去學習做幾件事情。像讓比賽可以很順利，最基本的條件就是公平、公正、公開；讓運動的價值地位提升。我們一直努力要讓比賽制度健全，評分人員形象要清新，也要按照章則走。我相信任何體育人來講，不一定技術很好，但一定要學的是按照規則來發展行事。

我們協助舞龍的推動最欣慰做得最好的是按照規則來行事，按照規則行事有些隊伍就很痛苦，因為他們不讀規則，認為以前教練教的就行現在卻不行。面對這種問題，一開始就有很多紛爭，觀念上的落差。有些老師傅會認為你也不懂，但我們是就規則來看，也很高興有舞台讓我們去執行規則。透過規則讓運動發展較好，不僅技術發展好且專業，也提升了運動的價值。規則的執行還需要更多的溝通，礙於器材或其他現實生活的問題，就要去解釋衝突。舉例來說，像小學的比賽就有換人的情況，若按照規則只能換龍頭一次。以九節龍的運動來講，小學推廣很好又有很多人的學校，就沒辦法讓很多人有機會參加。就導致換人次數多，讓大家參與感增加。但規則中無此解釋，若改變讓小學可以換人，換人的目的只是讓大家參與，就會和原來的想法不同，對無換人的隊伍就不太公平。事實上在推動上就會有些矛盾與衝突，我想每位推動者都會有很好的想法與解決的智慧，對運動的發展推動。若是按照規則似乎不近情理，但不照規則就會有立足點的問題。所以我們去定適合小學或不同族群的規則，又會有認知上的差異，這些矛盾的問題還需要去溝通。我們希望教練或老師共同來思維，舞龍運動若沒有按照規則走，就沒有發展的未來。因為照章行事是推動運動的功力，讓運動走到尖端高峰的方法。應該共同體認支持規則的發展，規則不是限制，是讓大家有共同的語言與想法去觀賞運動，如此我們的運動才能更蓬勃發展。校長老師也是主導運動的發展，比賽的章程不一定要使用哪項規則，只是採用某些規則的精神。其實目的是希望運動圓滿，要相互尊重與體諒，這些事情也不要常年發生。或許有些做法讓大家滿意，像可以設固

定組不換人或自由組可換人。在規則上略做修改，應該就有好的發展。一開始比賽就把分組分的清楚，若可以利用換人有技巧性的處理，在比賽的規則上如何協助讓運動發展，說不定如此發展出來的舞龍技術會更不一樣。

俞：請問教授有關亞洲舞龍公開賽暨亞洲青年舞龍錦標賽對於苗栗縣國小推展舞龍運動有何影響？

陳：為何要辦亞洲舞龍公開賽？亞洲舞龍公開賽又為何會變成青年盃？這是很重要的策略發展，當初辦邀請賽不能成為正式甄審成績，就向亞洲申請公開賽，但正式甄審的條文中公開賽定義又不明確，可能無法做為保送正式甄審成績，每次成為保送正式甄審成績的考量。根據正式甄審成績指定盃賽的名稱要求，所以轉變成青年盃舞龍錦標賽。只要參加比賽的學生就可以保送升學，這是希望塑造升學管道機會，舞龍後至少還有學校可讀。

附錄 3-10 舞龍訪談稿

編號	受訪者	現任職務	受訪時間	受訪地點
E1	賴○○	苗栗縣內灣國小 舞龍隊學生家長	2012.05.10	賴○○自宅

俞：您的孩子參加舞龍隊後，您對於這項中國傳統技藝的文化傳承有何感想？有意義嗎？

賴：以前在年節時才看得到舞龍，希望讓孩子能延續下去。現今工商業發達，這傳統的活動竟被棄置，到如今我們竟然看不到這種東西。現在小朋友在學校可以學習舞龍，在過年過節時小孩子在鄰里間舞龍，把我們小時候的記憶找回來了，若不再傳承以後就中斷了。

俞：您覺得影響孩子參與舞龍隊的意願因素為何？

賴：小孩子剛開始看別人舞龍是很有興趣，但實際去舞龍時會覺得累，不過飯也吃得多，身體變強壯肌肉也變結實，人也長高了。以我們內灣國小來說，每次出去比賽成績都不錯，鼓舞小孩子的士氣，所以他們的企圖心很旺盛，讓他們一直想來參加龍隊。

俞：您的孩子參加舞龍隊前後是否有什麼變化？

賴：參加舞龍之前的小孩子，我發現他們對很多事情不是很在乎，人際關係不是很融洽。但當他參加龍隊以後，發現他的人際關係改善，變得比較合群。可能因為舞龍是團隊精神的展現，也變得會去關心隊友。以前只想到自己，現在會想到其他同學。有強烈的榮譽感，及非贏不可的企圖心。所以我認為小孩子參加舞龍隊後，穩定性及向心力也增加。

附錄 3-11 舞龍訪談稿

編號	受訪者	現任職務	受訪時間	受訪地點
E2	葉○○	苗栗縣造橋國小 舞龍隊學生家長	2012.05.15	葉○○自宅

俞：您的孩子參加舞龍隊後，您對於這項中國傳統技藝的文化傳承有何感想？有意義嗎？

葉：我覺得競技龍是傳統龍的推陳出新，可是也擔心舞龍背後所代表的意義會因此消失，舞龍文化是有它的價值與存在的意義，可是競技龍變成一種競技比賽下，就沒人再去想到舞龍的文化，這是我所擔憂的。像傳統龍的神聖性，都有它的禁忌和意義，不像競技龍都不注重這些，我覺得這是很有意義應該保存的。

俞：您覺得影響孩子參與舞龍隊的意願因素為何？

葉：家長會反對大部分都是課業的壓力，他們怕孩子學習舞龍後，影響到孩子的課業，所以不願讓孩子參加。尤其是國中，升學壓力下舞龍幾乎都消失了。也有些家長因為宗教的因素，而不讓孩子參加舞龍隊，這是比較遺憾的。因為基督教認為舞龍是有宗教因素，與他們的教義不同，等到要比賽時家長就不讓他的孩子參加。

俞：您的孩子參加舞龍隊前後是否有什麼變化？

葉：我覺得榮譽感、體力都有其價值存在，剛開始學生參與會覺得累不想參加，可是參加完比賽成績公布出來，孩子獲勝的表情，會讓我覺得他們開始重視榮譽感，回來會更努力練習，當然在體能方面也有很大進步。

附錄 3-12 舞龍訪談稿

編號	受訪者	現任職務	受訪時間	受訪地點
E3	謝○○	苗栗縣竹南國小 舞龍隊學生家長	2012.05.21	謝○○自宅

俞：您的孩子參加舞龍隊後，您對於這項中國傳統技藝的文化傳承有何感想？有意義嗎？

謝：傳統龍的動作已經遺失，我覺得有點可惜，競技龍像一般體育道具，很少人去把它神聖化。雖然大環境兩種比賽，傳統龍也許會失色。可是它所代表的背後意義卻不是競技龍所能取代，我覺得應該持續的保留下來，如果要比賽也應該分開。

俞：您覺得影響孩子參與舞龍隊的意願因素為何？

謝：比較常見的是舞龍練習時間跟孩子的補習時間有衝突。因為這裡比較偏僻，孩子補習的距離遠，接送的時間常會影響舞龍練習時間，也怕影響功課。後來因為舞龍比賽成績優異，家長也比較認同。加上近年來可以藉由舞龍保送大學，更引起許多學生及家長的興趣。

俞：您的孩子參加舞龍隊前後是否有什麼變化？

謝：我覺得創造舞台給孩子表演很重要，另外像團結合作的精神，對孩子的磨練，可以促進他們成長。我並不會擔心什麼，因為我們的不是外面舞龍隊，我覺得是一項體育活動而不是民俗活動，後來他們的運動量增多了，也學會團隊合作的精神。

附錄三：參與觀察紀錄

一、賽事的觀察

觀察幾場比賽後以亞洲舞龍公開賽為例，比賽的項目包含夜光龍、競技龍（規定、自選套路）。發現國外的舞龍水準都比我們高，世界性的競技龍比賽，有比較完善的組織發展。像比賽的規定套路和自選套路，國內競技舞龍隊伍主要是發展自選套路，而對於規定套路較不熟悉。所以應該要走上國際競技舞龍的規格方式，透過有國際制度規則的比賽來引導技術發展，就可以讓國內的舞龍團隊快速走向國際化，可以朝向更專業的發展，讓國內舞龍除了有傳統的文化技藝外，更有新的競技運動發展方向。

二、訓練場次的觀察

以內灣國小、造橋國小、竹南國小三校為主，參與觀察他們訓練龍隊的情形，得知各校都有一些共同的問題，如經費、師資、教材及學生招募等問題。

（一）經費：舞龍耗費相當多的經費，像舞龍道具、服裝、比賽等經費昂貴，沒有公部門的補助，單靠學校無法去支撐舞龍的經費，有經費舞龍運動才能持續推廣。

（二）師資：學校大都沒有專業的師資，造成推廣的困難。

（三）教材：目前的教材來源都是自編，並無一套完整的舞龍教學工具書。

（四）學生招募：偏遠的學校面臨學生流失，人數不足無法組成龍隊，家長擔心會影響課業及升學主義的顧慮。